

公司代码：600378

公司简称：昊华科技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胡冬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涛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64,886,425.27元，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4,455,130,492.94元。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公司分红的规定，保持分红政策的稳定性，并考虑到公司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911,473,8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4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583,343,236.4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50.08%。公司2022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公司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第六部分“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第四小节“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 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公司、昊华科技	指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	指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化集团	指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化工	指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昊华	指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昊晨光	指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北院	指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海化院	指	海洋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黎明院	指	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曙光院	指	中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株洲院	指	中国化工株洲橡胶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大连院	指	中昊（大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锦西院	指	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光明院	指	中昊光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北方院	指	中昊北方涂料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沈阳院	指	沈阳橡胶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西南院	指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昊华气体	指	昊华气体有限公司
中昊贸易	指	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化蓝天	指	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本次划转	指	中国中化通过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取得中化集团及中国化工集团 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收购中国化工集团下属控股公司中国昊华持有的昊华科技 590,198,123 股股份（占昊华科技总股本的 64.21%）的交易事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宜	指	公司确定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授予价格为 11.44 元/股，向 766 名激励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授予（定向发行）A 股普通股股票 2060.50 万股，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权激励认购款为 235,721,200.00 元。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事宜	指	公司确定本次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预留授予价格为 12.59 元/股，向 49 名激励对象（核心骨干员工）授予（定向发行）A 股普通股股票 200.00 万股，股权激励对象缴

		纳的股权激励认购款为 25,180,000.00 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注明，为人民币的货币单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昊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ohua Chemical Science & Technology Corp.,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C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冬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静祎	吴艺敏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昊华大厦 A 座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昊华大厦 A 座
电话	010-58650614	010-58650614
传真	010-58650685	010-58650685
电子信箱	hhkj@sinochem.com	hhkj@sinochem.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5号成都高新区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未发生过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19号昊华大厦A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1
公司网址	www.hhkj.chemchina.com
电子信箱	hhkj@sinoche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科技	600378	天科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佳、郝时光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067,529,684.27	7,424,354,099.10	7,424,354,099.10	22.13	5,422,264,805.59	5,422,264,80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4,886,425.27	891,462,415.27	891,459,562.01	30.67	647,829,550.94	647,827,77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3,708,503.43	884,121,358.00	884,121,358.00	9.00	616,172,921.68	616,172,9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840,073.13	1,146,408,768.22	1,146,403,724.76	-13.31	395,215,590.39	395,214,071.79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00,195,429.26	7,206,659,643.94	7,206,635,015.80	13.79	6,427,935,952.05	6,427,914,177.17
总资产	15,424,906,958.66	11,658,860,394.51	11,657,851,281.67	32.30	10,008,091,568.82	10,007,087,499.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2872	0.9880	0.9880	30.28	0.7186	0.7186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2872	0.9880	0.9880	30.28	0.7186	0.7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0636	0.9798	0.9798	8.55	0.6833	0.6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16	13.14	13.14	增加2.02个百分点	10.27	1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55	13.03	13.03	减少0.48个百分点	10.02	10.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同一控制下合并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需要对历史财务数据追溯重述。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53,635,236.31	2,187,793,198.29	2,427,577,923.30	2,598,523,32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536,455.34	270,602,572.47	263,028,313.50	408,719,08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796,096.39	266,146,844.71	263,632,051.48	213,133,51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5,435.38	307,228,963.22	-119,853,719.18	831,940,264.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同一控制下合并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需要对历史财务数据追溯重述。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924,147.51		10,594,025.23	18,699,086.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4,777.90			7,61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93,086.90		2,853.26	9,069,172.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928.14		180,206.64	435,074.8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145,368.21		2,169,834.96	2,226,434.7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2,136.34		-2,866,254.55	3,353,532.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93,259.00		2,740,573.88	10,303,047.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3,135.20		-965.61	-562,374.74
合计	201,177,921.84		7,341,057.27	31,656,629.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777.88	373,849.74	-120,928.14	-120,928.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84,433.00	23,769,742.46	15,085,309.46	

应收款项融资	602,736,648.59	574,844,734.90	-27,891,913.69	
合计	611,915,859.47	598,988,327.10	-12,927,532.37	-120,928.14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刚刚过去的一年，极不平凡、充满考验。昊华科技经理层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迎难而上，坚决顶住经济下行压力，多措并举稳定增长，各项工作取得优异成绩，为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全力以赴保增长，经营业绩创新高

一是预算目标全面达成。2022 年，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全面完成预算目标，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0.68 亿元，同比增长 22.13%；实现归母净利润 11.65 亿元，同比增长 30.67%。新产品投放及创效明显，实现收入同比增长 17.4%，销售利润同比增长 23.3%。客户粘性和市场定价权提高，主流客户市场份额稳步提升，部分产品持续占据国内市场绝对优势地位。

二是卓越运营取得实效。持续健全卓越运营管理机制，通过数字化建设有力提升管理效能。做好考核管理，加强正向激励，推动建立超额奖励机制。加强生产运营调度，三氟化氮、氟橡胶、催化剂等主要生产装置产能利用率达到或接近 100%。深入开展全面对标，对标提升行动推进率 100%。加强安全环保健康治理，全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无舆情事件和环境事件，无新增职业病，实现了“四个零”的 HSE 管理目标。全面加强合规管理，组织开展合规评估。

（二）科技创新获突破，科技成果强涌现

公司坚持科技自立自强，把科技创新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唯一选择和头等大事。科技投入进一步加大，创新成效显著，科技成果不断涌现。2022 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研发和市场投放步伐。全年研发经费投入 7.26 亿元，同比增长 17.2%，新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0.87 亿元，同比增长 17.4%。科技创新成效显著，科技成果奖励不断涌现。全系统共荣获 8 项省部级及行业协会科技奖励，17 项成果获得 2022 年度中国中化科技奖励，其中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专利金奖 1 项。

公司积极承担化工新材料补短板使命，开展重点技术培育专项工作。圆满完成重大科技攻关专项一期任务，并获国资委表彰。一批重点项目取得重要突破，特种氟橡胶的研制及产业化突破了氟橡胶低压变控制技术，实现供应链自主可控；干线飞机航空子午线轮胎结构设计与制造紧迫性技术攻关取得阶段性突破；飞机结构密封型材实现批量交付；突破集成电路用含氟电子气体产业化过程工程放大化制备技术；大型煤制甲醇装置合成催化剂打破了国外公司的长期垄断。

科技创新体系持续完善，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及资质获认定。通过集聚创新要素，构建多层次、多领域、多元化创新平台体系，加快打造一批攻克关键核心技术的创新高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集群。2022年，新获批国家级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1个、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1个、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个、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个、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个、省部级创新平台2个。

（三）深化改革激活力，科改示范获标杆

公司“科改示范行动”全面完成5个方面和10项重点任务举措。因机制健全、治理规范、业绩优良，在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考核中获评“标杆”，相关改革案例入选国资委网络培训教材。进一步制定了“科改示范企业”（2022-2025）综合改革方案和工作台账，正逐步成为国有科技型企业改革样板和创新尖兵。

（四）战略规划抓落实，加快布局健根基

完成“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明确核心主业，提出愿景目标。完成科技创新专项规划编制。聚焦主责主业，着力延链补链强链。围绕核心主业，在新材料领域科学谋划、积极布局，优化配置创新资源，加快自有技术转化，着力为化工新材料业务补短板、强优势作出贡献。

高效统筹推动建设项目实施。健全投资管理制度体系，积极落实投资计划，切实加强投资全过程管理。昊华气体4600吨/年特种含氟电子气体建设项目、中昊晨光2500吨/年聚偏氟乙烯树脂项目等项目建成投产；中昊晨光2.6万吨/年高性能有机氟材料项目、曙光院10万条/年高性能民用航空轮胎项目顺利开工建设。大力推进自贡沿滩氟化工基地建设，打造中国中化川南新材料产业基地。

（五）人才兴企稳实施，队伍建设跨步伐

大力培养使用年轻干部。对各企业优秀年轻干部统一入库管理，近年来不少优秀年轻干部已经走上领导岗位。在更新年轻干部库基础上，对高潜后备人才，尤其是部分85后高学历人才进行了测评，年轻干部库的迭代更新，为公司管理岗位提供了充足后备人选。

全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成立相关领导机构和专家组，整合发挥全系统高层次专家人才的科研经验和才能。编制实施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启航”方案，建立青年科技人才库，遴选杰出“启航”青年科技人才。加强与地方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建设自有技能鉴定资质体系。加大校企深度合作力度，有效推进产教融合。

（六）党的建设结硕果，引领作用显发挥

坚持思想引领强化政治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铸魂”，在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统一认识、统一行动，在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中提升治企兴企能力。全系统各企业组织安排党委中心组学习、撰写学习心得、开展专题学习研讨、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各班子成员宣讲等各种活动。制定《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措施》，落实落细长效措施。举办青年科技人才交流会、保供攻坚现场研讨会。坚持以三基建设“赋能”，在强基固本中持续提升党的建设质量。在创新形式中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扎实开展“攻坚克难 党旗飘扬”活动。

坚持央企担当，将履行社会责任分解为乡村振兴和践行绿色发展的具体行动。发挥公司产品、资金、人才、技术等优势，持续做好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半篇”文章。

强化政治监督营造良好氛围。围绕中心工作制定政治监督实施方案，以“监督6问”对重点任务开展监督。强化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的日常监督。认真开展专项整治，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设。构建“三不”体制机制，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持续扎牢不能腐的笼子、持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坚持开展政治巡察，深化巡察成果运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主要涉及氟化工、电子化学品、高端制造化工材料及工程技术服务等行业。

（一）氟化工

我国氟化工行业经过六十多年发展，已形成了含氟制冷剂、含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和无机氟化物四大类产品体系和完整门类，同时凭借上游萤石资源，市场空间日益扩大，为未来发展创造了良好机遇。我国的氟化工产业已突破绝大部分大宗、中低端氟化工产品的技术垄断，并形成规模优势和成本竞争优势，发达国家部分含氟产品已逐步向中国转移。随着国内氟化工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中国氟化工产业将同时具有资源优势和国际范围内的市场优势。

其中，含氟聚合物附加值较高，是细分领域中发展较快、具有前景的产业之一。目前，已产业化的含氟聚合物主要包括 PTFE（聚四氟乙烯）、FEP（全氟乙烯丙烯共聚物）、PVDF（聚偏氟乙烯）、PVF（聚氟乙烯）及 FKM（氟橡胶）等。PTFE 系列是最重要的氟聚合物，产销额占据全部含氟聚合物的一半以上。

2022 年，聚四氟乙烯价格走势涨跌互现。上半年，市场供需两弱，产品价格出现震荡下行；8-9 月份市场整体持稳，价格阶段性小幅上涨；10-12 月份随着停车装置逐步恢复以及新装置投产，供应明显提升，但需求没有明显改善，价格稳中有降。

（二）电子化学品

近年来我国国内电子化学品行业在重点工业、科学研究、机械制造、医疗健康及集成电路等产业的带动下实现快速发展，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逐步拓展，电子气体的品种与日俱增，据统计，现有单元特种气体已超过 260 种，电子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不可缺少的关键原材料。

电子气体的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全球市场已形成由少数几家具有技术优势的跨国气体企业占据多数份额的高度集中的市场竞争格局。长期以来我国特种气体产品主要依赖进口，但随着国内电子气体生产企业技术不断取得突破，生产能力不断提高，国产电子气体部分产品逐渐实现进口替代。

作为集成电路、平面显示器件等的关键原材料，电子气体在《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及《中国制造 2025》等宏观政策和中长期规划的助推下，成为国家重点发展或鼓励性产业，将伴随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显著增长。三氟化氮（NF₃）作为含氟特种气体的一类，是市场容量最大的电子气体产品，其常温下具有化学惰性，高温下则比氧气更活泼、比氟更稳定，且易于处理。三氟化氮作为微电子工业中优良的等离子体蚀刻气体，可裂解成活性氟离子，对硅和钨化合物具有优异的蚀刻速率和选择性。在蚀刻表面上，它可以不留下任何残留物，是一种非常好的清洗剂，能对生产设备腔体的清洗起到很好的作用，在芯片制造、高能激光领域已经获得大量使用。

三氟化氮是电子特气中用量最大的品种，目前对三氟化氮需求拉动最大的是集成电路产业。相关行业协会公布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电子信息相关产品销售额从 2021 年的 5,559 亿美元增长了 3.2%，达到创纪录的 5,735 亿美元，并且中国仍然是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市场，销售额为 1803 亿美元，且全球集成电路制造正持续向中国大陆转移。中国大陆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面板生产地，产业规模位居全球第一，营收规模也屡创新高，这也将对三氟化氮行业需求量不断上升。三氟化氮，作为电子信息相关产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特种气体，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高世

代面板生产线的生产和电子信息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需要更多的光罩层数和清洗频率，三氟化氮需求的增长率将高于面板和晶圆产能的增长速度。

近几年国家大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各地多条高世代线建成投产或处于建设中，对三氟化氮等电子气体的需求持续增加，国内三氟化氮主要生产企业均在大力扩充产能，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随着韩国面板企业相继退出国内市场和新基建加速推进，利好于国内面板等行业，对上游三氟化氮等电子气体的销售市场是利好消息。

（三）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公司高端制造化工材料主要包括特种橡塑制品、特种涂料、化学高性能原料等。

（1）特种橡塑制品

特种橡塑制品主要包括非轮胎橡胶制品、特种轮胎、特种有机玻璃及聚氨酯新材料等。其中，板块主要产品非轮胎橡胶制品情况如下：

① 非轮胎橡胶制品

非轮胎橡胶制品主要包括胶管类、胶带类、胶辊类、胶布类、橡胶密封制品类等。中国橡胶工业结构经过不断调整，非轮胎橡胶制品行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市场需求相对旺盛，品系种类数量和多种产品产量位居世界前列。据统计，我国非轮胎橡胶制品行业实现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全行业链 GDP 贡献近 4,000 亿元。随着中国经济正逐渐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扩张转变，中国非轮胎橡胶制品行业的发展已进入全球的视野。

需求方面，报告期内随着近年来下游特种项目、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油田等领域发展向好，非轮胎橡胶制品市场整体需求稳中有升，特别是在飞机、高铁等新兴产业领域的需求增长迅速，C919 客机确认订单和意向订单数量持续增加。此外，行业内低端产品产能相对过剩，迫于环保及盈利方面的压力，缺乏核心技术的企业生存难度逐年加大；随着下游行业的转型升级，市场需求的的产品性能及品质逐渐提升，市场对高端橡胶零部件制品的需求呈现增长的态势。

供给方面，非轮胎橡胶行业市场参与者众多，但鉴于不同细分领域的客户需求、技术要求各异，非轮胎橡胶制品企业多进行定制化生产，特别是在高端产品市场，因此非轮胎橡胶制品市场基本保持供求平衡。

② 特种轮胎

据统计，全球航空轮胎需求量每年约 900 万条，法国米其林、日本普利司通、美国固特异占据全球约 87% 的市场。在我国，民用、通用航空业每年消耗的航空轮胎仅小部分由国内企业提供，国产化率平均不到 10%。据相关报告称，从全球航空市场来看，预计到 2035 年，世界航空

轮胎市场规模将由 2016 年的 800.53 亿元增长至 968.19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达 2.14%；就其细分领域来看，民航轮胎市场将是增速最快的市场，将从 2016 年的 265.08 亿元发展至 2035 年的 405.65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达 4.84%。我国航空市场大有可为，预计 2035 年我国航空轮胎市场过百亿，2016-203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77%。其中，民航轮胎是我国轮胎消费量最大的领域，2016 年的市场规模为 25.49 亿元，预计 203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75.03 亿元，年均复合增速达 12.74%。当前我国民航轮胎基本依赖进口，但随着国产 C919、ARJ21 等型号逐步量产，国产民用航空轮胎产业发展将迎来新机遇。

（2）特种涂料

目前，我国涂料行业规范化程度较低，市场集中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中国涂料行业市场需求预测与投资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我国中小型涂料企业数量占据了整个行业数量的 95%以上。其中，大部分企业集中于低端领域。在刚刚召开的 2023 中国国际涂料大会上，中国涂料行业协会秘书长刘杰在会上官宣了中国涂料行业在 2022 年的“成绩单”，预估全行业企业总产量约 3488 万吨，同比降低 8.5%；主营业务收入预约 4525 亿元，同比降低 5.2%；利润总额约 233 亿元，同比降低 23.7%。涂料行业存在的问题主要是装饰类涂料发展下挫明显、工业领域涂料受国内、国际情况影响较大。2023 年随着国内经济稳中回暖，涂料下游经济活性增强，需求逐步恢复，预计中国涂料产量有望追平 2021 年，增长 1.4%，主营业务收入努力恢复至 2.2%的增长水平。船舶涂料、汽车涂料、防腐涂料、风电涂料等高端领域所用优质涂料仍供不应求。

（3）化学高性能原料

我国化学高性能原料技术历经几十年的努力探索和艰苦攻关，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为我国重点特种项目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近年来，随着国内研究条件的明显改善，化学高性能原料技术水平显著提高，某些产品已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为保障我国国家安全和国家建设的顺利进行，国家需要更为先进的高性能原料，这将为化学高性能原料的研究开发和生产制造创造更为广阔的市场基础。

（四）工程及技术服务

化工技术服务主要与化工、石化、天然气化工和煤化工等领域的运行与投资以及环境治理等方面的投入呈正相关关系，并与宏观经济的运行状况呈正相关关系。

2022 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能源价格高企及房地产持续下滑等因素影响，石油和化工下游需求总体疲软。全年化工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7%，增速比 2021 年回落 4.1 个百分点，主要化学品表观消费总量同比下降 1.4%。

在促进国内经济运行全面好转的政策背景下，我国经济总体将呈较为明显的复苏态势。从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景气指数（PCPI）看，2022 年行业景气总体呈高位回落态势，三季度滑落至偏冷和过冷区间。但从四季度开始，尽管行业价格和效益仍在下滑，但景气度已经呈现趋稳回升，最新的 2023 年 1 月份，指数继续回升，从偏冷迈入正常区间（99.34），显现出良好的回暖态势，考虑到景气指数的先行性，预期 2023 年化工行业将总体回升走稳。我国化工技术服务仍会高速发展，前景广阔。同时，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将持续为国内石化行业技术服务带来海外市场。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主要为高端氟材料、电子气体、高端制造化工材料及碳减排业务等。

（一）主要业务

（1）高端氟材料

公司主营含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具体包括聚四氟乙烯树脂、新型氟橡胶（生胶）及氟混炼胶、四氟丙醇、全氟丙烯、四氟乙烯单体等，广泛应用于电子通信、石油化工、汽车、纺织等领域。同时，公司部分氟材料产品下游客户在相关工业领域享有较高知名度。

公司子公司中昊晨光作为原化工部直属的科技型企业，以有机氟材料作为主导产业，从事有机氟开发和生产已达五十多年，技术底蕴深厚，科研能力领先地位突出，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有从研究开发、工程设计、成果产业化、生产经营一体化的氟化工企业。中昊晨光拥有国内专业的有机氟研发平台，且被依托建设有“有机氟材料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四川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国家级、省级科研基地，并据此承担了国家、省级重大有机氟科技项目达 40 余项，众多技术成果荣获国家级奖项，“全氟烷基乙基（甲基）丙烯酸酯合成新技术及产业化应用”获四川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借助领先的科研能力，中昊晨光形成业内先进技术优势，其中自主研发的国内独家中高压压缩比聚四氟乙烯分散树脂产品，成功配套新一代同轴线缆生产，实现进口替代；开发出第二代低蠕变聚四氟乙烯悬浮树脂等高端含氟高分子材料，填补国内空白；首创环保型分散液产品，有效缓解了海外贸易壁垒对国内分散液市场的影响，且产品在玻璃漆布浸渍、水性涂料等市场已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此外，中昊晨光在氟材料领域拥有较强的技术转化能力，氟树脂产能达 3 万吨/年；二氟一氯甲烷、四氟乙烯、六氟丙烯等中间体实现配套，部分产品产能居国内前茅；中昊

晨光及其合营公司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氟橡胶产能共 5500 吨/年；2022 年建成投产了 2500 吨/年 PVDF 生产装置。

（2）电子气体

公司目前电子气体业务主要集中在昊华气体，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是全国气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国家级化学工业气体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以及国家、省级工程技术中心、相关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和副秘书长单位等，是国内主要的电子特气研究生产基地之一。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电子特气制备和纯化全套技术，开发了一系列国产替代急需的电子特气产品，形成了国内领先的产业规模。昊华气体业务类型主要有电子特气（蚀刻清洗气、离子注入/掺杂气、化学气相沉积/原子层沉积气、高纯混配气等）、电子大宗气体（超纯氮/氧/氢/氩/氦等）、电子产业含氟精细化学品、工业气体及标准气、工程服务及供气技术、分析检验服务等。核心产品有三氟化氮、四氟化碳、六氟化硫、六氟化钨、磷烷、砷烷、三氟化硼、绿色四氧化二氮、高纯硒化氢、高纯硫化氢、高纯氦气、VOCs 标气、标准混合气体等，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太阳能电池、LED 芯片、光纤、电力设备制造、医疗健康、环保监测等领域。持续稳定供应国内外电子信息行业知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含氟电子气体现有产能位列国内前三，新建 4600 吨/年电子气体项目全部建成投产。未来公司将继续不断提高技术转化能力，形成系列化、通用化、标准化、高端化、规模化的特种气体产品体系，多年积累的技术领先优势将被充分发挥，创造更多效益。

（3）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公司高端制造化工材料主要包括特种橡塑制品、特种涂料、化学高性能原料等。

特种橡塑制品包括特种橡胶制品和聚氨酯新材料，其中在特种橡胶制品领域，公司可根据用户需求，开发生产具有耐磨损、耐腐蚀、耐油、耐高低温等特殊性能的橡胶制品。具体而言，公司主要从事配套特种项目等行业发展的橡胶制品研制，产品包括橡胶密封制品、密封型材、橡胶软管、胶布制品、特种轮胎、特种有机玻璃等。公司相关子公司曾参与重点项目，并承担了 C919、ARJ21 等飞机密封型材的研发、生产任务；公司拥有中国特种轮胎的重要生产基地，系特种轮胎定点研制企业；公司所属企业锦西院是国内重要的特种有机玻璃研制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相关领域。

同时，公司深耕工程橡胶产品及橡胶模压制品，如盾构管片弹性橡胶密封垫、遇水膨胀橡胶密封件、给排水管道和水泥顶管用橡胶密封件等，产品用于高铁车辆、工程机械领域，服务于核工业、石油化工、金属冶炼、矿山机械、水利电力、交通运输、建材环保、医疗卫生等行业，其

中部分产品成功配套上海地铁、北京地铁、天津地铁、广州地铁、成都地铁、武汉越江隧道、南京长江越江隧道、上海黄浦江隧道等建设项目。此外，公司不仅系全国重要的气象气球研制企业，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高，并远销国外，并且在个人防护装备等方面亦具有较强的可持续自主研发能力，在抗震救灾中得到广泛应用。

在聚氨酯新材料领域，公司主营产品为经选配、改性的组合料或浇注型系统料以及少量制品，产品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包括汽车、建筑、家居、冶金、能源、电子电力、体育、服装、印刷等。公司子公司黎明院为依托建有国家反应注射成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聚氨酯弹性体河南省工程实验室，亦是行业协会理事长单位。公司不断突破产品性能瓶颈，凭借研发优势，有效缓解了我国对国外聚氨酯材料生产技术的严重依赖，如阻燃环保型高性能类聚氨酯材料，相关指标优于国家或行业标准，能够取代进口材料满足市场对环保性的要求，并同时兼具良好的阻燃性能；玻纤增强聚氨酯材料首次在国内成功替代客车的原有部件，不仅性能改善明显，而且制品生产效率显著提升，同时可节约原料，有效填补了国内相关技术空白。子公司黎明院的“一种高性能聚氨酯弹性体及其制备方法”发明专利荣获“中国专利银奖”。

特种涂料产品包括船舶涂料、工业重防腐涂料、飞机涂料以及等特种功能材料，客户覆盖多个领域。公司作为国内仅有的具有整船配套涂料研制能力的企业，产品可运用于从水线上、下到船舶舱室各部位，包含从常规涂料到特种涂料，从底漆、中间层到面漆的全船配套涂料产品，涵盖新造船、船舶坞修、维护及保养等配套服务，并为不同功能的船舶提供不同涂料应用配套体系。公司研制的特种功能涂料定制化特征明显，品种较多，包括飞机蒙皮及结构件保护涂料、水基耐高温防腐蚀涂料、空气干燥修补漆、示温涂料、新型飞机油箱用保护涂料、透波涂料等，耐热防腐等性能优异，能够满足飞机蒙皮和结构件、发动机油管、空气管、壳体、叶片等零部件、结构件和设备的防腐保护和装饰需求。为飞机制造和维修提供高性能飞机蒙皮及结构件涂料，得到客户的充分认可，推进了飞机涂料的更新换代。此外，公司在工业重防腐涂料、环保型涂料、防火涂料等方面的研制能力亦较为突出，产品在石油化工、海洋工程、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及能源设施等应用领域得到广泛认可。

（4）碳减排业务

公司在二氧化碳捕集、碳资源利用、氢能制备技术方面有显著的优势。子公司西南院在上世纪 80 年代就成功研究开发了变压吸附分离氢气、氮气等气体中二氧化碳的技术，并积极参与 CO₂ 捕集和封存（CCS）领域的技术工作，是“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的发起单位之一，技术优势明显。公司将依托低碳技术研究中心，聚焦生产过程碳减排、碳

分离以及二氧化碳资源综合利用等技术，旨在打造世界一流的低碳化工创新技术策源地，成为国内领先的碳减排技术与服务提供商。

除上述四大核心业务外，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昊贸易经营专用化学品进出口及国内化工品贸易业务。在系统内推进采购销售一体化，完善供应链管理，实现内部业务协同，充分发挥协同效益。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业务为高端氟材料、电子化学品、高端制造化工材料和碳减排业务，同时在工程技术服务与创新等领域也有较大发展。公司以“科学至上”核心价值理念为指引，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追求卓越”发展理念，以加快科技自立自强为主线，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聚焦主业优化布局为重点，通过布局各项业务，实现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以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为引领，推进核心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延伸，实现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的进一步增强。

（一）整合优质业务与资产，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公司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以高端氟材料为拳头产品，保障公司未来稳步增长，以电子化学品、高端制造化工材料为成长产业，助力上市公司实现快速高质量发展，同时巩固提高国际领先的化工领域技术服务能力，并辅以开展高技术精细化学品的研制工作以配套国家重大产业发展。公司通过整合优质业务而充分发挥协同效应的高效发展模式，成为提供高技术、定制化产品协同配套及服务的综合供应商，有能力将全套产品应用于国家多个核心行业。

此外，公司发挥所属企业分布在全国多个地区的地理优势，将在采购及销售渠道的建立、采购成本及销售价格的控制和市场营销的拓展等各方面形成集约优势，使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二）科研实力雄厚，技术转化能力突出

公司以入选“科改示范企业”为契机，经过一系列的改革和奋力攻坚，创新活力进一步激发，自主创新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在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2021年度专项考核中获评“标杆”，初步培育成为国有科技型企业改革样板和创新尖兵。

公司在高端氟材料、电子化学品、高端制造化工材料等多个领域建设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和科技资质。2022年，2个子企业获得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4个子企业获得第四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李俊贤科学家精神教育实践基地获首批国家级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认定，1个子企业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2个子企业获批省部级研发平台。国家级科技创

新平台累计达到 12 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平台（科技资质）超过 80 个，所属多家企业成为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及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拥有以院士、国务院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及行业领军人物等为代表的专业化科研团队，包括 36 个省部级创新领军人才和 14 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团队，为持续保持创新能力及技术领先地位奠定了基础。

公司拥有 14 家高新技术企业，百余项技术成果荣获国家及省部级奖励。子企业中昊晨光、黎明院、西南院、曙光院及株洲院的技术成果曾多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二、三等奖。公司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全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其中“一种高性能聚氨酯弹性体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荣获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银奖，“一种挤管用聚四氟乙烯分散树脂的制备方法及其所得产物”、“一种甲醇低压羰基合成醋酸的催化剂体系及其应用”等 7 项专利荣获国家专利优秀奖。多家子企业作为国家多个化工细分行业的归口单位，主持制定、修订行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达百余个，公司据此具备能力引领技术突破方向，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其中，黎明院是六氟化硫国家标准主编单位，曙光院制定、修订的轮胎标准达 70 余项，株洲院代表中国乳胶行业首次主导制定了国际标准《气象气球规范》，西南院主导制定了国际标准《气体分析采样通则》。公司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带动业务发展，相关技术产业化与市场需求具有较强配套性，科研技术就地转化能力突出，其中氟树脂及氟橡胶产能、含氟电子特气等产品已居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高新技术和科技成果不断涌现。2022 年，西南院“大型化变压吸附（PSA）系统技术开发及应用”荣获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西南院“工业副产气分离纯化及资源化利用技术开发与应用”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北方院“新型化学铣切保护涂料的制备与应用”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锦西院联合创新中心荣获辽宁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产学研合作二等奖，昊华气体“全氟异丁腈”获河南省化工学会技术发明二等奖。中昊晨光“高洁净度 CCL/FCCL 用氟树脂关键技术开发”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技术发明二等奖，西南院“二氧化碳吸附法捕集纯化技术开发与应用”、西北院“ARJ21-700 飞机密封件国产化研制及应用”和黎明院“汽车天窗玻璃包边用抗变形聚氨酯材料的开发与应用”分别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科技进步二等奖。

（三）发挥专精特新优势，促进协同发展

公司坚持科学发展和高质量发展，致力于推动贯彻落实我国科技发展战略。公司旗下多家科技型企业，主要以“小批量、定制化”模式提供专精特新产品研发及生产，并应用在重要领域。公司在一系列领域做出了重要贡献，彰显了业内领先地位。其中，曙光院成为国内第一家研制出

专用子午线轮胎技术的企业，黎明院以研制化学高性能原料研制著名，是我国关键高性能原料生产企业。

公司拥有一大批代表国内先进水平的专利技术，填补了多项国内空白，部分技术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各类特种密封件、特种轮胎、特种涂料及特种有机玻璃等均为公司的代表产品。公司在专项领域较强的科研及生产能力、领先的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已促进形成布局合理、协同发展的产业结构。

（四）致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努力实现进口替代

在氟化工领域，公司拥有国家级“晨光高性能氟材料创新中心”、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和认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中昊晨光“有机氟单体及高性能氟聚合物产业化新技术开发”技术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研制出高频通信线缆用高压缩比 PTFE 树脂成功应用于新一代同轴线缆，助力我国新一代通信技术发展；开发出具有更宽适用性的高光亮聚四氟乙烯分散浓缩液系列产品，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受到市场欢迎；积极推进电子领域用四氟乳液成果转化，四氟乳液在 PCB 板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进一步稳固并得到提升；突破过氧化物硫化氟橡胶技术难关，新能源汽车用过氧化物硫化氟橡胶实现批量供货。报告期内，中昊晨光自主研发的“高性能氟橡胶研究及产业化技术开发”和“高洁净度 CCL/FCCL 用氟树脂关键技术开发”被评价为国际先进水平。

在电子化学品领域，公司是国内具备高纯度三氟化氮研制能力的领先企业，是国内最早从事六氟化硫、高纯度六氟化硫和硒化氢研发的企业，拥有国家重要的电子特气研究生产基地，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特种气体制备综合技术。公司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与成套工艺”子项目，研制的高纯度含氟电子气体四氟化碳和六氟化硫产品已在国内集成电路企业批量使用，实现了进口替代。公司电子特气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电力设备制造、LED、光纤光缆、太阳能光伏、医疗健康、环保监测等领域。报告期内，昊华气体（光明院）获得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昊华气体入选 2022 年度河南省制造业重点培育头雁企业。“电子级二氧化硫的研制”和“绿色环保绝缘气体的研制”两个项目入选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指导计划。

在高端制造化工材料领域，公司是国内重要的特种有机玻璃研制企业；是参与民用飞机、高铁等领域重大项目而实现进口替代以推动国产化进程的重点配套企业；是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的探空气球研制企业；是拥有特种轮胎重要生产基地的定点研制企业；拥有国内仅有的高性能原料科研生产基地；拥有海洋涂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海洋涂料及功能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

心，是国内具有整船涂料配套能力的重点企业，实现了防污涂料关键原材料的进口替代；同时，开发了专用领域特种示温涂料、水基耐高温涂料、高温电绝缘涂料等，填补了国内空白。报告期内，曙光院和北方院获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西北院入选第一批陕西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曙光院入选 2022 年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名单。沈阳院研制的多种型号动力系统软管和燃油系统软管助力大型多用途民用直升机“吉祥鸟”首飞成功，西北院橡胶密封型材助力 AG600 全状态新构型灭火机首飞成功。

在技术服务方面，西南院是全球三大变压吸附成套技术供应商之一，拥有国家变压吸附技术研究推广中心，主要从事气体分离技术开发及工程总承包。西南院致力于变压吸附气体分离技术、工业排放气资源化利用、氢能、碳一化工、节能环保技术研发与成果推广，众多成果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实现工业化。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部署，西南院已起草了氢能领域 1 项国际标准和 6 项国家标准，研发的工业副产气制备燃料电池车用氢气技术已在国内外推广 20 余套工业装置，服务北京冬奥会和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等地氢能产业发展，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报告期内，西南院自主研发的煤制氢气大型化 PSA 专利技术助力建成全球最大煤制氢 PSA 装置、低温精制技术成功提纯氢气（99.9999%）、自主研发的甲醇合成催化剂在国内 180 万吨/年规模大型甲醇合成装置成功投用，打破了国外公司的长期垄断。黎明院是国内蒽醌法制过氧化氢固定床技术的创始单位，该技术曾两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已累计推广转让建成投产 90 多套生产装置，并建成了年产 32 万吨国内单套规模最大的固定床蒽醌法制过氧化氢生产装置。近年来黎明院不断对过氧化氢技术进行革新升级，瞄准己内酰胺和环氧丙烷行业对过氧化氢技术大型化、高效化、绿色化的需求，正在开发完善第三代年产 50 万吨规模以上的蒽醌法制过氧化氢固定床新工艺，助推我国过氧化氢产品产量居世界首位。

（五）工程资质齐全，促进实现技术、产品及服务共发展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甲级“工程咨询单位资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容器）”等多项资质，在碳一化工和气体分离净化两大领域技术位于国内领先地位，是我国 PSA 技术的创新源与引领者，为全球第三大变压吸附工程技术供应商。

公司基于长期积累而具备的化工工程咨询、设计及总承包业务能力，通过整合化工其他细分领域研发优势出众的企业，实现将现有工程相关业务能力与其他化工技术相结合，打造以科研支持技术服务，以技术服务增加配套产品需求粘性，协同促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0.68 亿元，同比增长 22.13%；实现归母净利润 11.65 亿元，同比增长 30.6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067,529,684.27	7,424,354,099.10	22.13
营业成本	6,864,991,696.99	5,406,445,060.80	26.98
销售费用	158,024,569.25	147,231,112.40	7.33
管理费用	597,219,953.85	609,530,130.89	-2.02
财务费用	97,796.55	1,361,501.41	-92.82
研发费用	641,884,058.19	542,715,169.93	1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840,073.13	1,146,408,768.22	-1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875,355.55	-843,466,349.8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372,535.18	208,841,591.62	240.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22.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克服国际能源及国内大宗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等不利影响因素，多措并举开拓市场，加快新建产能释放和新产品投放，碳减排和高端制造化工材料以及电子特种气体业务增长导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 26.98%，主要原因是随着收入规模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同时因大部分化工原料价格上行，综合导致营业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期下降 92.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平均融资成本，同时加强外汇市场研判，防范汇率风险，提高汇兑收益，综合导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期上升 18.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追求卓越”理念，为增强核心竞争优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3.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票据结算量增加，公司现金回款比例有所下降导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85.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项目建设投资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40.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实施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增加，同时业务规模扩大为补充流动资金，相应增加长短期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化工行业	869,761.10	657,964.88	24.35	25.26	30.75	减少 3.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323,842.96	209,925.00	35.18	9.65	8.42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高端氟材料	202,464.81	158,589.21	21.67	7.78	17.88	减少 6.71 个百分点
电子化学品	70,623.12	51,421.57	27.19	36.05	26.15	增加 5.72 个百分点
工程技术服务	160,999.10	131,665.05	18.22	56.99	64.35	减少 3.66 个百分点
贸易及其他	111,831.12	106,364.05	4.89	97.10	96.26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268,564.58	221,759.72	17.43	17.76	29.33	减少 7.3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41,840.96	32,863.32	21.46	3.40	17.97	减少 9.70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76,994.12	53,584.21	30.40	-16.19	-12.29	减少 3.10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37,659.75	191,597.05	19.38	77.73	82.72	减少 2.20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61,047.22	35,206.76	42.33	14.04	3.77	增加 5.71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40,084.90	23,477.26	41.43	13.57	9.55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08,319.62	77,762.64	28.21	35.11	29.94	增加 2.86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35,249.96	21,713.93	38.40	12.73	-4.54	增加 11.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93,124.57	598,461.93	24.54	21.14	26.32	减少 3.10 个百分点

经销	76,636.53	59,502.95	22.36	93.34	102.06	减少 3.35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受国际国内大宗原材料涨价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但电子化学品和高端制造化工材料毛利率同比上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聚四氟乙树脂	吨	27,463	28,448	862	-9.54	-2.80	-53.35
氟橡胶	吨	1,895	1,599	236	6.88	-2.03	35.77
三氟化氮	吨	3,894	3,479	427	53.17	29.26	3,659.30
聚氨酯新材料	吨	12,458	11,931	2,200	4.87	9.44	21.12
轮胎	条	33,044	31,890	9,302	-31.41	-30.63	14.43
镍系催化剂	吨	1,606	1,599	404	55.11	77.02	-6.14
铜系催化剂	吨	2,064	1,911	421	16.74	-4.62	82.08
特种涂料	吨	11,987	13,146	763	-2.17	2.16	-4.21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受装置大修、四川省高温限电影响，聚四氟乙烯树脂产销量均略有下滑；三氟化氮由于新增产能释放，产、销、库存量均同比大幅增长；轮胎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化，产销量有所减少；镍系催化剂受市场需求拉动，产销两旺。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原材料	458,666.92	69.98	331,078.72	65.79	38.54	
化工行业	直接人工	67,924.06	10.22	63,571.70	12.63	6.85	

化工行业	折旧摊销	27,020.84	3.79	21,756.04	4.32	24.20	
化工行业	燃料及动力	38,526.52	7.16	22,896.53	4.55	68.26	
化工行业	其他费用	65,826.54	8.85	63,924.08	12.70	2.98	
化工行业	合计	657,964.88	100.00	503,227.07	100.00	30.7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直接原材料	132,163.48	63.34	120,597.08	62.28	9.59	
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直接人工	38,362.16	18.38	29,893.87	15.44	28.33	
航空化工材料	折旧摊销	5,590.79	2.68	5,390.65	2.78	3.71	
航空化工材料	燃料及动力	4,182.35	2.00	3,983.64	2.06	4.99	
航空化工材料	其他费用	28,366.46	13.59	33,759.62	17.44	-15.98	
航空化工材料	合计	208,665.24	100.00	193,624.86	100.00	7.77	
高端氟材料	直接原材料	90,096.94	57.98	76,870.97	57.14	17.21	
高端氟材料	直接人工	12,278.45	7.31	17,830.74	13.25	-31.14	
高端氟材料	折旧摊销	11,485.48	5.94	11,245.69	8.36	2.13	
高端氟材料	燃料及动力	19,548.53	17.75	8,873.38	6.60	120.31	
高端氟材料	其他费用	25,069.93	11.02	19,710.85	14.65	27.19	
高端氟材料	合计	158,479.33	100.00	134,531.63	100.00	17.80	
电子气体	直接原材料	21,418.31	41.96	20,007.45	49.08	7.05	
电子气体	直接人工	5,076.73	9.94	3,613.15	8.86	40.51	
电子气体	折旧摊销	7,584.62	14.86	3,925.95	9.63	93.19	
电子气体	燃料及动力	12,017.27	23.54	8,331.34	20.44	44.24	
电子气体	其他费用	4,951.07	9.70	4,885.56	11.99	1.34	
电子气体	合计	51,048.00	100.00	40,763.45	100.00	25.23	

工程技术服务	直接原材料	106,880.94	81.18	59,408.22	74.16	79.91	
工程技术服务	直接人工	12,206.72	9.27	12,233.94	15.27	-0.22	
工程技术服务	折旧摊销	2,359.95	1.79	1,193.75	1.49	97.69	
工程技术服务	燃料及动力	2,778.37	2.11	1,708.17	2.13	62.65	
工程技术服务	其他费用	7,439.08	5.65	5,568.05	6.95	33.60	
工程技术服务	合计	131,665.06	100.00	80,112.13	100.00	64.35	
贸易及其他	直接原材料	108,107.25	100.00	54,195.00	100.00	99.48	
贸易及其他	合计	108,107.25	100.00	54,195.00	100.00	99.48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2,87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5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7,04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2%。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3,8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8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见（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41,884,058.1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84,601,526.67
研发投入合计	726,485,584.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1.65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7.9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3
硕士研究生	651
本科	1,564
专科	419
高中及以下	10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7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23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0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09
60岁及以上	3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见（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营业外收入	266,354,944.77	19.95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收到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的相关政府补助
营业外支出	209,899,550.78	15.72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离退休人员相关的工资、福利性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	262,045,787.51	19.62	主要系本年光明院厂区搬迁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为 56,455,393.9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4.23%；其中，营业外收入中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助为 263,315,600.00 元，营业外支出中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性经费支出 197,846,801.02 元；资产处置收益为 262,045,787.51 元，主要系本年光明院厂区搬迁资产处置收益 248,784,073.37 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89,201,101.39	17.43%	2,557,430,755.93	21.94%	5.15	
应收票据	1,470,848,051.03	9.54%	331,861,817.93	2.85%	343.21	见 1
应收账款	1,735,104,011.14	11.25%	1,228,528,631.23	10.54%	41.23	见 2
预付款项	419,247,437.71	2.72%	332,999,678.76	2.86%	25.90	见 3
其他应收款	384,456,134.51	2.49%	42,679,111.48	0.37%	800.81	见 4
合同资产	147,716,502.58	0.96%	100,377,779.88	0.86%	47.16	见 5
长期股权投资	170,999,584.26	1.11%	139,580,411.20	1.20%	22.51	见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769,742.46	0.15%	8,684,433.00	0.07%	173.71	见 7
固定资产	3,882,596,280.11	25.17%	3,059,651,478.22	26.24%	26.90	见 8
在建工程	1,064,503,524.21	6.90%	895,281,804.85	7.68%	18.90	见 9
无形资产	1,026,677,723.15	6.66%	883,824,736.21	7.58%	16.16	见 10
其他非流	509,441,811.34	3.30%	217,548,201.92	1.87%	134.17	见 11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877,571,292.60	5.69%	272,105,928.06	2.33%	222.51	见 12
应付票据	346,087,564.23	2.24%	186,883,521.56	1.60%	85.19	见 13
应付账款	1,190,330,572.77	7.72%	896,887,592.22	7.69%	32.72	见 14
合同负债	716,161,372.77	4.64%	458,373,577.10	3.93%	56.24	见 15
应付职工薪酬	368,791,496.27	2.39%	286,552,497.96	2.46%	28.70	见 16
应交税费	199,255,680.10	1.29%	86,625,506.84	0.74%	130.02	见 17
其他流动负债	888,279,492.58	5.76%	54,711,845.41	0.47%	1,523.56	见 18
长期借款	1,177,443,401.85	7.63%	406,922,000.60	3.49%	189.35	见 19

其他说明

- 1、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343.21%，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末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终止确认金额减少，导致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
-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41.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相应增加，以及受市场因素影响部分产品结算周期有所延长导致。
- 3、预付账款较上期末增加 25.9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随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相应增加，以及为锁定价格预付部分波动较大的原材料款所致。
- 4、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增加 800.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应收政府土地征收补偿款所致。
- 5、合同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47.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工程服务业务规模大幅增长所致。
- 6、长期股权投资较上期末增加 22.51%，主要是合营、联营企业本期实现净利润增加导致。
-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上期末增加 173.71%，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确认导致。
- 8、固定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26.9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 4600 吨/年特种含氟电子气体建设项目和 2500 吨/年聚偏氟乙烯树脂等建设项目竣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9、在建工程较上期末增加 18.90%，主要是报告期公司 2.6 万吨/年高性能有机氟材料项目、清洁能源催化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等在建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10、无形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16.16%，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新增购置土地导致。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134.1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工程、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 12、短期借款较上期末增加 222.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经营周转资金需求增加相应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 13、应付票据较上期末增加 85.1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为提高资金效率，在业务结算中增加票据使用量导致。
- 14、应付账款较上期末增加 32.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相应增长所致。
- 15、合同负债较上期末增加 56.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收客户款项相应增加导致。
- 16、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末增加 28.7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产能员工人数增加、期末计提员工绩效奖励等导致。
- 17、应交税费较上期末增加 130.0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收益增加，当期计提的企业所得税等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18、流动负债较上期末增加 1523.56%，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末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终止确认金额减少，导致其他流动负债相应增加。

19、长期借款较上期末增加 189.3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增加，相应增加固定资产贷款。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如下：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发改委发布《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随着政策资源倾斜、产业规模化、技术持续突破，行业发展空间巨大。据中国氢能联盟的预计，2020年至2025年间，中国氢能产业产值将达万亿元，2026年至2035年产值达到5万亿元。在政策的不断推动下，氢能产业链进一步完善，氢能产业链关键领域的成长空间将不断得到扩宽，相关产业有望持续受益。

2022年4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到2025年，石化化工行业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强、结构布局合理、绿色安全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格局，高端产品保障能力大幅提高，核心竞争能力明显增强，高水平自立自强迈出坚实步伐。

2022年5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其中第18项提到，“稳定增加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5月2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快经济恢复和重振行动方案》，该方案指出大力促进汽车消费，年内新增非营业性客车牌照额度4万个，按照国家政策要求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同月23日，深圳市相关单位联合印发《深圳市关于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若干措施》，提到要“鼓励汽车消费”。山东、沈阳、江西、杭州等多地也出台类似措施。

2022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三部门印发的《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正式公开。提出“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与用能结构优化取得积极进展，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建成一批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研发、示范、推广一批减排效果显著的低碳、零碳、负碳技术工艺装备产品，筑牢工业领域碳达峰基础。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3.5%。

2022年10月，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将特种氟橡胶、硅橡胶、氟硅橡胶、热塑性聚氨酯橡胶等特种橡胶、高性能氟树脂、氟膜材料，医用含氟中间体，符合国际公约的零ODP和低GWP制冷剂、清洗剂、发泡剂等生产以及大型、高压、高纯度工业气体（含电子气体）的生产和供应等纳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2022年11月，科技部、生态环境部等六部门印发的《“十四五”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指出要研究火电、钢铁、水泥、化工、有色金属、交通等行业深度脱碳技术和数字化与低碳化协同的分布式能源系统支撑技术；开展重点工业、交通、建筑部门近零排放/净零排放示范工程，典型区域碳中和技术集成示范工程，建立示范工程的碳排放和碳减排评估技术方法及相关数据库；研究甲烷、氢氟碳化物、氮氧化物等排放监测与减排替代技术和产品。

2022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展望 2035 年，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的愿景目标包括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以创新驱动、内需拉动的国内大循环更加高效畅通。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科研为驱动力，打造技术、产品、服务协同发展的盈利模式，积极进行自主创新，凭借研发优势，承接国家、地方科技部门发布的科研项目，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巩固竞争优势，促进领先技术产业化，对外提供相关产品规模化或定制化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通过组合销售发挥多元化产品之间协同配套优势，提高市场竞争力及议价能力，同时打造布局合理、协同促进的业务模式。此外，公司依托技术优势对外提供化工多领域 EPC、设计及咨询业务，并以此增加配套产品需求粘性，协同促进产品销售业务。

1. 技术研发

根据国家、省部级科技部门对外发布公开的项目指南，公司组织专家进行论证，编制可研报告参与竞标，经评审中标后，就相关部门下达科研项目，签订技术协议，公司将根据年度科研研制计划统筹安排科研项目的开展。同时，公司亦根据产业发展分析自主选择一些市场潜力较大、对自身持续保持竞争优势起到推进作用的科研项目，自主发起立项并组织相应技术团队开展研究工作。此外，公司可根据第三方用户单位提出的研发需求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2. 产品生产销售业务

公司采购模式多为以产定采，由生产部门编制需求计划单，经批准后提交生产经营部门执行。在采购价格审核方面，公司设立了多级审批制度。公司根据供应商的能力进行综合评审，确认合格并经批准后纳入合格供方名录。公司对供应商实行严格的动态管理。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由营销部门获取订单并根据阶段性销售计划向生产部门下达生产计划，生产部门结合实际市场需求生成具体生产方案，并相应合理组织日常生产安排。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搜集的市场信息、持续跟踪客户，通过协商明确客户需求后签订销售合同，产品定价方式为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综合考虑产品成本和必要的利润率，与客户协商进行确定。

3.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经营模式为基于自主开发技术的技术转让和围绕这些技术开展的工程设计、咨询、工程承包等工程技术服务。以设计为主体的工程总承包业务，根据工程总承包项目运作的实际需要，公司依法采取采购和施工分包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聚四氟乙烯树脂	氟材料	萤石、二氟一氯甲烷等	电气绝缘、桥梁滑块、防腐领域；线缆、除尘袋领域；漆布、电池、涂料领域	市场供需结构，上游材料价格，产品技术水平
氟橡胶	氟材料	偏氟乙烯、全氟丙烯、四氟乙烯等	汽车零部件、石油设备制造领域	市场供需结构，上游材料价格，产品定制化水平
三氟化氮	特种气体	氢氟酸、氨气等	集成电路制造领域	市场供需结构，上游材料价格，产品纯度
聚氨酯新材料	特种橡塑制品	多元醇、异氰酸酯等	汽车、工矿、运动休闲、涂料制造领域	上游材料价格，产品定制化水平
轮胎	特种橡塑制品	烟片胶等	飞机、汽车制造等领域	上游材料价格，产品技术水平
催化剂	精细化学品	氯化钼、电解铜、电解镍等	过氧化氢制备、石化、冶金等领域	市场供需结构，上游材料价格
特种涂料	精细化学品	二甲苯、环氧树脂、TDI 等	海洋、特种项目、工业重防腐等领域	市场供需结构，产品定制化水平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1). 科研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科研项目共计 210 项。其中：国家级科技项目 44 项、省市重点科技项目 27 项、企业自主研发重点项目 139 项。西南院申报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催化科学”重点专项“CO₂ 催化加氢高效合成甲醇”获得国家科技部批准立项，曙光院申报的特种轮胎关键装备与产品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获得广西科技重大专项立项，昊华气体参与申报的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集成电路用电子化学品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获批立项。一批重点项目取得重要进展或突破，西南院“煤制天然气甲烷化催化剂”项目实现我国首次国产煤制气催化剂整炉工业化应用；昊华气体突破集成电路用含氟电子气体产业化工程放大化制备技术，完成电子级三氟化氮、四氟化碳、六氟化钨的产业化；北方院“高功率激光光纤用超低折射率耐温光固化涂料”突破制备关

键技术；西北院“电子信息装备用特种橡胶制品”产品技术取得重要进展，实现进口替代；黎明院“汽车天窗玻璃包边用抗变形聚氨酯材料”解决了材料环保性能、强度、柔韧性、疏水性、高低温变形等行业技术难题。

2). 知识产权情况

2022 年，公司申请专利 317 件，其中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240 件，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210 件，其中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120 件。一批专利成果荣获奖励，黎明院“一种低有机物释放型聚氨酯高回弹泡沫”获 2022 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专利奖金奖，北方院“空间环境用聚酰亚胺材料保护涂料及其生产方法”获甘肃省专利奖励三等奖，中昊晨光“一种挤管用聚四氟乙烯及其制备方法”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专利金奖，西南院“一种低温高活性甲烷化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专利银奖，海化院、大连院、北方院、黎明院、株洲院和沈阳院共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专利优秀奖 8 项。公司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工作，曙光院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认定，株洲院和北方院分别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西南院和中昊晨光入选四川省首批知识产权强企培育企业，中昊晨光高价值专利育成中心建设项目列入四川省专项资金项目。

3). 科技奖项情况

2022 年，公司荣获各级各类科技奖励二十余项。其中，西南院“大型化变压吸附（PSA）系统技术开发及应用”荣获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西南院“工业副产气分离纯化及资源化利用技术开发与应用”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北方院“新型化学铣切保护涂料的制备与应用”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昊华气体“全氟异丁腈”获河南省化工学会技术发明二等奖。中昊晨光“高洁净度 CCL/FCCL 用氟树脂关键技术开发”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技术发明二等奖，西南院“二氧化碳吸附法捕集纯化技术开发与应用”、西北院“ARJ21-700 飞机密封件国产化研制及应用”和黎明院“汽车天窗玻璃包边用抗变形聚氨酯材料的开发与应用”分别获 2022 年度中国中化科技进步二等奖。

4). 科技创新平台（资质）情况

2022 年，公司通过集聚创新要素，构建多层次、多领域、多元化创新平台体系，加快打造一批攻克关键核心技术的创新高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集群。其中，黎明院李俊贤科学家精神教育实践基地获首批国家级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认定，曙光院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海化院、昊华气体（光明院）、曙光院和北方院获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海化院获批山东省现代海洋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北方院获批石油和化工行业特种涂层材料工程研究中心；西北院入选第一批陕西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昊华气体入选 2022 年度河南省制造业重点培育头雁企业，曙光院入选 2022 年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名单。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1) 聚四氟乙烯树脂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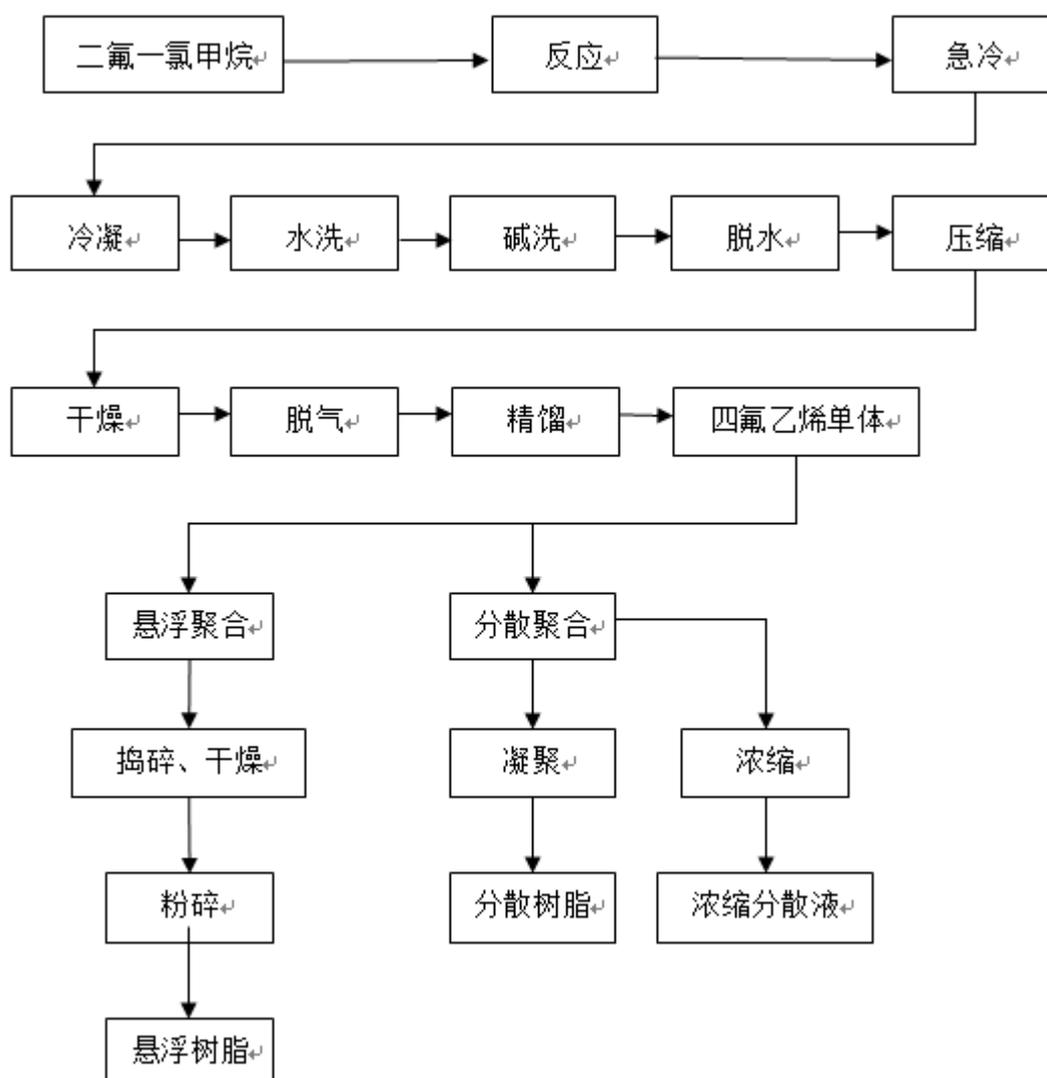
二氟一氯甲烷经水蒸气稀释裂解后,生成含四氟乙烯单体及少量全氟丙烯、微量含氟高沸物、氯化氢等的裂化气,通过降温、水洗、碱洗以除去氯化氢后,裂化气再经多次脱水、压缩及干燥后进入脱气塔,其中塔釜物料进入四氟乙烯精馏塔以完成对四氟乙烯单体的检测及收集。

精制得到的高纯度四氟乙烯单体,经汽化后进入聚合反应釜,辅以添加全氟辛酸等作为活化剂,以合成高分子量四氟乙烯树脂。

悬浮树脂:通过悬浮聚合生成四氟乙烯聚合物,经水处理、捣碎、干燥、粉碎,及后序处理得到不同规格型号的悬浮树脂。

分散树脂:通过分散聚合生成聚四氟乙烯聚合液,通过凝聚、干燥、过筛得到分散树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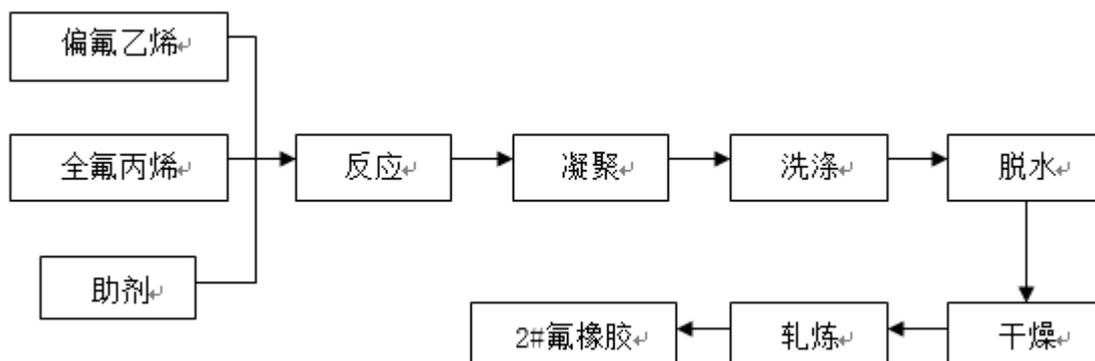
分散液:通过分散聚合,在无离子水及各种助剂的作用下反应生成白色乳液,乳液通过浓缩釜进行水份蒸发浓缩成为浓缩液,即分散液。



2) 氟橡胶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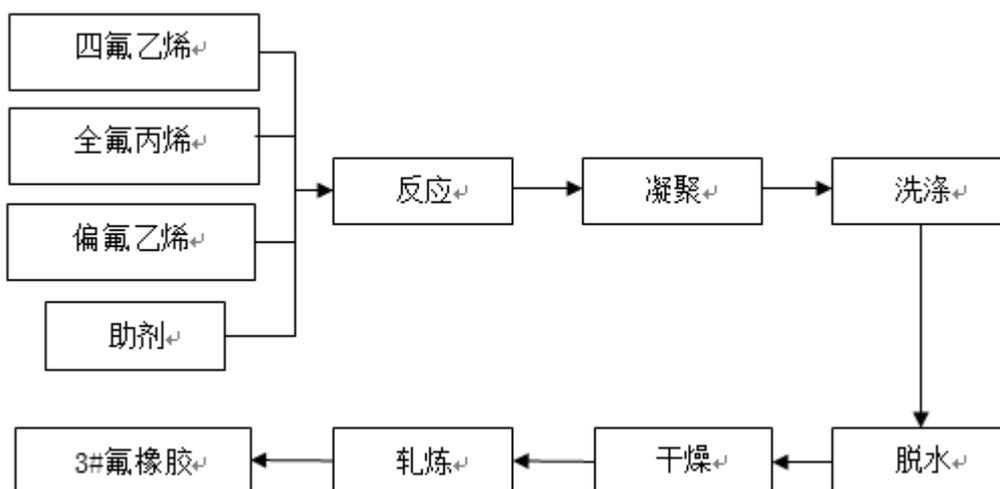
① “2 号氟橡胶”，偏氟乙烯和全氟丙烯共聚物

经配比的偏氟乙烯与全氟丙烯于反应釜内在特定助剂作用下进行聚合反应，生成氟橡胶胶乳，后经凝聚、洗涤、脱水、干燥、轧炼等工序制得 2#氟橡胶。



② “3 号氟橡胶”，四氟乙烯、偏氟乙烯和全氟丙烯共聚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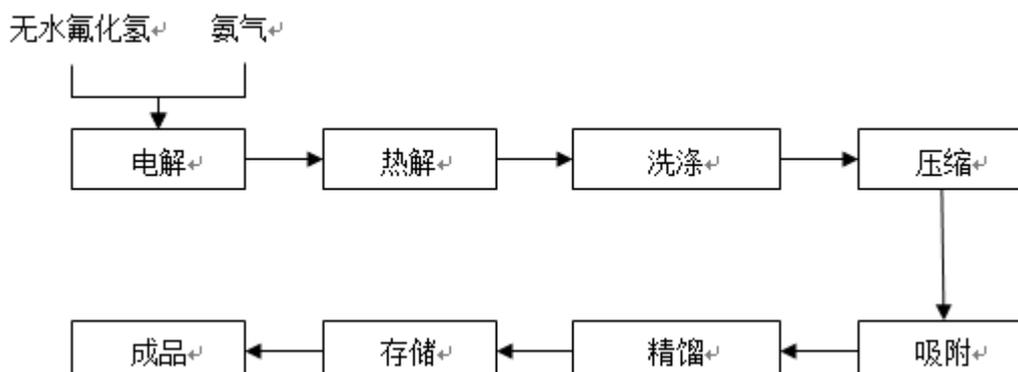
经配比的四氟乙烯、偏氟乙烯与全氟丙烯于反应釜内在特定助剂作用下进行聚合反应，生成氟橡胶胶乳，后经凝聚、洗涤、脱水、干燥、轧炼等工序制得 3#氟橡胶。



3) 三氟化氮生产工艺如下:

粗品工段：在熔盐电解液体系通入无水氟化氢和高纯氨气，电解得到三氟化氮粗品气体，经过热解、洗涤除去部分杂质后进行压缩。

精品工段：经压缩的三氟化氮气体通过吸附塔除去残余的水分等杂质，经过精馏除去氮气和二氧化碳等杂质，经检验合格后灌装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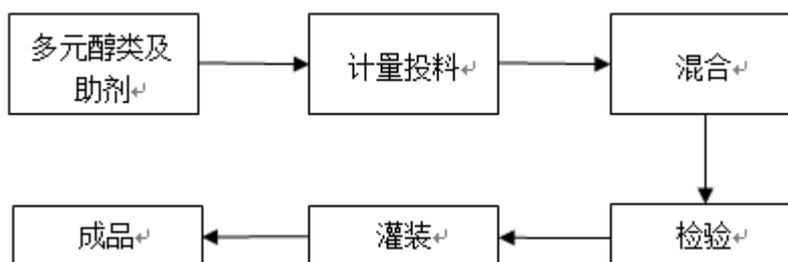


4) 聚氨酯新材料生产工艺如下：

组合料及浇注型系统料均由多元醇类组份、异氰酸酯类组份组成，公司主营两个组份的改性、选择配比及销售，各组份生产工艺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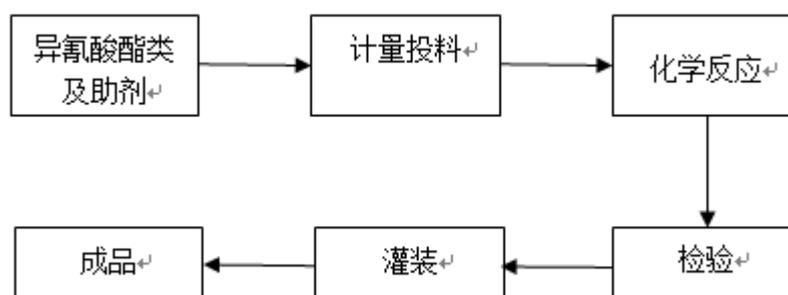
① 投料、混合工段：根据物料配方比例向反应釜中投入多元醇类及助剂等原料，开启搅拌进行混合，确保物料混合均匀。

② 灌装工段：搅拌工艺完成后，取样检验合格后出料灌装，成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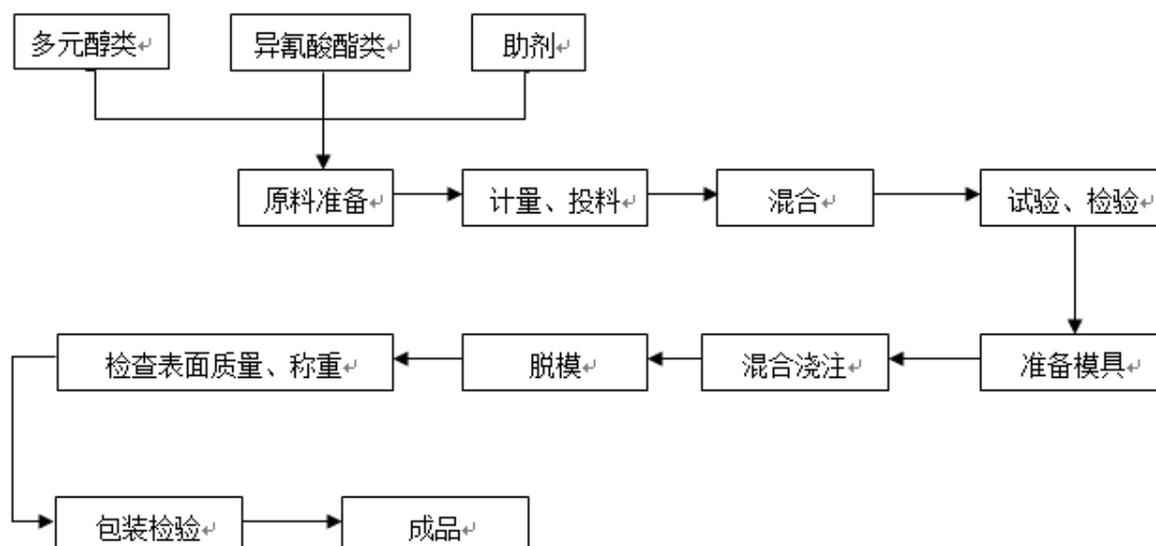
① 投料反应工段：根据物料配方比例向反应釜中投入异氰酸酯类及助剂等原料，开启搅拌在控制温度和时间的条件下进行化学反应。

② 灌装工段：化学反应工艺完成后，取样检验合格后出料灌装，成品入库。



公司少量参与聚氨酯制品的生产，相关生产工艺如下：

将多元醇类、异氰酸酯类以及助剂进行准确称量后按配方比例混合注入模具中，反应并经脱模、表面修饰、检验包装后制得成品。



5) 催化剂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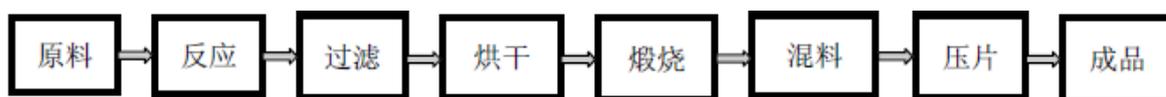
① 镍系催化剂

将催化剂原料进行混料，然后加水混合后经预压造粒压制成型，合格后的生环送煅烧岗位进行煅烧。烧好的载体，经浸渍、分解后即为催化剂成品。



② 铜系催化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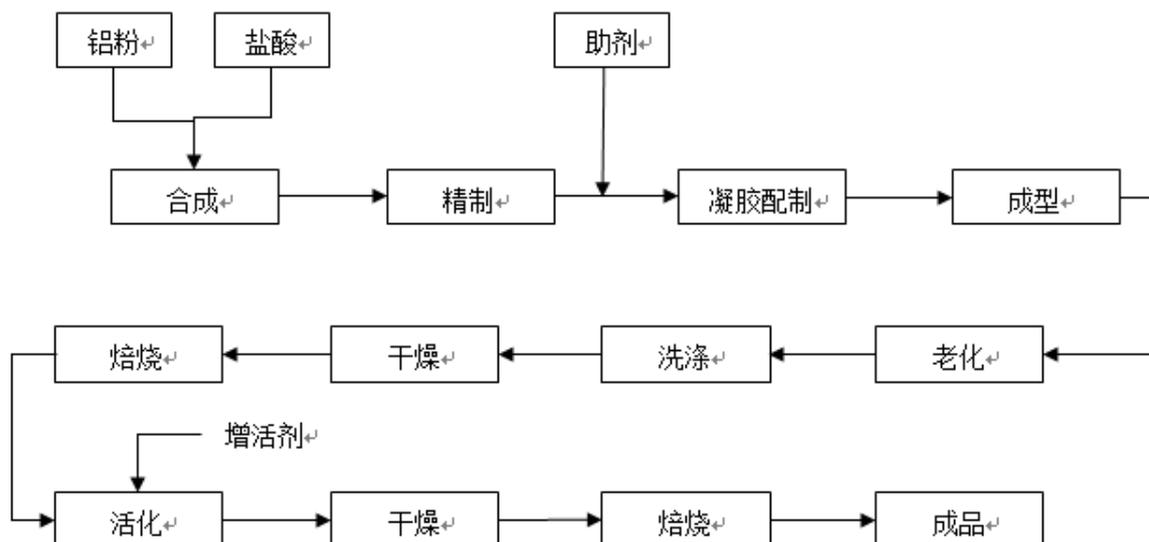
将原料投入反应釜内进行反应，反应生成物经过滤洗涤后，再经烘干、煅烧、混料、压片成型后得到成品。



③ 钨催化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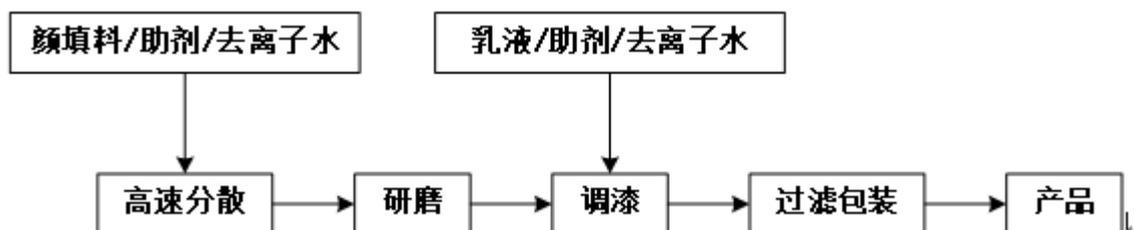
载体制备工序：利用盐酸、铝粉等原材料合成溶胶，后通过添加助剂进行凝胶配制，将凝胶通过油柱成型为凝固的小球，小球经老化、洗涤、干燥、焙烧，制备球形氧化铝载体。

催化剂制备工序：将合格载体在含有催化活性组份的溶液中进行浸渍活化，后通过与氯化钯反应并经干燥、二次焙烧，最终制备出催化剂成品。



6) 涂料生产工艺如下：

公司主营涂料的主要工序包括预混工序、研磨工序、调漆工序和包装工序，不同性质涂料生产过程中主要工序相同，其主要区别在于原材料的品种及比例不同，以水性涂料为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聚四氟乙烯树脂 (吨)	30000	91.5	18500	24,055	2024.12
氟橡胶 (吨)	1500	126.3	0	0	无
PVDF	2500	23.1			
含氟气体材料 (吨)	8600	69.7			
聚氨酯类新材料 (吨)	15000	83.1	25000	6,380	2025.10

涂料生产基地 (吨)	12000	99.9	0	0	无
轮胎(条)	50000	66.1	100000	7,200	2023.12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建 2500 吨/年 PVDF 生产装置；新建 4600 吨/电子气体装置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三氯甲烷	市场化采购	先货后款	0.8	73326	71884
氢氟酸	市场化采购	月结/预付	7.03	33502	32757
聚醚多元醇	市场化采购	现款现货	-8.87	6244	6235
MDI	市场化采购	现款现货	1.11	3817	3685
二甲苯	市场化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2.47	1746	1762
炭黑	市场化采购	承兑汇票	20.77	1114	1094
1#烟片胶	市场化采购	承兑汇票	-11.90	514	522
帘子布	市场化采购	承兑汇票	9.19	191	185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原材料价格与营业成本的变化呈正相关。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 域产品毛利 率情况
------	------	------	------------	-----------------------	-----------------------	---------------------	-----------------------

高端制造 化工材料	323,842.96	209,925.00	35.18	9.65	8.42	0.74	
高端氟材 材料	202,464.81	158,589.21	21.67	7.78	17.88	-6.71	
电子化学 品	70,623.12	51,421.57	27.19	36.05	26.15	5.72	
工程技术 服务	160,999.10	131,665.05	18.22	56.99	64.35	-3.66	
贸易及其 他	111,831.12	106,364.05	4.89	97.10	96.26	0.41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93,124.57	21.14
经销	76,636.53	93.34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50.00	长期股权投资	52,480,024.43	29,430,975.60	81,911,000.03
中油杨树沟(大连)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5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56,066.66	8,476.88	1,464,543.54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7	长期股权投资	85,644,320.11	1,979,720.58	87,624,040.69
眉山中车制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643,700.00	2,643,700.00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84,433.00	13,339,870.64	20,724,303.64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101,738.82	401,738.82
合计			149,264,844.20	46,504,482.52	194,769,326.72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20、固定资产和 21、在建工程。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94,777.88	-120,928.14						373,849.74
合计	494,777.88	-120,928.14						373,849.7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昊华科技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全资孙公司中昊光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老区土地使用权和附着物资产由政府收购补偿的议案》，昊华科技全资孙公司光明院位于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甘北路 34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和附着物资产由大连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中心”）进行收购补偿，双方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补偿合同》，约定收购面积为 62,323.20 平方米，收购补偿费用总额为 33,416.03 万元（含搬迁奖励 1,591.24 万元）。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昊华科技关于全资孙公司中昊光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老区土地使用权和附着物资产由政府收购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

2022 年 6 月 30 日，光明院与服务中心签署了《宗地交接单》，已向服务中心实际交付土地面积为 61,037.71 平方米，剩余 1,285.49 平方米土地面积暂不具备交付条件，经双方协商一致并根据《大连市土地储备委员会 2022 年第 4 次会议纪要》，光明院与服务中心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补偿合同之补充合同》，约定：按照土地占地面积分摊原则，对未移交土地的搬迁奖励 32.82 万元不予支付，未移交土地分摊的收购补偿费（不含搬迁奖励）656.43 万元待未移交土地全部净地交付后再支付，收购补偿费用总额（含搬迁奖励）由 33,416.03 万元调整为 33,383.21 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西南院	32,862.88	188,138.47	84,213.21	9,593.15
2	中昊晨光	102,384.21	422,233.79	252,283.06	28,722.61
3	西北院	15,000.00	100,415.97	68,596.78	11,940.61
4	海化院	20,971.60	83,176.68	50,410.33	6,870.43
5	黎明院	79,073.94	188,575.86	108,567.92	17,066.81
6	曙光院	10,000.00	110,783.33	41,396.47	7,279.46
7	株洲院	3,198.04	20,904.86	17,136.64	700.73
8	大连院	6,964.31	16,355.11	11,877.54	512.18
9	锦西院	16,518.53	47,600.65	32,721.79	3,456.40
10	北方院	3,965.37	21,894.44	7,690.94	354.58
11	沈阳院	5,800.00	36,935.82	25,760.25	4,455.57
12	昊华气体	11,000.00	218,667.26	118,850.51	27,447.01
13	中昊贸易	3,000.00	75,299.23	7,566.11	2,315.0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是不同寻常的一年，受国际环境影响，我国的宏观经济状况也随之波澜起伏。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84038.5 亿元，同比下降 4.0%。分行业

看，2022年，在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21个行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9个行业同比下降，1个行业由亏转盈。其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实现利润总额7302.6亿元，同比下降8.7%，化工企业高质量经营面临的不确定性和挑战增加。

公司现有主要业务领域集中于氟化工、电子化学品、高端制造化工材料和工程技术服务等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多个领域。未来发展与我国相关建设投入和宏观经济的运行呈正相关关系。

展望2023年，国际环境仍面临不确定性，国内发展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经济发展韧性好、潜力足、空间大的特征没有变，经济稳定恢复和转型升级态势没有变，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有利条件没有变。从目前的形势研判，2023年将会是公司面临严峻挑战的一年，但总体对生产经营保持乐观预期。

从宏观层面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2023年我国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为推动经济发展，国家将推出一系列政策组合拳，包括：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的支持。同时将着力发展实体经济，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公司作为科技创新型上市公司，在技术创新、生产制造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未来有望获得更多的政策支持和发展机会。从微观层面看，就公司主营的高端氟材料、电子气体、高端制造化工材料和碳减排等业务而言，中国拥有全球最大的市场。未来一个时期，高端化、差异化和定制化化学品市场增长势头将持续强劲，环保、汽车制造、计算机、电子产品等领域急需的特种、高端化学品严重不足，业内产品结构将紧紧盯住市场发展的前沿，围绕国产化、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设的配套需求进行优化、调整，并以此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发现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战略定位是中国先进化工材料的引领者，使命愿景是持续为人类品质生活和技术进步做贡献，指导思想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强化创新驱动发展，优化调整布局结构，加快建设世界一流科技创新型企业集团。

公司以“科学至上”为指引，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十四五”期间的发展战略是：以科技为主导，以两高一先进（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先进化工材料）为发展方向，坚持产业链补强、数字化升级、低碳发展，聚焦3+1核心产业（以高端氟材料为主的氟化工产业，以电子特气为主的电子化学品产业，以民用航空配套材料为主的高端制造化

工材料产业，以及提供绿色低碳整体解决方案的碳减排业务），力争在“十四五”末把公司打造成为中国领先的先进化工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的主要生产经营目标是：实现营业收入 93.20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88 亿元。

重点开展工作：

(一) 坚持稳健经营，扎实推进提质增效稳增长

一是强化市场开拓推进业务协同。深化营销体系建设，加强营销诊断和营销管理模式变革创新，进一步加强营销人才培养与引进，加强客户关系管理。围绕全年经营目标，科学制定并动态优化营销计划。着力完善定价机制，强化市场分析，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升营销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发挥研发优势，深入推进产品多用途开发，扩大产品销售面。抓住国家战略机遇，扩大特种化学品供应量。

二是大力提质增效谋求最佳效益。牢固树立“一切成本皆可降”的理念，全面梳理各项成本费用的控制节点，认真落实降本增效措施，确保成本费用占比等指标持续改善。面对部分产品价格下降的趋势，在量补价的同时，不断压降营业成本，弥补毛利损失。优化生产调度，在保持安全前提下促进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进一步提高装置和设备管理水平，严防非计划停车。加大挖潜改造，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

三是坚持卓越运营提升发展质量。持续推进对标管理提升，聚焦重点领域，对标世界一流，充分释放管理成效。以两金压降为重点，制定工作方案，加大考核力度，实施专项提升行动。狠抓装置能效对标，不断优化成本管理。全面夯实 HSE 管理基础，推进实施 FORUS 体系，加强专业安全管理，促进本质安全水平提升。推行岗位“三标”建设，强化职业健康管理。深入开展污染防治工作，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扎实开展节能低碳管理工作，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加强企业数字化建设，持续提升管理效率。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全面风险与合规管理，持续做好审计监督及内控评价，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二) 坚持有效创新，着力锻造战略科技力量

一是加大科研投入强化科研管理。坚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着力以科技创新提升发展质量和水平。引导各企业主动融入国家创新体系，积极参与国家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加强“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强化任务落实，确保完成 2023 年各项重点科技考核量化指标。持续加大科技投入，确保完成研发投入预算目标。聚焦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狠抓科研项目过程管理，加强跟踪重点科研项目实施及落实情况。加快推进化工新材料领域重点技术培育专项工作。持续强化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强现有各级各类创新平台建设，提升运行质量和科技支撑能力。积极申报建设高质量的国家级省级科技创新平台，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

二是加快重点新产品开发及产业化步伐。积极承担“化工新材料补短板”使命，高度重视创新技术研究，加大重要产品和技术攻关力度。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在电子信息及通讯领域、地面交通领域、氢能等新能源领域，加快关键化工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确保实现新产品销售收入预算目标。推进科研向客户解决方案延伸，强化与下游战略大客户协同创新合作，提高现有产品市场竞争力。围绕现有生产工艺持续加强科技创新，着力实现降本增效。强化知识产权管理，提高专利申请质量，挖掘高价值科技成果。选择一批待转化成果，加大工程开发能力建设，加快成果产业化步伐，确保转化顺利实施。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落实的跟踪反馈机制，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的创新活力动力，促进创新成果产业化。

（三）坚持深化改革，致力打造现代新国企

一是持续推动改革深化提升。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仅仅是一个起点。在实现高质量圆满收官基础上，巩固深化改革成果，根据形势变化，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谋划推进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动改革不断取得新突破新成效。全面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积极构建、完善世界一流企业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

二是积极打造现代新国企。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治理，建立健全 ESG 体系，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四）坚持聚焦主业，推进构建新发展格局

一是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按照“十四五”发展规划，推动落实规划期重点任务。以技术自主创新为主线，聚焦重点研发方向，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攻关，培育新产品。加快培育和打造优势产业链。推动实施产业化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在建和已批复项目，积极论证规划期拟建项目，力争尽早实施。

二是狠抓项目建设过程管理。不断加强投资预算执行的管控力度，结合自身实际和项目需求，统筹考虑市场变化、行政审批等各方面影响，做好投资资金筹措和支出的计划与方案，量入为出、投融结合、强化执行，切实有效的实现投资资源的最大化、最佳化利用。持续强化深化项目过程管理的专业能力和水平，建立专职专业专精的项目管理团队，严格做好合规、安全、环保、费用、进度、质量六大控制，保障项目如期投产、达标创效，推进项目管理向专业化、精细化的纵深发展，推动重点投资项目尽早达产达效，有力促进关键竞争力的提升和核心主业的高质量发展。

（五）坚持培育队伍，全面落实人才兴企战略

一是落实人才兴企方案。根据已制订的人才兴企方案，组织各企业研究具体落实方式。结合各企业发展规划提出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的人才工作目标，对目标如何达成制订详细的实施措施，确保人才兴企工作落在实处，确保人才队伍能够支撑企业的长远发展。以党管干部人才为着力点，推动干部盘点、调整工作，“一企一策”制订各企业的优化、调整方案。持续提振干事创

业精气神，强化鲜明的用人导向，加强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建设，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让企业领导人员敢为、企业敢干、员工敢首创蔚然成风。

二是深化科技人才工作。实施好启航青年科技人才培养方案，开展领军人才培养计划。探索在重点区域建设公司高层次人才引进中心。开展好“吴问则裕、掇菁撷华”科研导师系列课活动。按照一月一期的计划有序推进，宣传公司科研高级专家淡泊名利、甘于奉献、勤奋严谨的工作作风，引导公司科研工作者，尤其是青年科研工作者树立伟大理想，向前辈学习。探讨青年科技人才联合培养机制。加快这些青年科技人才的成长速度，如何有序开展联合培养，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是这项工作的重点。

（六）坚持党的领导，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强党对企业的全面领导。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大部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思想政治引领，以政治理论学习为着力点，制定详尽工作方案，精心组织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各级党组织中宣贯落实。严格落实党委会“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首要议题”制度，充分发挥中心组学习表率作用，引领全系统党组织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坚持基层党组织应建必建、应换必换。推进党建工作体系落地，强化“三基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持续提升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民主（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工作质量。持续做好党的创新理论的宣传阐释，用“精气神”来提振精神、激发动力、凝聚合力。持续弘扬李俊贤科学家精神，加强主题宣传，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凝聚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是推动党建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深化“抓党建从业务出发，抓业务从党建入手”理念，推进党建与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始终胸怀“国之大者”，把各项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推进，注重国有企业服务国家经济建设以及创造价值的实际能力提升。聚焦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重点任务，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发挥为着力点，“以主线活动和专题活动”为切入点，以考核和培训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攻坚克难 党旗飘扬”主题活动和“队岗区”建设，引导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做好统战群团工作，坚持党建带团建，引导青年员工立足岗位成长成才。坚持做好统战工作，引导广大统一战线成员和高知群体增进认同。履行央企社会责任，精心组织实施乡村振兴项目，做好对外捐赠和援助帮扶工作。

三是贯通“两个责任”增强监督治理效能。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的长期战略和永恒课题，把党的伟大自我革命进行到底。积极履行党委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紧紧围绕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监督六问”开展政治监督。紧盯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发挥监督合力。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反腐，锲而不舍纠“四风”，推动完善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切实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引导每名干部职工筑牢拒腐防变、廉洁从业的思想防线。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落实中央八项

规定精神，浓郁廉洁文化氛围。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推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向基层延伸，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配备，定期开展业务培训。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地缘政治风险

近年来大国之间的地缘政治博弈仍在延续。一是美国、欧盟和俄罗斯在欧亚地区的战略博弈；二是美国和中国在亚太地区的战略竞争。将对整个化工行业大宗原材料价格走势产生不确定影响。

对策：科学研判市场形势，持续监测产品和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和供需变化情况，做好预研预判，及时调整营销策略，确保产销平衡和收益最大化，保证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

2. 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在低端领域中，国内产能严重过剩，竞争加剧，对公司的经营效益将产生影响。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主业，积极调整产品结构，研发附加值高的高端产品，实现进口替代，避免在低端领域的无序竞争。

3. 技术风险

随着国家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逐步推进，化工行业科技创新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发展步伐不断加快。因此，公司所属部分产品和技术将逐步进入产业发展的成熟期而面临失去领先优势和降低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对策：牢牢坚持以“科学至上”为发展指引，秉承“科技引领、创新驱动、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聚焦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需求，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加快传统产业领域技术升级，加速新产品新技术培育，着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推进核心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强开放合作与协同创新，提升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4. 人力资源风险

干部队伍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还有待于进一步改善和提升，对于所属企业领导班子的调整还不够主动，对班子履职能力的评估手段还不完善。促进干部职工能力素质提升的教育培训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科技人才工作体系已基本建立，但是相关工作还未能获得显著提升，高层次人才，特别是能够直接影响企业发展方向的战略性人才引进力度不够。

对策：对企业领导班子及年轻干部人才库进行全面盘点，“一企一策”制订优化、调整方案，选优配强所属企业领导班子。制订员工教育培训工作中长期规划，扎实开展员工能力素质提升计划。扎实推进人才引进培养工作实施方案，确保公司科技人才队伍不断壮大，能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保障。

5. 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风险

公司业务涉及危险化学品的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和销售，存在由于自然灾害或管理不到位导致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件和职业健康危害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可能对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带来不良影响，造成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环境污染或受到行政处罚。尽管标的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工作，采取各种措施降低事故、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所造成的损失，但不排除上述事故、事件发生的可能，并可能影响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对策：上市公司已建立内部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管理制度，目前正在大力推进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的建设，逐步提高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的管理水平，督促相关人员合法合规运营，降低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风险。

6. 客户信用风险

应收账款系公司与客户已结算但尚未收回的款项。公司业务一般按照合同进度收取合同款，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客户付款不及时的情况，存在应收款项发生坏帐损失的风险。

对策：对应收款清收实施动态管理，清欠工作实行动态化、常态化管理，采取函证、上门催收、发律师函等多种方式进行催收，并按月召开应收款管控工作会议，跟踪清欠工作进展情况；下达清欠指标，责任到人，将清欠工作纳入业绩考核范围，建立了清欠工作的长效机制。同时，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要求，规范地计提了坏账准备，降低坏帐损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14 次董事会，7 次监事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部署，不断加强和完善公司治理，修改或制定公司各项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治

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1. 关于公司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昊华科技完善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清单、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修订昊华科技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治理制度。制定并不断完善董事会职权配套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董事会职权。就落实中长期发展决策权，制定了《昊华科技“十四五”规划纲要》《昊华科技投资管理办法》《昊华科技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就落实经理层成员选聘权，制定了《昊华科技经理层选聘实施细则》《昊华科技职业经理人聘用试行办法》；就落实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制定了《昊华科技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就落实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制定了《昊华科技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就落实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制定了《昊华科技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就落实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制定了《昊华科技资金管理办法》《昊华科技援助帮扶与对外捐赠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外部（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加强外部（独立）董事服务保障，公司制定了《昊华科技外部（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工作方案》。

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能够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做到了“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能够独立运作。

4.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进行决策，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本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

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能够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发展、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使公司的决策更加高效、规范与科学。

5.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日常运作及董事、高管人员日常经营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 关于投资者关系和利益相关者

2022 年，公司按照新修订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制定 2022 年投资者沟通工作方案，加强公司投资者沟通工作，以提升透明度为目标，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多平台、多方式、多渠道积极主动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帮助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情况。

线上、线下与百余家机构进行了沟通交流，在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发布投资机构调研记录 4 篇；在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125 个；举办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 3 场；参加 2022 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中国证监会及四川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与投资者沟通的各种活动。2022 年，公司在全景网投资者关系评选中，获得“中小投资者关系互动奖”金奖。

报告期内，公司向全体股东实施了 2021 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110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所分配的现金红利占当年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01%。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强化有关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避免信息披露违规事件的发生。及时学习把握监管部门最新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优化披露内容，增强信息披露针对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提升财务信息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篇，临时公告 78 篇。

8. 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内部控制工作的内容和程序要求，公司继续推行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确保内控规范体系持续推进和风险管控/OA 信息化平台的实施，内控体系运行进入良性循环。

9. 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以及《昊华科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开展信息保密工作。在内幕信息控制和保密工作中，审慎处理各类保密事项，从源头上控制内幕信息泄密的风险，有效防范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2022 年，因发布定期报告，公司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4 次。

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公司利润分配、业绩考核、个人原因变动等实际情况，分别 2 次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进行了 2 次回购注销。

2022 年 6 月 23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759 名激励对象共计 6,662,22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上市。

相关措施的实行，达到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的《激励计划》的目的。

11. 关于 ESG 工作体系建设

公司重视 ESG 工作机制，制定社会责任报告，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致力于创造长期稳定的社会、环境以及企业价值。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相关要求，推动提升公司 ESG 专业治理能力、风险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启动编制 ESG 报告相关工作，并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昊华科技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公司法人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深化公司治理，及时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指引要求精神，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长效机制，促进公司快速健康发展，提升公司 ESG 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7）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2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2-070)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12 月 24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2-07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16 层会议室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38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09,564,779 股,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69%。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副董事长杨茂良先生主持,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如下: 1. 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二、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28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809,955,964 股,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副董事长杨茂良先生主持,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通讯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如下: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及预估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

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11.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2.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3.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4.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15.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16.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17.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18.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19.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01. 关于选举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9.02. 关于选举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16 层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31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94,922,48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057%。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杨茂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如下：1. 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四、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16 层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28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98,718,25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85%。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杨茂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如下：1. 关于审议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五、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 16 层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31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84,698,07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091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冬晨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部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

行，审议并通过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全部议案如下：1. 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冬晨	董事长	男	58	2019-02-21	2026-02-01	250,000	167,500	-82,5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0	是
王 军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2022-12-26	2026-02-01	0	0			0	是
杨茂良	董事	男	57	2019-02-21	2026-02-01	200,000	134,000	-66,0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208.54	否
胡徐腾	董事	男	50	2023-02-02	2026-02-01	0	0			0	是
郭 涛	董事	男	41	2019-02-21	2026-02-01	0	0			0	否
肖林兴	董事	男	38	2023-02-02	2026-02-01	0	0			0	否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12-16	2026-02-01	0	0			12.00	否
李 姝	独立董事	女	51	2022-05-18	2026-02-01	0	0			7.00	否
赵怀亮	独立董事	男	58	2022-05-18	2026-02-01	0	0			7.00	否
苏 赋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23-02-02	2026-02-01	0	0			0	是
方 芳	监事	女	45	2023-02-02	2026-02-01	0	0			0	是
孟 宁	监事	男	46	2023-02-02	2026-02-01	0	0			0	是
李 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2019-02-21	2026-02-01	0	0			51.97	否
綦崔宏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0	2023-02-02	2026-02-01	0	0			22.98	否
刘政良	副总经理	男	58	2019-02-21	2026-02-01	80,000	53,600	-26,4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73.68	否
张德志	副总经理	男	44	2022-12-06	2026-02-01	0	0			63.35	否
李 嘉	副总经理	女	53	2019-11-29	2026-02-01	150,000	100,500	-49,500	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173.76	否

姚庆伦	副总经理	男	46	2019-02-21	2026-02-01	80,000	53,600	-26,400	股权激励回 购注销	134.01	否
何捷	财务总监、总法 律顾问、首席合 规官	男	52	2023-01-17	2026-02-01	80,000	53,600	-26,400	股权激励回 购注销	63.71	否
苏静祎	董事会秘书	女	49	2021-03-22	2026-02-01	0	0			61.49	否
杨茂良	副董事长（离 任）	男	57	2019-02-21	2022-12-05	-	-			-	否
尹德胜	董事（离任）	男	60	2019-02-21	2022-09-27	0	0			0	是
姚庆伦	董事（离任）	男	46	2019-02-21	2023-02-02	-	-			-	否
赵卫	董事（离任）	男	56	2019-12-16	2023-02-02	0	0			0	否
申嫦娥	独立董事（离 任）	女	59	2015-11-09	2022-05-18	0	0			5	否
许军利	独立董事（离 任）	男	62	2015-11-09	2022-05-18	0	0			5	否
张金晓	监事会主席（离 任）	男	50	2015-11-09	2026-02-02	0	0			61.88	否
张德志	监事（离任）	男	44	2019-02-21	2022-12-05	0	0			-	否
陈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46	2019-02-21	2023-02-02	0	0			0	否
杨涛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44	2019-02-21	2023-02-02	0	0			49.87	是
杨茂良	总经理（离任）	男	57	2019-02-21	2022-12-05	-	-			-	否
合计	/	/	/	/	/	840,000	562,800	-277,200	/	1,001.2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冬晨	中共党员，沈阳化工大学自动化及计算机应用系化工过程自动控制专业本科，北京化工大学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现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 军	中共党员，南京理工大学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化近代(西安)环保化工有限公司质量部副经理、催化剂生产部部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中化太仓化工产业园总工程师、总经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化集团化工事业部副总裁、党委委员，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现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杨茂良	中共党员，北京化工学院机械系化工设备与机械专业本科，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黎明化工研究院团委书记、人事教育部副主任、院长助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锦西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央研究院副院长，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胡徐腾	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毕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炼油化工局工程师、副处长、抚顺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化工与销售分公司处长、炼油化工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石油化工研究院副院长、广西销售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中化战略与投资部总监、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郭 涛	上海交通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历任盈投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昊华科技董事。现任盈投控股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前海富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安吉尔饮水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乐百氏(深圳)饮用水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肖林兴	中共党员，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国民经济学博士。历任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投资高级副总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高级副总裁。现任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铀业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李群生	中共党员，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北京化工大学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教授)、博士生、昊华科技独立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 姝	中共党员。南开大学商学院/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与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南开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UBC)访问学者。长期致力于资本市场中的财务会计与公司治理问题研究。目前已出版著作7部，在《会计研究》《南开管理评论》《中国工业经济》等各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先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2项，其他省部级以上课题4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3项，主持或参与多项企业调研和咨询项目。现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赵怀亮	九三学社社员，法律硕士，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长期从事金融证券法律业务，因主办中国海油境内上市项目于2022年荣获ALB年度股票市场交易大奖、年度能源与资源交易大奖。现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内核委员，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苏 赋	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学位。曾在北京市化工轻工总公司、华星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0年3月加入中化国际，历任化工事业总

	部石化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化国际广东分公司总经理、橡胶事业总部副总经理、合成胶事业总部总经理、中化国际总经理助理、圣奥化学首席执行官、党委书记，添加剂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化国际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执行部总监，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方 芳	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刑法专业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书记员（副科级）、第一庭助理审判员（正科级），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助理审判员、秘书工作人员，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助理审判员、审判员、三级高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审判员、第四巡回法庭主审法官、三级高级法官、二级高级法官。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监，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孟 宁	中共党员，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财务会计系会计学专业，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MPACC 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审计稽核部培训分部经理，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兼审计稽查部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副总监兼审计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副总监。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监，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李 佳	中共党员，河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河北师范大学法学硕士。历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人事部业务主管、团委书记，邢台恒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公司经理、董事长助理，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业务经理、主任助理，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机关事务中心高级副主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綦崔宏	中共党员，外交学院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硕士。历任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办岗、生产经营办国际业务联络主任科员、生产经营办持续改进副主任助理，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主任助理。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主任助理，2023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刘政良	中共党员，陕西财经学院金融系金融专业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昊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审计部、监事部（纪检监察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德志	中共党员，黑龙江大学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专业本科，北京化工大学项目管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助理、人事部副主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工作部主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姚庆伦	中共党员，郑州大学化学系本科毕业，北京化工大学材料工程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黎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聚氨酯部主任助理、弹性体公司副经理、洛阳吉明化工有限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副书记，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昊华气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何 捷	中共党员，湖南财经学院经济学专业本科，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会计员、信贷业务经理，中昊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副经理、资金信贷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昊华海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期间曾兼任北京中昊华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

	监事。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
李 嘉	中共党员，湖南大学化学化工系分析化学专业本科，四川大学项目管理领域工程专业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四川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第十二批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历任晨光化工研究院技术开发部检测分析室组长、检测分析室副主任、技术开发部主任助理，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技术开发部副主任、科技规划处副处长（兼工程技术中心办公室副主任）、科技规划处处长、院长助理、副院长、院长。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执行董事。
苏静祎	中共党员，南开大学金融学系金融学专业本科，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昊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昊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部主任，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管理信息部主任助理，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高级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副主席、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7），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六年，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由于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2.2022 年 2 月 19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届满。鉴于两化（中国中化与中国化工）联合重组相关工作，并考虑到后续年报编制、披露的工作量较大因素，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管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董

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积极推进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待换届筹备工作完成后尽快召开会议审议批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2022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讯）审议通过“1. 关于提名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关于提名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因任期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推荐李姝女士、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对李姝女士、赵怀亮先生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姝女士、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讯）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4）。

4. 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9.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01.关于选举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9.02.关于选举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披露的《昊华科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9）。

5. 2022年9月28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尹德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尹德胜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尹德胜先生辞去以上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尹德胜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工作。

6. 2022年12月7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杨茂良先生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2），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杨茂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变动原因，杨茂良先生向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杨茂良先生辞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同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3），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德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原因，张德志先生向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德志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7.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审议提名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关于审议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 关于审议聘任张德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4）。

8.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 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7）。

9.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审议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8）。

10.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审议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二、关于审议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2）。

11.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审议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3）。

12.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应选董事 6 人）：1.01 关于选举胡冬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2 关于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3 关于选举杨茂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4 关于选举胡徐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5 关于选举郭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6 关于选举肖林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应选独立董事 3

人)：2.01 关于选举李群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2 关于选举李姝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3 关于选举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应选监事 3 人）：3.01 关于选举苏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3.02 关于选举方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3.03 关于选举孟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7）。

13. 2023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胡冬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同意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刘政良先生、张德志先生、李嘉女士、姚庆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何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苏静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9）。

14. 2023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苏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昊华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同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8），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组织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李佳、綦崔宏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 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立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换届为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冬晨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2年8月	
王军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胡徐腾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杨茂良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尹德胜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月	2022年10月
郭涛	盈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冬晨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6年4月	
胡徐腾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战略与投资部总监	2021年6月	
胡徐腾	中化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胡徐腾	鲁西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胡徐腾	广柏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胡徐腾	广柏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杨茂良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央研究院	副院长	2022年12月	
肖林兴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2年11月	
肖林兴	中国铀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肖林兴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郭涛	深圳市安吉尔电器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06年3月	
郭涛	深圳市嘉年印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7月	
郭涛	深圳市益德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0年4月	
郭涛	深圳市银珠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	
郭涛	深圳市铭嘉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	
郭涛	深圳市益景德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8月	
郭涛	深圳安吉尔饮水产业集团	董事	2013年4月	

	有限公司			
郭涛	深圳安吉尔服务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郭涛	深圳市润丰不动产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2月	
郭涛	深圳上合高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7月	
郭涛	深圳市前海富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11月	
郭涛	深圳市亿尔德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2月	
郭涛	深圳市安吉尔饮水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	
郭涛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郭涛	绍兴安吉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郭涛	乐百氏（广东）饮用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郭涛	深圳市盈投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郭涛	绍兴安吉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郭涛	深圳市盈实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郭涛	深圳市理得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郭涛	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李群生	北京化工大学	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教授）	1987年7月	
李姝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3月	
李姝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李姝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李姝	南开大学	教师	1997年7月	
赵怀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8年5月	
赵怀亮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	
赵怀亮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张德志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2022年12月	
李嘉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3年11月	
李嘉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李嘉	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代表	2021年8月	
李嘉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4月	
姚庆伦	昊华气体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党	2020年8月	

		委书记、总经理		
姚庆伦	洛阳黎明化工科技有限公 司	法人、董事长	2020 年 8 月	
姚庆伦	洛阳昊华气体科技有限公 司	法人、执行董事	2021 年 12 月	
苏赋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 司	战略执行部总监	2022 年 11 月	
方芳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 司	法律合规部副总监	2021 年 6 月	
孟宁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 司	审计部副总监	2021 年 6 月	
孟宁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孟宁	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4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计划方案，经董事会 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 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结合公司内部薪酬与激励决策机制制定方案并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结合公司内部薪酬与激励的决策机制，确定 总经理与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奖励。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 制。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 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001.2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 计		1,001.2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 军	副董事长、总经理	选举	换届
胡徐腾	董事	选举	换届
肖林兴	董事	选举	换届
李 姝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赵怀亮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苏 赋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方 芳	监事	选举	换届
孟 宁	监事	选举	换届
綦崔宏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
张德志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安排
杨茂良	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变动

尹德胜	董事	离任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姚庆伦	董事	离任	换届
赵卫	董事	离任	换届
申嫦娥	独立董事	离任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六年
许军利	独立董事	离任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六年
张金晓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张德志	监事	离任	工作安排
陈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
杨涛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
杨茂良	总经理	解聘	工作调整变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通讯)	2022年1月24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全资孙公司中昊光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老区土地使用权和附着物资产由政府收购补偿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通讯)	2022年2月25日	审议通过“1. 关于提名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关于提名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 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通讯)	2022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5.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6.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债权债务核销的议案；7.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8.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9.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10. 关于审议确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11.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关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12. 关于审议《关于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3. 关于审议《关于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的议案；14.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及预估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15.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16.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17.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18.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2022年HSE主要工作计划》的议案；19. 关于审议调整2019

		<p>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20.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22.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23.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24.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25.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26.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27.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28.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29.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3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31.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32.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33.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34.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部分条款的议案；35.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36.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37.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38.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39.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4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41.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42.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43.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44.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45.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46. 关于审议《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47. 关于审议《公司援助帮扶与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48. 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49. 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50. 关于审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51.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相关项目投标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 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中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设立项目公司建设 10 万条/年高性能民用航空轮胎项目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5 月 2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经理层选聘实施细则》的议案；2.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职业经理人聘用试行办法》

		的议案；3.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 2021 年工资总额清算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 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	2022 年 6 月 24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 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3.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4. 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6.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7.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实施方案》的议案；8.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	2022 年 9 月 1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向其合营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通讯)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 关于审议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3.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4. 关于审议调整公司总部组织机构的议案；5.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提名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关于审议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 关于审议聘任张德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4. 关于审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2. 关于审议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董事长专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4. 于审议《昊华科技外部（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方案》的议案；5. 关于审议修订《昊华科技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6. 关于审议修订《昊华科技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7. 关于审议修订《昊华科技援助帮扶与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方 式参加次 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 会的次数
胡冬晨	否	14	14	11	0	0	否	1
王 军	否	1	1	1	0	0	否	0
杨茂良	否	14	14	11	0	0	否	5
胡徐腾	否	0	0	0	0	0	否	0
郭 涛	否	14	14	14	0	0	否	0
肖林兴	否	0	0	0	0	0	否	0
李群生	是	14	14	14	0	0	否	5
李 姝	是	9	9	9	0	0	否	3
赵怀亮	是	9	9	9	0	0	否	3
尹德胜	否	11	11	8	0	0	否	3
姚庆伦	否	14	14	14	0	0	否	4
赵卫	否	14	14	14	0	0	否	2
申嫦娥	是	5	5	5	0	0	否	2
许军利	是	5	5	5	0	0	否	2

注：参考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其
他情况说明。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姝（2022年5月23日任职）、赵怀亮（2022年5月23日任 职）、肖林兴（2023年2月2日任职）。杨茂良（2022年12月26 日至2023年2月2日任职）、姚庆伦（2022年12月26日离任）、 申嫦娥（2022年5月18日离任）、许军利（2022年5月18日离 任）

提名委员会	赵怀亮（2022 年 5 月 23 日任职）、李群生、王军（2023 年 2 月 2 日任职）。许军利（2022 年 5 月 18 日离任）、胡冬晨（2023 年 2 月 2 日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群生、李姝（2022 年 5 月 23 日任职）、郭涛。赵怀亮（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2 月 2 日任职委员）、尹德胜（2022 年 9 月 27 日离任）、许军利（2022 年 5 月 18 日离任）、申嫦娥（2022 年 5 月 18 日离任）
战略发展委员会	胡冬晨、胡徐腾（2023 年 2 月 2 日任职）、杨茂良。郭涛（2023 年 2 月 2 日离任）、赵卫（2023 年 2 月 2 日离任）、李群生（2023 年 2 月 2 日离任）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3.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债权债务核销的议案；5.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7.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及预估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的议案；8.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9.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10. 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11. 关于审议《关于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相关项目投标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		
2022 年 6 月 1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2. 关于审议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 9 月 8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向其合营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2. 关于审议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核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姝女士的议案；2. 关于审核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怀亮先生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2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经理层选聘实施细则》的议案；2.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职业经理人聘用试行办法》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5 日	形成如下审核意见：“1.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军先生的审核意见；2. 关于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王军先生的审核意见；3. 关于审核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张德志先生的审核意见”。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确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2.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经理层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3.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4. 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5. 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6.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2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工资总额清算报告》的议案；2. 关于审议《昊华科技职业经理人聘用试行办法》的议案”。		
2022 年 6 月 1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 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5).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13 日	审议通过“1. 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议案”。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8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4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02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97
销售人员	188
技术人员	3,085
财务人员	257
行政人员	423
合计	7,4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7
硕士	744
大学本科	2,422
大学专科	1,823
中专	542
其他	1,832
合计	7,45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以岗位等级工资制与绩效奖励相结合、各类特殊性津补贴为辅的员工薪酬制度；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按董事会的决议执行。公司积极探索并不断深

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员工收入水平依据公司经济效益增减情况的变化，在经营业绩许可的情况下公司将适时开展薪酬结构性改革工作，调整固定工资和绩效奖励的比例。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能力提升为核心，加强培训力度和实效。汇总总部各部门及所属企业培训需求和培训资源，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按季度跟踪完成情况。明确总部各部门及各所属企业培训工作联络人，建立公司级、部门级的培训台账，规范培训档案资料。在培训平台开设“求知昊学”专题模块，共享需求课程及内部优质课程，升级线上培训模式，提供高质量有针对性的培训课程。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9072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965.86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优于其他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划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任意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及调整情况如下：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告编码：临 2022-029），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19,229,6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67,495,830.19 元（含税）。公司 2021 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公司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

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1)。

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公司拟回购注销 304,923 股限制性股票。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 304,923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919,229,657 股减少为 918,924,734 股。

根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918,924,7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9110 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为 267,498,990.07 元(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占公司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30.0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调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后,自愿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召开了公司 2021 年度暨 2022 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推出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0)
2020 年 5 月 15 日,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2020年5月18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4)
2020年6月16日,公司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5)
2020年12月25日,公司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5)
2021年1月27日,公司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3)
2021年11月12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
2022年4月18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5)
2022年4月18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6)《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7)
2022年5月13日,因事后审查发现,关于公告内容中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涉及的人数和股票数量披露有误,故披露了更正公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7)
2022年6月11日,《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的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情况,故开始实施回购注销事宜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3)
2022年6月16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6)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2年8月26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
2022年8月26日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8)
2022年10月18日,《昊华科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的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情况,故开始实施回购注销事宜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印发《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立科技人员分享科技成果转化效益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奖励创建科技创新平台和科技创新团队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推行利润梯队晋升奖、利润总额贡献奖、收入超额贡献奖等经营激励机制。实施科技型企业中长期激励项目收益分红。建立创建创新平台和创新团队的奖励机制,完善科技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权益分享机制。通过各种激励措施进一步激发大家的干事热情,积极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持续创新技术和产品,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实施细则》《昊华科技经理层选聘实施细则》《昊华科技职业经理人聘用试行办法》，进一步保证了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评、激励的制度化、规范化，明确了目标和指引。

有序开展科研院所激励计划。制定创建科技创新平台和科技创新团队奖励办法，建立科技人员分享科技成果转化效益机制，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

修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引入行业对标考核，逐步提升对标考核权重，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经营规模和经济效益。制定了营业收入专项奖励办法，把激励重心向企业的运营部门倾斜，引导各企业将目标层层分解，将压力层层传导，取得了较好的激励效果。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梳理、完善和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评价办法》。不断完善和规范内控流程，形成相互融通、相互制约的内控机制。强化底线思维，围绕公司经营开展风险辨识评估，确定主体责任，有效防范重大风险，通过定期的监督与评价实现持续改进。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办法》，包括本公司及所属企业的子（分）公司设立和退出、经营管理、薪酬和考核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监督、信息披露、利润分配管理、特别审批事项以及战略管理、品牌管理、文化管理等内容，以此加强对子（分）公司的管理，规范其经营管理行为，维护本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立“中化三环（桂林）航空轮胎有限公司”。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精神，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积极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开展一系列自查自纠工作，并整理填报了《上市公司专项自查清单》。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256.9526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昊华科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有中昊晨光和黎明院。

中昊晨光主要水污染物有：COD、氨氮，主要大气污染物有：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特征水污染物为：氟化物，特征大气污染物为：氟化氢、氯化氢。

中昊晨光生产废水通过污水处理装置预处理达标后排向晨光科技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清净下水直接排向沱江，废气经过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入大气中。

中昊晨光有 2 个废水排放口，分别为清净下水排放口和生产废水排放口。清净下水排放口位于公司生产基地西南角，汇入沱江；生产废水排放口位于我公司环保分厂污水处理装置出口，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自贡市晨光科技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中昊晨光有 19 个废气排放口，分别为：10000 吨/年 AHF 装置工艺废气排放口 1 个、10000 吨/年 AHF 装置渣气废气排放口 1 个、10000 吨/年 AHF 装置干燥废气排放口 1 个、锅炉废气排放口 3 个、2000 吨/年等离子裂解装置废气排放口 1 个、等离子裂解 HFC23 减排 CO2 装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工艺裂解炉废气排放口 8 个、聚合氯化铝装置干燥废气排放口 2 个、聚合氯化铝装置反应废气排放口 1 个。

2022 年，中昊晨光污染物的平均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见表 1。

表 1 中昊晨光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吨）
1	COD	17.276mg/L	49.399（直接排放）
2	氨氮	1.128mg/L	3.21（直接排放）
5	氟化物（水）	1.69mg/L	6.85
6	氮氧化物	64.62mg/m ³	24.063
7	二氧化硫	0 mg/m ³	0
8	颗粒物	5.76mg/m ³	2.145
9	氟化物（气）	0.496mg/m ³	0.0223
10	氯化氢（气）	0.729mg/m ³	0.0328

2022 年中昊晨光废水废气排放口排放达标率 100%，无超标排放情况，未受到行政处罚。中昊晨光各污染物排放口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2。

表 2 中昊晨光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序号	排放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准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浓度 值限值	备注
1	水污染 物	废水总 排口	COD	合成树脂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表 1 直接排放限值	60mg/l	
			氨氮		8mg/l	
			SS		30mg/l	
			氟化物		10 mg/l	
			石油类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 1996）一级标准	5 mg/l	
2	水污染 物	污水处理装 置出口排放 口	COD	《无机化学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1573- 2015）表 1 间接 排放限值	200mg/l	
			氨氮		40mg/l	
			SS		无限值	
			氟化物		10mg/l	
			石油类		6mg/l	
3	大气污 染物	10000 吨/年 AHF 装置工 艺废气排放 口	氟化物	《无机化学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1573- 2015）表 4	3.0mg/m ³	
4	大气污 染物	10000 吨/年 AHF 装置渣 气废气排放 口	氟化物	《无机化学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1573- 2015）表 4	3.0mg/m ³	
5	大气污 染物	10000 吨/年 AHF 装置干 燥废气排放 口	氮氧化 物	《无机化学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GB31573- 2015）表 4	100mg/m ³	
			二氧化 硫		10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6	大气污 染物	锅炉废气排 放口	二氧化 硫	《锅炉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13271- 2014） 表 3	50mg/m ³	
			颗粒物		20 mg/m ³	
			氮氧化 物		150mg/m ³	

7	大气污染物	2000 吨/等离子裂解装置废气排放口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9mg/m ³	
8	大气污染物	等离子裂解 HFC23 减排 CO2 装置废气排放口	氟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9mg/m ³	
			氯化氢		100 mg/m ³	
9	大气污染物	工艺裂解炉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石油化学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表 5	10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10	大气污染物	聚合氯化铝装置干燥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表 4	100mg/m ³	
			二氧化硫		10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11	大气污染物	聚合氯化铝装置反应废气排放口	氯化氢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表 3	20mg/m ³	

中昊晨光于 2020 年 9 月 6 日取得新版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9 月 6 日,许可的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 263.685 吨/年,氨氮: 39.638 吨/年,氮氧化物: 126.344 吨/年,二氧化硫: 17.246 吨/年,颗粒物: 3.449 吨/年。

黎明院有三个主要生产厂区,黎明院院区主要水污染物有: COD、氨氮,主要大气污染物有: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VOCs; 特征水污染物为: 悬浮物(SS)、PH 值、五日生化氧量; 特征大气污染物为: 氨气、硫化氢、三甲胺。

黎明院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主要水污染物有: COD、氨氮,主要大气污染物有: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特征水污染物为: 悬浮物(SS)、PH 值、五日生化氧量、油类石; 特征大气污染物为: 林格曼黑度。

黎明院聚酯车间主要水污染物有: COD、氨氮,主要大气污染物有: VOCs; 特征水污染物为: 悬浮物(SS)、PH 值、五日生化氧量; 特征大气污染物为: 无。

黎明院各厂区生产废水通过污水处理装置处置达标后排入洛阳市污染管网进入城市污染处理站,废气通过废气处理设施处置达标后,由排气筒直接排放至环境中。

黎明院有三个主要生产厂区，设 3 个废水排放口，分别为聚酯车间废水总排放口、洛阳院区废水总排放口和化学高性能原料料分厂废水总排口。3 个废水排放口分别位于各分厂污水处理设施后，接入地方市政污水管网。黎明院有 14 个废气排放口，分别为：聚酯车间真空泵尾气排放口 1 个（位于聚酯车间生产装置 3 楼）、JP1501 生产装置焚烧炉尾气排放口 1 个（位于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JP1501 生产装置车间废气排放口 1 个，锅炉房烟囱 3 个（分别位于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锅炉房 1 个，院区锅炉房 2 个）、弹性体生产装置废气排放口 1 个（位于弹性体车间东南侧）、组合料车间废气排放口 2 个（位于组合料车间西侧、东侧各一个）、钡催化剂车间废气排放口 4 个（位于钡催化剂车间南侧、东侧、北侧）、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1 个（位于院区污水处理站）。

2022 年黎明院污染物的平均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见表 3。

表 3 黎明院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黎明院院区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吨）
1	COD	42mg/L	3.194
2	氨氮	3.5mg/L	0.2626
3	悬浮物（SS）	16mg/L	1.217
4	五日生化氧量	15.3mg/L	1.163
5	PH 值	7.7	-
6	氮氧化物	33mg/m ³	1.093
7	二氧化硫	2mg/m ³	0.06998
8	颗粒物	4.07mg/m ³	0.1794
9	VOCs	5.58mg/m ³	0.4552
10	氨气	0.0535kg/h	0.4882
11	硫化氢	0kg/h	0
黎明院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吨）
1	COD	35mg/L	0.3189
2	氨氮	3.102mg/L	0.0022
3	悬浮物（SS）	13mg/L	0.1184
4	五日生化氧量	11.05mg/L	0.1
5	PH 值	7.45	
6	石油类	0.06mg/L	0.0005
7	氮氧化物	120mg/m ³	4.221
8	二氧化硫	5.5mg/m ³	0.2013
9	颗粒物	9.25mg/m ³	0.2725
黎明院聚酯车间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平均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吨）
1	COD	12.56mg/L	0.0211

2	氨氮	1.61mg/L	0.0031
3	悬浮物 (SS)	17.8mg/L	0.0299
4	五日生化氧量	11.03mg/L	0.0185
5	PH 值	7.67	
6	VOCs	0.0082mg/m ³	0.0322

2022 年黎明院废水废气排放口排放达标率 100%，无超标排放情况，未受到行政处罚。黎明院各污染物排放口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4。

表 4 黎明院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黎明院院区						
序号	排放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准排放限值		备注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浓度值限值	
1	水污染物	废水总排口	悬浮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表 1 直接排放限值	30mg/L	
			PH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mg/L	
			化学需氧量		60mg/L	
			氨氮		8mg/L	
2	大气污染物	组合料废气排放口 1	非甲烷总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60mg/m ³	
4	大气污染物	组合料废气排放口 2	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20mg/m ³	
5	大气污染物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氮氧化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 2089—2021	50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颗粒物		5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6	大气污 染物	锅炉废气排 放口 2	氮氧化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锅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 DB41/ 2089— 2021	50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颗粒物		5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7	大气污 染物	弹性体车间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 排放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20mg/m ³	
8	大气污 染物	钯催化剂车 间废气排放 口 1	三甲胺	《恶 臭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GB14554-93	0.97kg/h	
			氨		8.4kg/h	
9	大气污 染物	钯催化剂车 间废气排放 口 2	氨（氨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4.9kg/h	
10	大气污 染物	钯催化剂车 间废气排放 口 3	颗粒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 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DB41/ 1066—2020	30mg/m ³	
11	大气污 染物	钯催化剂车 间废气排放 口 4	颗粒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工 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DB41/ 1066—2020	30mg/m ³	
黎明院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						
序号	排放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准排放限值		备 注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浓度 值限值	
1	水污染 物	废水总 排口	悬浮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70mg/L	
			PH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mg/L	
			化学需氧量		100mg/L	
			氨氮		15mg/L	
			石油类		10mg/L	
2	大气污 染物	JP1501 车间 吸收塔排放 口	挥发性有机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3	大气污 染物	焚烧炉排放 口	颗粒物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4- 2020	30mg/m ³	
			氮氧化物		300mg/m ³	
			二氧化硫		100mg/m ³	
4	大气污 染物	锅炉废气排 放口	氮氧化物	河南省地方标准-锅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 DB41/ 2089— 2021	50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颗粒物		5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黎明院聚酯车间						
序号	排放 类别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准排放限值		备 注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浓度 值限值	
1	水污染 物	废水总 排口	悬浮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31572- 2015 表 1 直接排放 限值	30mg/L	
			PH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mg/L	
			化学需氧量		60mg/L	
			氨氮		8mg/L	
2	大气污 染物	聚酯车间废 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 排放物排放标准》	20mg/m ³	

				GB 31572-2015		
--	--	--	--	---------------	--	--

黎明院共取得 3 份排污许可证，分别为：洛阳院区排污许可证，许可的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14.07 吨/年，氨氮：1.3598 吨/年，氮氧化物：1.205 吨/年，二氧化硫：0.241 吨/年，颗粒物：0.516 吨/年，VOCs：14.34 吨/年。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排污许可证：污染物只许可排放浓度，不许可排放量。聚酯车间排污许可证：许可的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1.05 吨/年，氨氮：0.14 吨/年，VOCs：0.312188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昊晨光共有 14 套废气治理设施均运行正常，2022 年所有废气排放口均 100%达标排放。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水排放口排放达标率 100%。

2022 年，公司废水排放口水质在线监测日均值合格率为 100%，锅炉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合格率为 100%。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按照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环境监测，包括废水周监测、月监测，废气季度监测，噪声季度监测，所有监测合格率 100%。受地方生态环境局监督性监测，监测合格率 100%。

2022 年公司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境风险可控，污染物治理设施与产污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累计回收处置有水氢氟酸 15477.15 吨；累计处置高浓度 COD 废水 57121.4 吨，累计减排 COD 339.3 吨；累计处理高浓度含氟废水 167944.2 吨，累计减排氟化物 1341.9 吨。累计裂解处置有机氟残液量 1727.088 吨，销毁 HCFC-23 共计 1038.48 吨。

黎明院有三个主要生产厂区，设 3 个废水排放口，分别为聚酯车间废水总排放口、洛阳院区废水总排放口和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废水总排口。3 个废水排放口分别位于各分厂污水处理设施后，接入地方市政污水管网。

黎明院有 14 个废气排放口，分别为：聚酯车间真空泵尾气排放口 1 个（位于聚酯车间生产装置 3 楼）、JP1501 生产装置焚烧炉尾气排放口 1 个（位于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JP1501 生产装置车间废气排放口 1 个，锅炉房烟囱 3 个（分别位于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锅炉房 1 个，院区锅炉房 2 个）、弹性体生产装置废气排放口 1 个（位于弹性体车间东南侧）、组合料车间废气排放口 2 个（位于组合料车间西侧）、钯催化剂车间废气排放口 4 个（位于钯催化剂车间周边）、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1 个（位于院区污水处理站）。

2022 年，黎明院废水、废气排放口排放达标率 100%，无超标排放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中昊晨光两个建设项目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分别为中昊沿滩晨光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项目（自环审批[2022]21 号）、中昊晨光 6kt/aF22 和 12kt/aF22 生产装置安全环保升级改造项目（自环审批[2022]23 号）。

中昊晨光于 2020 年 9 月 6 日申领新版排污许可证，其编号为：91510300450904488C001P。2022 年公司按要求编制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季报、年报并按时提交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因公司 5000 吨/年高品质聚四氟乙烯悬浮树脂（聚合及后处理）装置（环评批复文号为：川环审批〔2013〕509 号）、2500 吨/年聚偏氟乙烯树脂项目（环评批复文号为：川环审批〔2016〕258 号）投产；2022 年 6 月公司提交排污许可证变更申请，目前待地方生态环境局审核。

黎明院共取得 3 份排污许可证，分别为：

院区排污许可证，编号：91510300450904488C001P，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16 日；

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排污许可证，编号：914103004156240779002Q，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26 日；聚酯车间排污许可证，编号：914103004156240779003P，有效期至 2023 年 7 月 23 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中昊晨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8 月发布并备案，公司生产基地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改变，相关风险等级未发生改变，该应急预案有效期 3 年，2022 年未做相关变更。

中昊晨光三级防控措施统计表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环境应急预案	专项预案	个	1
	演练	次	2
防治水污染三级防控	围堰	延长米	0
	围堤	延长米	0
	围堤	立方米	0
	事故应急池	立方米	4000
	围堤截流切换措施	个	1
	清排水截流设施	个	2
	雨排水监视关闭设施	个	0
防治气体泄漏污染设施	喷淋设施	套	2
	吸收设施	套	2
应急物资储备	吸油毡	吨	0
	围油栏	延长米	0
	消油剂	吨	0
	收油船	只	0
	吸收材料	吨	0
	其它材料		0

2022 年，黎明院按计划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开展了演练，并按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与备案工作。

黎明院三级防控措施统计表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环境应急预案	专项预案	个	2
	演练	次	2
防治水污染三级防控	围堰	延长米	50
	围堤	延长米	0
	围堤	立方米	0
	事故应急池	立方米	800
	围堤截流切换措施	个	1
	清排水截流设施	个	1
	雨排水监视关闭设施	个	1
防治气体泄漏污染设施	喷淋设施	套	2
	吸收设施	套	2
应急物资储备	吸油毡	吨	0
	围油栏	延长米	0
	消油剂	吨	0
	收油船	只	0
	吸收材料	吨	2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黎明院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规定，制定了详细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其中聚酯车间水污染物 COD、pH，化学高性能原料分厂废气污染物 VOCs 采用自动在线监测的方式，其他废气、废水污染物主要采用手工分析方法进行定期监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重点排污单位外的其他单位排放主要污染物有：化学需氧量、挥发性有机物、氨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固体废物等。其中：

工业废水主要通过厂区内的污水处理厂进行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或处理达标后由园区的污水处理厂进行二次处理。生活废水主要经市政排污管排放，由市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吸附、除尘、净化、中和等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或危险废弃物各企业进行集中收集，定期委托具有固废或危废处置资质的机构进行依法合规处置。各企业的环保设施和污染物在线监测设施均正常运行。

各单位按照法律法规或地方政府的要求，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地方环保局和相关机构进行备案。

各单位按照法律法规或地方政府的要求，采用在线监测或手工检测的方式，定期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部分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检测，均实现达标排放。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基础摸排，掌握各企业排放现状，夯实基础管理；落实减污降碳总要求，结合地方政府和上级公司的减排指标，制定符合企业实际的减排计划，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开展 VOCs 达标排放及减排治理、加强移动源排放管理、面排放源管控等工作，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处于重点区域和一般区域的企业，分别制定了应对重污染天气和重点时段的应急方案，主动作为，减少排放，为确保打赢蓝天保卫战做出积极贡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76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技术改造、设备更新提升减排效率；通过查漏补缺、强化监控不断完善减排覆盖面；通过强化日常管理，确保减排数据真实准确；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有：黎明院投入 90 万元实施钼触媒车间辊道窑技改项目，年减排二氧化碳 756 吨、昊华气体有限公司投入 134.54 万元实施电子气体一厂增加集中热解装置项目，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88.6 吨、西南院投入 50 万元，实施废水余热利用项目，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73 吨、沈阳橡胶通过实施能源管理，年减少碳排放 108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昊华科技 2022 年度 ESG 专项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1.89	
其中：资金（万元）	8.32	

物资折款（万元）	13.57	口罩、隔离服等抗疫物资以及书籍教具等学习用品
惠及人数（人）	5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昊华科技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充分发挥公司产业、资金、人才、技术等优势，整合公司资源积极参与援助帮扶工作。公司及所属企业全年开展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18 个，累计金额 21.892 万元，其中 11.84 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对外捐赠科目，6.26 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其他，3.8 万元计入管理费用党建工作经费。

对外捐赠和公益项目主要涉及向对口支援和定点帮扶地区的捐赠、向社会弱势群体的捐赠、向科教文卫体事业和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等社会公益事业的捐赠等方面。

其中，对外支援和定点帮扶捐赠主要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方面，涉及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和生态振兴三个方面，具体详见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说明；向受灾地区的捐赠主要是对企业所在地周边受自然灾害影响的地区进行的捐助项目，如 9 月四川甘孜州泸定县发生 6.8 级地震，中昊晨光为支援地震灾区过渡安置及恢复灾后重建工作，向泸定县捐赠 e-PTFE 微滤膜口罩 60800 只；向社会弱势群体的捐赠主要是对企业所在地周边贫困地区困难户开展的慰问和支援工作，如中昊晨光、黎明院每年对周边脱贫村（非定点帮扶地区）部分生活困难的家庭开展春节慰问活动；向科教文卫体事业和环境保护及节能减排的捐赠主要是面向企业所在地教育机构开展物资教具及奖学金捐赠，以及向医疗机构捐赠抗疫物资等捐赠，如曙光院团委联合桂林市企事业团工委开展“乡村振兴 爱心助学”公益活动，为 120 名山区留守儿童送来了爱心助学礼包，礼包内有书包、绘画本、涂鸦笔 10 余种文具及生活用品，同时向桂林市政府及医疗机构捐赠医疗隔离服等项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8.8	
其中：资金（万元）	11.8	
物资折款（万元）	7	
惠及人数（人）	3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2022 年昊华科技所属企业直接投入定点帮扶地区 18.8 万元。

（一）人才振兴，强化乡村建设人才地基

公司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利用科研机构、各类教育平台科教资源，在帮扶工作中继承发扬科学家精神，加强定点扶贫村的村干部、青年教师、在校学生帮扶力度，不断提升脱贫村干部、青年科学文化素质，积极组织并支持定点帮扶村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不断向扶贫村延伸教育资源，助力乡村人才振兴。黎明院结合李俊贤科学家精神，发挥科研机构科教资源丰富、科研设施完善的优势，积极组织并支持帮扶村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并持续开展金秋助学活动。西南院从 2020 年开始，开展为期五年的古蔺县马蹄镇土关村捐资助学活动，为马蹄中学优秀的初中毕业生颁发奖学金，帮助能读好书的孩子们不因贫穷而辍学，今年该校高中录取 63 人，占参加中考人数的 32%，同比上涨 12%。

（二）生态振兴，打造宜农宜居美丽乡村

立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形势、新要求，公司在开展产业帮扶的过程中，系统科学地分析帮扶地区生态、产业环境的基础，确立产业帮扶构建良好农业生态的帮扶思路。黎明院帮助洛阳市栾川县桃园村进一步改善村容村貌，修筑新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同时协助开展“三清二建”专项行动，通过清资产、清村霸、清矛盾，建强村合作经济组织、建强村民自治组织，提高乡村治理水平，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引领村民不光要富起来，更要过上好日子。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下一步，昊华科技将继续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持续用力巩固提升“两不愁三保障”成果，不断凝聚产业合力助推乡村振兴，不断创新工作方式，精心组织实施乡村振兴项目，进一步聚焦山区所需、单位所能、未来所向，广泛凝聚帮扶合力，履行央企社会责任，促进农业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大力开展好定点帮扶工作，扎扎实实地搞好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本次收购对昊华科技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2、本次收购完成后，昊华科技将继续保持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昊华科技保持相互独立，确保昊华科技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避免从事任何影响昊华科技独立性的行为。上述承诺自本次划转完成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对昊华科技拥有控制权期间内持续有效。	2021-9-16，长期有效。注 1	是	是	-	-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解决同业竞争</p>	<p>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p>	<p>1、对于中国化工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现时或今后可能存在的竞争情形，本公司将切实督促中国化工、中国昊华履行其已向上市公司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2、对于因本次划转新产生的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于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五年内，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转让、业务合并/调整或其他合法方式，稳妥推进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相关资产或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国有资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的原则，通过股权关系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妥善处理涉及上市公司利益的事项，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上述承诺自本次划转完成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内持续有效。</p>	<p>2021-9-16，长期有效。</p>	<p>是</p>	<p>否</p>	<p>由于相关企业地域分布较广、且涉及多家上市主体，因此制定相关整合方案需要考虑的影响因素众多、与相关方沟通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相关监管规则及程序较为复杂，因此截至2021年9月3日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中化尚无明确的业务后续具体整合方案。2023年2月1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p>	<p>对于因本次划转新产生的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于本承诺函生效之日（2021年9月16日）起五年内，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转让、业务合并/</p>
---------------------------	---------------	---------------------	--	------------------------	----------	----------	---	--

							(临 2023-006)。	调整或其他合法方式，稳妥推进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资产或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注 2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避免和减少与昊华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9-16，长期有效	是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且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将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	-

			的企业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产、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上市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之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类型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不存在相同、类似或在其他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业务”）的情形；2、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竞争性业务，也不会控制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以避免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经营活动构成业务竞争；3、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控制上市公司的条件，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4、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由本公司自身或者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向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	-

			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支持；5、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从事的业务之间构成竞争性业务时，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或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一步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享有该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6、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竞争性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7、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时取得的经营收益亦应归上市公司所有。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	-

		<p>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生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允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三、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p>					
--	--	---	--	--	--	--	--

			<p>监事的人员都满足法定条件且推荐程序合法合规，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四、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建立独立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1、本公司在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股份交割完成（即上市公司股份登记至本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完成，下同）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由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衍生取得之孳息股份，本公</p>	2018-9-10, 2022-6-27, 注 2	是	是	-	-

			<p>司亦遵守上述承诺，即自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交割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前述孳息股份进行转让；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4、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即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为购买资产新发行的股份交割完成后）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除外。如该等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5、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相应股份时，本公司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6、如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且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	-

			<p>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将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产、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上市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4、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关联方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外，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下同）的其他企业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类似或在其他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业务”）的情形，也不存在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性业务的情形；2、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p>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注 2

		<p>业”) 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竞争性业务, 也不会控制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以避免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经营活动构成业务竞争; 3、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 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4、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 由本公司自身或者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向从事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支持; 5、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从事的业务之间构成竞争性业务时, 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或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 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一步要求,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享有该等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6、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竞争性业务的商业机会,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 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 7、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上</p>					
--	--	---	--	--	--	--	--

			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时取得的经营收益亦应归上市公司所有。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生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其他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允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三、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否	-	-

		<p>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人员都满足法定条件且推荐程序合法合规，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四、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五、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建立独立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p>					
--	--	--	--	--	--	--	--

	其他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一、关于本公司的主体资格 1、本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解散和清算的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不适宜担任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二、关于标的资产 1、本公司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本公司的出资来源合法且已经依法足额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迟延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标的公司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因虚假出资、迟延出资、抽逃出资而导致标的公司不能合法存续的情形或潜在风险；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为本公司的合法财产，本公司对标的股权依法享有完整的所有权；3、本公司为标的股权的真实持有人，标的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者其他类似安排；4、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5、标的股权未设置任何质押或第三方权利限制，亦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标的股权进行冻结、查封、拍卖之情形；6、标的股权过户或者转移给上市公司，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7、针对目前本公司及关联方对标的资产存在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本公司正在予以清理并将在召开第二次董事会审议正式方案前清理完毕。本公司将不对本次交易后天科股份及其</p>	2018-9-10，长期有效	是	是	-	-
--	----	----------------	---	----------------	---	---	---	---

		<p>子公司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8、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的公告文件中已公开披露的标的公司对外担保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为任何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三、其他事项 1、在标的股权交割（即标的公司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完成）之后的任何时间，若因标的股权交割日之前既存的事实或状态（包括但不限于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事宜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事宜）导致标的公司出现诉讼、仲裁、任何债务、或有债务、应付税款、行政处罚、违约责任、侵权责任及其他责任或损失、或上述情形虽发生在标的股权交割日前但延续至股权交割日之后，均由本公司负责处理，若因此给上市公司和/或标的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的罚金、要求补缴的税金、诉讼及仲裁相关律师费等），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和/或标的公司作出全额补偿；2、若因标的公司在标的股权交割日前经营合法性方面存在瑕疵导致本次交易终止或标的股权交割后导致标的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作出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在内的全部补偿；3、因历史原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个别标的公司存在不享有相关企业或企业分支机构的实际权益、对相关企业或企业分支</p>					
--	--	--	--	--	--	--	--

			<p>机构不存在影响或控制，但却被工商部门登记为相关企业或企业分支机构的出资人或股东的情形。本公司将督促上述标的公司尽快采取措施消除上述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因上述情形的持续存在导致标的公司受到经济损失或行政处罚，本公司将在标的公司遭受损失的实际金额确定后的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标的公司予以全额补偿；4、本公司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5、本公司承诺在 36 个月锁定期内，不对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6、本公司将积极督促尚未取得排污许可的标的公司按照环保部门的统一部署申请办理排污许可，确保标的公司在 2020 年底之前全部取得排污许可。对于尚未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海化院，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督办力度，要求其抓紧整改，尽快补充办理取得相关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消除影响申请办理排污许可的全部潜在风险，确保在 2020 年底之前取得排污许可。</p>					
与首次公开发 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 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 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注：

1. 2021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来函，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实施联合重组，新设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新公司，中化集团和中国化工集团整体划入该新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重组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2021年8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中化出具的《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动联合重组相关程序的说明》，中国中化决定自说明出具之日起，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中化集团与中国化工集团所属上市公司的收购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5）、《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及于2021年9月4日披露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具体承诺事项见该收购报告书）等公告。

2021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中化来函，中国化工股权划入中国中化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披露的《昊华科技关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9）。

2. 2021年1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关于控股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6），中国昊华认购的539,992,707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锁定期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27日。鉴于昊华科技股票于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1月28日期间）收盘价低于股票发行价格11.08元/股，根据上述承诺，中国昊华认购的539,992,707股股份在36个月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即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2022年6月27日。2022年6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9），根据上述承诺，中国昊

华于 2018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的 539,992,707 股限售股，限售期届满，将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解禁并上市流通，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2 年 6 月 27 日，中国昊华持有的昊华科技 539,992,707 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 58.76%）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5	2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同时根据《关于印发中央企业重组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受短期暂停承接新业务处理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国资厅发财管〔2017〕55号），经公开招标，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提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公告了《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亚洲开发银行转贷款并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向其发放委托贷款方式实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码：临2021-042），公司报告期内收到中国昊华通过建行北京分行继续分期发放的委托贷款合计人民币15,556.10万元，利率为3.00%，本公司将该笔委托贷款列示为长期借款。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原则上不超过 14 亿元	0.43%-3.575%	1,336,494,470.70	4,825,153,921.97	6,161,648,392.67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25 亿元	0.55%-3.5%		13,091,538,811.05	10,723,550,167.56	2,367,988,643.49
合计	/	/	/	1,336,494,470.70	17,916,692,733.02	16,885,198,560.23	2,367,988,643.49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国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712,000,000.00	3.48%-3.6%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1,092,800,000.00	2.75%-3.60%		851,000,000.00	60,000,000.00	791,000,000.00
合计	/	/	/	150,000,000.00	851,000,000.00	210,000,000.00	791,0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非融资性保函、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086,800,000.00	851,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71,8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81,8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81,8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承担尚未到期的担保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71,180.00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9.51%，占比较小。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自有资金	10,000.00	5,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2,000.00	2021/9/10	2022/9/10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85.85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1,500.00	2021/9/10	2022/9/10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64.39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1,500.00	2021/9/23	2022/9/23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64.39	已收回	是	是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2,000.00	2022/9/9	2023/9/9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85.85			是	是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1,500.00	2022/8/31	2023/8/31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64.39			是	是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1,500.00	2022/9/23	2023/9/23	自有资金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利率	4.55	64.39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2,597,707	61.20				-554,410,781	-554,410,781	8,186,926	0.9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39,992,707	58.74				-539,992,707	-539,992,707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2,605,000	2.46				-14,418,074	-14,418,074	8,186,926	0.9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605,000	2.46				-14,418,074	-14,418,074	8,186,926	0.9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56,631,950	38.80				+546,654,931	+546,654,931	903,286,881	99.10%
1、人民币普通股	356,631,950	38.80				+546,654,931	+546,654,931	903,286,881	99.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19,229,657	100.00				-7,755,850	-7,755,850	911,473,807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讯）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讯）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披露《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7），对 2022 年 4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事项相关公告内容中拟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涉及的人数和股票数量进行了更正。

3. 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公司已在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13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4,923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9,229,657 股减少至 918,924,734 股。

4.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讯）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讯）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59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62,224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25%。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6）。

5.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9），根据承诺，中国昊华于 2018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的 539,992,707 股限售股，限售期届满，将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解禁并上市流通。2022 年 6 月 27 日，中国昊华持有的昊华科技 539,992,707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58.76%）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

6.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7.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9），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80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450,927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924,734 股减少至 911,473,807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9,992,707	539,992,707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06-27
胡冬晨等 759 人	20,605,000	13,740,394	0	6,864,606	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22-06-16 2023-06-16 2024-06-16
核心骨干员工（49 人）	2,000,000	677,680	0	1,322,320	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23-01-27 2024-01-027 2025-01-27
合计	562, 597, 707	554, 410, 781		8, 186, 926	/	/

注：1.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9），根据承诺，中国昊华于 2018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的 539,992,707 股限售股，限售期届满，将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解禁并上市流通。2022 年 6 月 27 日，中国昊华持有的昊华科技 539,992,707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58.76%）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

2. 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发布《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临 2022-033），公司已在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13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4,923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的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从公司辞职，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1 名激励对象因退休，1 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公司将对其持有的业绩考核期外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6,9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121 名激励对象因业务单元考核结果不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8,02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9,229,657 股减少至 918,924,734 股。

3.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讯）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讯）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59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62,224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25%。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6）。

4.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9），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80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450,927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1. 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从公司辞职，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1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退休，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35,34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 因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公司将对其余激励对象（涉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745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8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305,537 股（涉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662,697 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642,84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924,734 股减少至 911,473,807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 详见“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2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590,198,123	64.75	0	冻结	24,366,612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0	46,804,110	5.13	0	未知	-	国有法人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	37,300,000	4.09	0	未知	-	国有法人
盈投控股有限公司	-25,017,000	36,306,800	3.98	0	质押	24,2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97,490	19,369,392	2.13	0	未知	-	未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9,203	11,194,393	1.23	0	未知	-	未知
中信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开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8,816,621	0.97	0	未知	-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78,706	8,178,706	0.90	0	未知	-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016,200	6,901,472	0.76	0	未知	-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200	6,388,134	0.70	0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0,198,123	人民币普通股	590,198,123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46,804,110	人民币普通股	46,804,110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7,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300,000
盈投控股有限公司	36,3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06,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69,392	人民币普通股	19,369,39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94,393	人民币普通股	11,194,393
中信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开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816,621	人民币普通股	8,816,62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78,706	人民币普通股	8,178,70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6,901,472	人民币普通股	6,901,47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88,134	人民币普通股	6,388,13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股东中国昊华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其他股东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没有与股东中国昊华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股东，其他股东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情况：

(1)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14,766,612 股股份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8 日。

(2)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2,800,000 股股份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5 日。

(3)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对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3,800,000 股股份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5 日。

(4)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3,000,000 股股份执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4 年 7 月 24 日。

2. 持股 5%以上股东盈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1) 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1），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收到到公司股东盈投控股有限公司发来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股东盈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28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截止 2022 年 5 月 24 日，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盈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嘉年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7.61%减少至 6.49%。深圳嘉年持有昊华科技股份数为 0，盈投控股持有昊华科技股份数量为 59,63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9%。

(2) 2022 年 8 月 27 日，昊华科技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股东盈投控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9,318,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截止 2022 年 8 月 25 日，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盈投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6.49%减少至 5.48%。盈投控股持有昊华科技股份数量为 50,32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8%。

(3) 2022 年 10 月 26 日，昊华科技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股东盈投控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597,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截止 2022 年 10 月 25 日，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盈投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48%减少至 4.76%。盈投控股持有昊华科技股份数量为 43,72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6%。

3. 持股 5%以上股东盈投控股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

(1) 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6），2022年3月30日，盈投控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6,500,000 股，本次质押部分股份后，盈投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6,5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盈投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6.91%，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9%。

(2) 2022年4月12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7），2022年4月6日，盈投控股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0 股，本次质押部分股份后，盈投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9,5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盈投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1.80%，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2%。

(3) 2022年8月12日，公司披露了《昊华科技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1），2022年8月10日，盈投控股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700,000 股，本次质押部分股份后，盈投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4,2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盈投控股当时持有本公司股份（52,917,900 股）的 45.73%，约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6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盈投控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4,2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约占盈投控股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66.65%，约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66%。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 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胡冬晨	85,000	注	82,5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2	杨茂良	68,000	注	66,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3	李嘉	51,000	注	49,5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4	韦永继	51,000	注	49,5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5	杨维章	47,600	注	46,2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6	王继泽	47,600	注	46,2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7	王波	44,200	注	42,9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8	常敏	40,800	注	37,620	限制性股票激励
9	陈健	40,800	注	39,600	限制性股票激励
10	曾本忠等 5 人	38,250	注	37,125	限制性股票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均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注：1.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060.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 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2) 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3)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 量占获授权益 数量比例
首次授予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	33%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首次授予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首次授予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2. 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公司已在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13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4,923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9,229,657 股减少至 918,924,734 股。

3.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讯）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讯）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59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62,224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25%。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昊华科技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6）。

4.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披露《昊华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9），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号：B88496185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对 80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450,927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1. 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从公司辞职，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1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退休，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35,34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 因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公司将对其余

激励对象（涉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745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8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305,537 股（涉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6,662,697 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642,840 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8,924,734 股减少至 911,473,807 股。上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票数量均发生变化。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胡冬晨
成立日期	1993 年 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新车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凯众股份（股票代码 603037）：9.77%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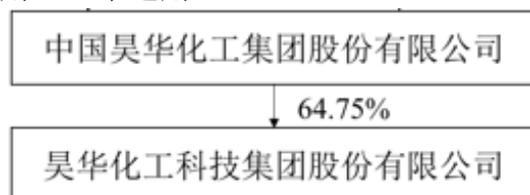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资委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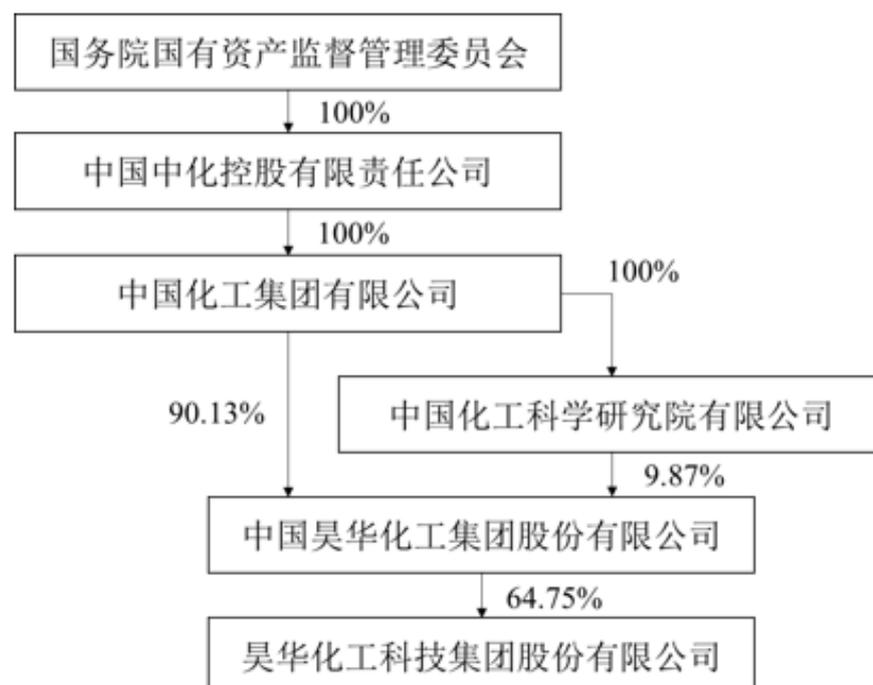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033
拟回购金额	3,360,251.46
拟回购期间	预计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完成注销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304,923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1.35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审议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8 月 2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0.81
拟回购金额	80,842,984.31
拟回购期间	预计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注销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7,450,92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32.96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详见（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的注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21393 号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昊华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昊华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 收入的确认</p> <p>吴华科技主要业务为航空化工材料、高端氟材料、电子化学品、工程技术服务、贸易及其他业务，主要以商品销售为主，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四十四）营业收入所述，吴华科技 2022 年度合并后实现营业收入 906,752.97 万元。收入是吴华科技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收入确认遭到操控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在设计、执行和运行方面的有效性； 2、检查关键销售合同，分析关键性合同条款、结算条件、产品用途和特点等，评估收入是满足某一时点还是某一段时期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 3、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分析收入分类及其对应的收入和毛利率与上期对比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并判断是否合理； 4、执行函证程序，向重要客户函证期末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余额以及当期销售额情况； 5、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记录样本进行截止测试，核对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检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6、核对账务凭证与收入交易的原始凭证和银行流水。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并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原始合同、出库单、收货验收单、报关单等做交叉核对； 7、工程施工业务：①取得建造合同清单，检查重大合同并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选取重要业主方实施了函证程序，函证合同金额、已开票金额；选取重要的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函证付款进度、付款金额及履约进度；选取合同样本，检查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正确性；选取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和预

	<p>计总成本的核算依据,评价管理层的估计是否充分合理;选取合同样本,查验已发生合同成本的支持性文件。</p>
--	---

四、其他信息

昊华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昊华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昊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昊华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昊华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

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昊华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昊华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佳
	(项目合伙人)：	_____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郝时光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89,201,101.39	2,557,430,755.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73,849.74	494,777.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470,848,051.03	331,861,817.93
应收账款	七、5	1,735,104,011.14	1,228,528,631.2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574,844,734.90	602,736,648.59
预付款项	七、7	419,247,437.71	332,999,678.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84,456,134.51	42,679,111.4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05,820,109.45	945,754,926.57
合同资产	七、10	147,716,502.58	100,377,779.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3,667,844.51	122,775,225.88
流动资产合计		8,551,279,776.96	6,265,639,354.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0,999,584.26	139,580,411.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3,769,742.46	8,684,43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60,103,650.63	62,305,223.97
固定资产	七、21	3,882,596,280.11	3,059,651,478.22
在建工程	七、22	1,064,503,524.21	895,281,804.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0,597,840.64	21,872,537.81
无形资产	七、26	1,026,677,723.15	883,824,736.21
开发支出	七、27	54,746,290.65	51,182,176.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526,082.59	3,728,13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8,664,651.66	49,561,90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09,441,811.34	217,548,201.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73,627,181.70	5,393,221,040.38
资产总计		15,424,906,958.66	11,658,860,39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77,571,292.60	272,105,928.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46,087,564.23	186,883,521.56
应付账款	七、36	1,190,330,572.77	896,887,592.22
预收款项	七、37		179,019.66
合同负债	七、38	716,161,372.77	458,373,57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68,791,496.27	286,552,497.96
应交税费	七、40	199,255,680.10	86,625,506.8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9,982,271.88	457,904,504.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20,252,596.45	393,250,611.1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88,279,492.58	54,711,845.41
流动负债合计		5,046,712,339.65	3,093,474,604.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77,443,401.85	406,922,000.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8,003,809.96	18,381,218.26
长期应付款	七、48	2,045,461.24	2,103,061.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53,221,149.92	56,520,425.7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45,155,428.17	808,468,07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9,087,210.23	30,972,777.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4,956,461.37	1,323,367,554.08
负债合计		7,201,668,801.02	4,416,842,15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11,473,807.00	919,229,6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557,544,121.22	2,639,134,368.64
减：库存股	七、56	87,660,177.61	251,772,674.2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822,513.04	
专项储备	七、58	69,493,505.80	60,934,067.96

盈余公积	七、59	281,391,166.87	248,467,422.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455,130,492.94	3,590,666,80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8,200,195,429.26	7,206,659,643.94
少数股东权益		23,042,728.38	35,358,59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223,238,157.64	7,242,018,23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5,424,906,958.66	11,658,860,394.51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73,666.07	115,634,202.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4,086.00	74,602.00
应收款项融资		156,930,528.00	
预付款项			117,808.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09,071,019.67	1,547.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02,816.42	285,793,253.41
流动资产合计		591,092,116.16	489,621,413.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754,071,684.21	5,760,932,07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001.51	71,550.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4,113,689.63	5,761,003,621.89
资产总计		6,345,205,805.79	6,250,625,035.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1,000,000.0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086.00	32,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968,738.80	5,100,000.00
应交税费		292,192.15	248,360.03
其他应付款		88,729,126.45	252,754,524.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6004143.40	658,134,88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52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527.42
负债合计		616,004,143.40	658,200,41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1,473,807.00	919,229,6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3,372,946.02	4,474,691,008.01
减：库存股		87,660,177.61	251,772,674.2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937,162.21	122,013,417.78
未分配利润		357,077,924.77	328,263,21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29,201,662.39	5,592,424,62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45,205,805.79	6,250,625,035.63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67,529,684.27	7,424,354,099.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067,529,684.27	7,424,354,099.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340,787,505.17	6,776,061,767.2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864,991,696.99	5,406,445,060.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8,569,430.34	68,778,791.85
销售费用	七、63	158,024,569.25	147,231,112.40
管理费用	七、64	597,219,953.85	609,530,130.89
研发费用	七、65	641,884,058.19	542,715,169.93
财务费用	七、66	97,796.55	1,361,501.41
其中：利息费用		37,391,626.49	24,693,590.22
利息收入		27,988,780.87	30,744,214.20
加：其他收益	七、67	315,618,122.92	281,218,138.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3,498,865.11	13,769,906.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869,681.89	13,769,906.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0,299.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20,928.14	180,206.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5,867,110.93	-11,981,355.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3,075,947.15	-22,778,325.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62,045,787.51	25,136,431.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8,840,968.42	933,837,334.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66,354,944.77	286,154,792.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09,899,550.78	221,897,40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5,296,362.41	998,094,718.8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5,384,888.30	94,955,45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911,474.11	903,139,262.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911,474.11	903,139,262.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4,886,425.27	891,462,415.2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5,048.84	11,676,847.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2,822,513.0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22,513.0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2,733,987.15	903,139,262.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7,708,938.31	891,462,415.2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5,048.84	11,676,847.6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72	0.98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72	0.98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469,085.17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594.63 元。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18,859.94	88,912,446.41
减：营业成本			84,265,208.98
税金及附加		41,253.14	23,339.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156,224.47	51,754,063.34
研发费用		1,205,925.25	2,260,050.61
财务费用		12,396,023.76	-1,172,883.76
其中：利息费用		14,831,063.89	13,123,583.33
利息收入		2,439,775.63	14,303,546.89
加：其他收益		312,500.00	501,397.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87,506,925.84	265,157,578.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238,859.16	217,441,627.6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71.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238,859.16	217,441,256.46
减：所得税费用		1,414.82	1,702.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237,444.34	217,439,553.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237,444.34	217,439,553.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9,237,444.34	217,439,553.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0,807,764.80	6,497,069,815.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609,763.94	11,203,310.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703,574.25	643,003,45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5,121,102.99	7,151,276,57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2,962,896.10	3,644,259,21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1,177,195.06	1,427,026,29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378,697.44	414,424,37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762,241.26	519,157,92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1,281,029.86	6,004,867,81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840,073.13	1,146,408,76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98,418.40	6,198,41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5,586.46	43,906,691.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692,769.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17,656.19	52,306,59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34,430.78	102,411,706.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6,566,786.33	846,763,767.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32,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43,000.00	50,981,588.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009,786.33	945,878,05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875,355.55	-843,466,34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25,1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4,970,950.00	713,080,9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79,691.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8,150,641.36	738,260,9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1,625,036.20	142,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6,246,249.74	341,425,478.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9,187.14	39,711,155.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06,820.24	45,293,87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6,778,106.18	529,419,35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372,535.18	208,841,59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50,990.26	-952,489.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288,243.02	510,831,52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741,919.06	1,939,910,39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030,162.08	2,450,741,919.06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32,452.35	97,421,970.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307.06	2,523,098.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76,771.36	9,532,89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63,530.77	109,477,96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21,841.35	92,589,229.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52,313.15	39,495,22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7,429.18	54,25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6,941.82	12,848,34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88,525.50	144,987,05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4,994.73	-35,509,09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4,478,550.87	265,157,57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028,374.97	325,591,349.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506,925.84	590,748,928.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77.97	50,24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32,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000,000.00	36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009,177.97	417,182,94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97,747.87	173,565,985.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1,000,000.00	1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000,000.00	150,1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330,053.96	240,173,308.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03,23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533,289.73	265,173,30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33,289.73	-114,993,30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60,536.59	23,063,585.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34,202.66	92,570,61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73,666.07	115,634,202.66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9,229,657.00	2,639,134,368.64	251,772,674.27		60,934,067.96	248,467,422.44	3,590,666,802.17	7,206,659,643.94	35,358,592.31	7,242,018,23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9,229,657.00	2,639,134,368.64	251,772,674.27		60,934,067.96	248,467,422.44	3,590,666,802.17	7,206,659,643.94	35,358,592.31	7,242,018,23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55,850.00	-81,590,247.42	-164,112,496.66	12,822,513.04	8,559,437.84	32,923,744.43	864,463,690.77	993,535,785.32	-12,315,863.93	981,219,92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22,513.04			1,164,886,425.27	1,177,708,938.31	5,025,048.84	1,182,733,987.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55,850.00	-81,590,247.42	-164,112,496.66					74,766,399.24	-16,875,890.49	57,890,508.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55,850.00	-76,447,385.77						-84,203,235.77	-16,875,890.49	-101,079,126.2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70,676.22						-4,870,676.22		-4,870,676.22
4.其他		-272,185.43	-164,112,496.66					163,840,311.23		163,840,311.23
(三)利润分配						32,923,744.43	-300,422,734.50	-267,498,990.07	-389,187.14	-267,888,177.21
1.提取盈余公积						32,923,744.43	-32,923,744.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7,498,990.07	-267,498,990.07	-389,187.14	-267,888,177.2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2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559,437.84			8,559,437.84	-75,835.14	8,483,602.70
1. 本期提取					67,787,850.12			67,787,850.12	45,703.24	67,833,553.36
2. 本期使用					59,228,412.28			59,228,412.28	121,538.38	59,349,950.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1,473,807.00	2,557,544,121.22	87,660,177.61	12,822,513.04	69,493,505.80	281,391,166.87	4,455,130,492.94	8,200,195,429.26	23,042,728.38	8,223,238,157.64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229,657.00	2,520,884,971.14	232,176,109.27		47,255,898.56	226,723,467.06	2,947,996,292.68	6,427,914,177.17	97,587,462.63	6,525,501,639.8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					1,774.88	21,774.88	981,705.27	1,003,480.1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7,229,657.00	2,520,904,971.14	232,176,109.27		47,255,898.56	226,723,467.06	2,947,998,067.56	6,427,935,952.05	98,569,167.90	6,526,505,11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18,229,397.50	19,596,565.00		13,678,169.40	21,743,955.38	642,668,734.61	778,723,691.89	-63,210,575.59	715,513,116.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1,462,415.27	891,462,415.27	11,676,847.64	903,139,262.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118,229,397.50	19,596,565.00		3,214,325.67			103,847,158.17	-73,364,388.78	30,482,769.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53,121,219.07	19,596,565.00					35,524,654.07	-73,364,388.78	-37,839,734.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856,088.00						64,856,088.00		64,856,088.00
4. 其他		252,090.43			3,214,325.67			3,466,416.10		3,466,416.10
(三) 利润分配						21,743,955.38	-248,793,680.66	-227,049,725.28	-1,920,000.00	-228,969,725.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743,955.38	-21,743,955.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049,725.28	-227,049,725.28	-1,9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463,843.73			10,463,843.73	396,965.55	10,860,809.28
1. 本期提取					62,996,831.26			62,996,831.26	601,241.82	63,598,073.08
2. 本期使用					52,532,987.53			52,532,987.53	204,276.27	52,737,263.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9,229,657.00	2,639,134,368.64	251,772,674.27		60,934,067.96	248,467,422.44	3,590,666,802.17	7,206,659,643.94	35,358,592.31	7,242,018,236.25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9,229,657.00	4,474,691,008.01	251,772,674.27	122,013,417.78	328,263,214.93	5,592,424,62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9,229,657.00	4,474,691,008.01	251,772,674.27	122,013,417.78	328,263,214.93	5,592,424,62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55,850.00	-81,318,061.99	-164,112,496.66	32,923,744.43	28,814,709.84	136,777,03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237,444.34	329,237,44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55,850.00	-81,318,061.99	-164,112,496.66			75,038,584.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55,850.00					-7,755,8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318,061.99	-164,112,496.66			82,794,434.67
（三）利润分配				32,923,744.43	-300,422,734.50	-267,498,990.07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23,744.43	-32,923,744.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7,498,990.07	-267,498,990.0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1,473,807.00	4,393,372,946.02	87,660,177.61	154,937,162.21	357,077,924.77	5,729,201,662.3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7,229,657.00	4,386,654,920.01	232,176,109.27	100,269,462.40	359,617,341.82	5,531,595,27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7,229,657.00	4,386,654,920.01	232,176,109.27	100,269,462.40	359,617,341.82	5,531,595,27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88,036,088.00	19,596,565.00	21,743,955.38	-31,354,126.89	60,829,35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439,553.77	217,439,553.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88,036,088.00	19,596,565.00			70,439,52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3,180,000.00	19,596,565.00			5,583,43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4,856,088.00				64,856,088.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743,955.38	-248,793,680.66	-227,049,725.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743,955.38	-21,743,955.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049,725.28	-227,049,725.2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9,229,657.00	4,474,691,008.01	251,772,674.27	122,013,417.78	328,263,214.93	5,592,424,623.45

公司负责人：胡冬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9年8月3日经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1999）745号】批准由化工部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现更名为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化研院”）等多家公司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999年8月5日取得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1,147.3807万股，注册资本为91,147.3807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716067876D，注册地：四川省成都高新区高朋大道5号成都高新区技术创新服务中心，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19号中国昊华大厦，法定代表人为胡冬晨。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氟化物、特种橡塑、特种涂料、精细化学品以及承接EPC工程以及技术服务和转让。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③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④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

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

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

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往来款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

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

次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一节、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2019年1月1日起比照前述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5）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1.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②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没有正式明确以出租获取租金作为长期持有目的的出租开发产品，不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在“存货-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项目核算；对于以出租为目的的开发产品，将其账面价值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②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本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50	3%-5%	1.90%-3.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5%	4.75%-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实际处理时若按照实际利率计算的财务费用与应对支付的租赁费差异较小，则直接按照每月应当支付的金额确认当期费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系统软件、非专利技术等。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 年， 50 年	直线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①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6)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

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②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产成品、原材料等，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工程设计及施工等服务，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①初始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中昊光明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5.00
中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
西南化工(眉山)有限公司	25.00
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洛阳黎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海南曙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3 条等规定，本公司部分子公司适用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2) 综合利用资源生产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33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9 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等规定，本公司享受减计收入的优惠。

(3)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30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 95 条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等规定，本公司本年度存在享受上述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优惠。

(4) 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30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6 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3 年第 78 号）等规定，本公司对安置残疾人员及其他鼓励就业人员支出享受了上述加计扣除。

(5) 购置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投资额按一定比例实行税额抵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34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100 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8〕8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8 号）等规定，本公司根据购买的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享受了上述税额抵免政策。

(6) 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规定，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根据上述政策享受了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的优惠。

(7)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年符合该规定，可享受相应税收减免（详见上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8,950.13	189,349.12
银行存款	2,596,891,211.95	2,450,552,569.94

其他货币资金	92,170,939.31	106,688,836.87
合计	2,689,201,101.39	2,557,430,755.93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367,988,643.49	1,336,494,470.7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849.74	494,777.88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73,849.74	494,777.88
合计	373,849.74	494,77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5,074,729.05	
商业承兑票据	355,773,321.98	331,861,817.93
合计	1,470,848,051.03	331,861,817.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469,474.47
商业承兑票据	56,275,701.00
合计	97,745,175.4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72,063,887.97	837,179,298.91
商业承兑票据		12,415,796.90
合计	1,272,063,887.97	849,595,095.81

(4). 未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380,036.47	100.00	12,531,985.44	0.84	1,470,848,051.03	331,861,817.93	100.00			331,861,817.9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15,074,729.05	75.17			1,115,074,729.05	331,861,817.93	100.00			331,861,817.93
商业承兑汇票	368,305,307.42	24.83	12,531,985.44	3.40	355,773,321.98					
合计	1,483,380,036.47	/	12,531,985.44	/	1,470,848,051.03	331,861,817.93	/		/	331,861,817.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022 年年度报告

商业承兑汇票	368,305,307.42	12,531,985.44	3.40
合计	368,305,307.42	12,531,985.44	3.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2,531,985.44			12,531,985.44
合计		12,531,985.44			12,531,985.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天以内	961,764,702.52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534,064,232.61
1 年以内小计	1,495,828,935.13
1 至 2 年	217,653,963.67
2 至 3 年	63,782,833.32
3 至 4 年	54,320,261.00
4 至 5 年	27,029,422.50
5 年以上	61,346,739.85
合计	1,919,962,155.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7,256,809.15	2.98	57,178,761.75	99.86	78,047.40	46,976,979.02	3.40	46,898,931.62	99.83	78,047.4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8,261,161.84	1.47	28,261,161.84	100.00		23,365,209.26	1.69	23,365,209.26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8,995,647.31	1.51	28,917,599.91	99.73	78,047.40	23,611,769.76	1.71	23,533,722.36	99.67	78,047.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2,705,346.32	97.02	127,679,382.58	6.85	1,735,025,963.74	1,333,832,064.24	96.60	105,381,480.41	7.90	1,228,450,583.83
其中：										
账龄组合	1,862,705,346.32	97.02	127,679,382.58	6.85	1,735,104,011.14	1,333,832,064.24	96.60	105,381,480.41	7.90	1,228,450,583.83

合计	1,919,962,155.47	/	184,858,144.33	/	1,735,104,011.14	1,380,809,043.26	/	152,280,412.03	/	1,228,528,631.2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15,461,170.15	15,461,170.15	100.00	破产重整
河北新华汽车零部件集团柳州汇聚橡塑密封件有限公司	7,804,039.11	7,804,039.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51,632.60	2,051,63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288,444.79	1,288,444.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动力机械研究所	1,145,192.00	1,145,1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1,111,187.70	1,111,187.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合计	28,395,142.80	28,317,095.40	99.73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7,256,809.15	57,178,761.75	99.8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862,705,346.32	127,679,382.58	6.85
合计	1,862,705,346.32	127,679,382.58	6.8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风险组合	105,381,480.41	26,332,930.20		3,997,157.95	-37,870.08	127,679,382.58
单项测试	46,898,931.62	10,470,119.48		190,289.35		57,178,761.75
合计	152,280,412.03	36,803,049.68		4,187,447.30	-37,870.08	184,858,144.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87,447.3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湛江宝粤气体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75,522.5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2,575,522.5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密客户 1	197,178,712.40	10.27	12,110,923.09
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6,629,102.70	3.99	
徐州龙兴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6,998,550.00	2.97	
保密客户 2	52,696,014.10	2.74	3,061,683.16

保密客户 3	37,166,068.46	1.94	1,254,493.23
合计	420,668,447.66	21.91	16,427,099.4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4,844,734.90	602,736,648.59
合计	574,844,734.90	602,736,648.5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1,130,836.58	95.68	312,785,189.97	93.93
1至2年	13,562,352.88	3.23	17,140,474.38	5.15
2至3年	1,916,151.49	0.46	2,541,062.63	0.76
3年以上	2,638,096.76	0.63	532,951.78	0.16
合计	419,247,437.71	100.00	332,999,678.7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西省君鑫贵金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08,932,150.81	25.98
瀚煦华纳(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712,200.00	14.24
RUINENG(HONGKONG)LIMITED	17,864,199.00	4.26
洛阳诚贞经贸有限公司	14,459,305.86	3.45
中国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蜀南气矿	8,416,978.64	2.01
合计	209,384,834.31	49.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4,456,134.51	42,679,111.48
合计	384,456,134.51	42,679,11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天以内	351,673,279.15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15,092,434.33
1 年以内小计	366,765,713.48
1 至 2 年	14,911,475.24
2 至 3 年	4,961,414.36
3 至 4 年	3,833,106.98
4 至 5 年	822,043.72
5 年以上	26,278,590.66
合计	417,572,344.4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437,050.52	13,484,083.80
关联方往来款	24,194,438.53	23,242,643.77
备用金	4,850,159.47	6,986,431.68
其他往来款	39,822,895.92	25,505,799.22
应收政府款项	327,267,800.00	
合计	417,572,344.44	69,218,958.4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974,194.96		21,565,652.03	26,539,846.9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09,818.11		4,876,544.83	6,586,362.9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000.00			-10,000.00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674,013.07		26,442,196.86	33,116,209.9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539,846.99	6,586,362.94		10,000.00		33,116,209.93
合计	26,539,846.99	6,586,362.94		10,000.00		33,116,209.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连市自然资源局	土地收储金	327,267,800.00	90天以内	78.37	
北京中天融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5,769,072.26	5年以上	3.78	15,769,072.26
甘肃信通通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资产处置款	10,000,000.00	2年以内	2.39	299,806.42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5,717,970.30	90天以内	1.37	57,179.70
洛阳市吉利区建设工程社会保险费管理办公室	其他往来款	1,976,361.00	1-2年	0.47	19,763.61
合计	/	360,731,203.56	/	86.38	16,145,821.9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559,074.01	544,631.73	319,014,442.28	286,817,499.98	631,930.60	286,185,569.38
在产品	110,174,674.12	586,118.98	109,588,555.14	101,586,439.43	815,008.47	100,771,430.96
库存商品	485,536,072.14	33,504,022.16	452,032,049.98	456,937,336.74	35,083,143.82	421,854,192.92
周转材料	47,561,712.50		47,561,712.50	46,884,354.20		46,884,354.20
发出商品	77,623,349.55		77,623,349.55	90,059,379.11		90,059,379.11
合计	1,040,454,882.32	34,634,772.87	1,005,820,109.45	982,285,009.46	36,530,082.89	945,754,926.5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1,930.60	304,939.25		392,238.12		544,631.73
在产品	815,008.47			228,889.49		586,118.98

库存商品	35,083,143.82	3,002,460.21		4,581,581.87		33,504,022.16
合计	36,530,082.89	3,307,399.46		5,202,709.48		34,634,772.8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决算资产	143,763,231.05		143,763,231.05	72,969,315.57		72,969,315.57
质保金	3,953,271.53		3,953,271.53	27,408,464.31		27,408,464.31
合计	147,716,502.58		147,716,502.58	100,377,779.88		100,377,779.8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完工未决算资产	70,793,915.48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质保金	-23,455,192.78	从年初确认的合同资产转入应收款项
合计	47,338,722.70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50,065,579.14	50,065,579.14
预缴税金	4,376,432.61	3,503,728.91

待抵扣进项税	66,745,009.34	61,982,527.06
应收利息	2,480,823.42	7,223,390.77
合计	123,667,844.51	122,775,225.88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中油杨树沟（大连）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1,456,066.66	58,476.88		-50,000.00	1,464,543.54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52,480,024.43	29,683,066.03	-252,090.43		81,911,000.03	
小计	53,936,091.09	29,741,542.91	-252,090.43	-50,000.00	83,375,543.57	
二、联营企业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644,320.11	8,128,138.98		-6,148,418.40	87,624,040.69	
小计	85,644,320.11	8,128,138.98		-6,148,418.40	87,624,040.69	
合计	139,580,411.20	37,869,681.89	-252,090.43	-6,198,418.40	170,999,584.26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眉山中车制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3,700.00	1,000,000.00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0,724,303.64	7,384,433.00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401,738.82	300,000.00
合计	23,769,742.46	8,684,433.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眉山中车制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3,700.00			计划长期持有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3,339,870.64			计划长期持有	
中昊碱业有限公司	96.06	101,738.82			计划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819,708.69	3,291,900.00	98,111,608.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4,819,708.69	3,291,900.00	98,111,608.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242,192.49	1,564,192.23	35,806,38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3,171.98	58,401.36	2,201,573.34
(1) 计提或摊销	2,143,171.98	58,401.36	2,201,573.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6,385,364.47	1,622,593.59	38,007,958.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434,344.22	1,669,306.41	60,103,650.63
2. 期初账面价值	60,577,516.20	1,727,707.77	62,305,223.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82,596,280.11	3,059,651,478.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82,596,280.11	3,059,651,478.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4,519,834.78	2,702,937,341.36	55,830,275.51	536,571,476.19	5,489,858,92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274,420.05	831,205,939.33	5,549,648.88	95,525,376.04	1,259,555,384.30
(1) 购置	40,953,224.63	113,489,561.40	5,442,342.34	28,836,981.87	188,722,110.24
(2) 在建工程转入	286,321,195.42	717,716,377.93	107,306.54	66,688,394.17	1,070,833,274.06
3. 本期减少金额	63,280,512.64	86,880,257.63	3,420,978.91	6,269,858.74	159,851,607.92
(1) 处置或报废	30,129,637.57	63,763,587.87	3,151,625.66	5,519,541.03	102,564,392.13
(2) 企业合并减少	33,150,875.07	23,116,669.76	269,353.25	750,317.71	57,287,215.79
4. 期末余额	2,458,513,742.19	3,447,263,023.06	57,958,945.48	625,826,993.49	6,589,562,704.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7,193,251.22	1,425,943,160.38	36,594,582.08	298,204,699.18	2,417,935,692.86
2. 本期增加金额	69,613,535.62	243,061,816.75	4,154,683.30	46,785,248.06	363,615,283.73
(1) 计提	69,613,535.62	243,061,816.75	4,154,683.30	46,785,248.06	363,615,283.7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41,895.03	60,101,284.45	3,163,025.44	5,512,392.68	96,918,597.60
(1) 处置或报废	25,703,360.38	55,518,553.96	3,013,328.71	4,914,314.90	89,149,557.95

(2) 企业合并减少	2,438,534.65	4,582,730.49	149,696.73	598,077.78	7,769,039.65
4. 期末余额	698,664,891.81	1,608,903,692.68	37,586,239.94	339,477,554.56	2,684,632,378.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472,080.13	7,755,730.33	320.51	43,625.79	12,271,756.7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036.21	9,603,124.03		1,261.48	10,119,421.72
(1) 计提	515,036.21	9,603,124.03		1,261.48	10,119,42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56,438.46		694.90	57,133.36
(1) 处置或报废		56,438.46		694.90	57,133.36
4. 期末余额	4,987,116.34	17,302,415.90	320.51	44,192.37	22,334,045.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4,861,734.04	1,821,056,914.48	20,372,385.03	286,305,246.56	3,882,596,280.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2,854,503.43	1,269,238,450.65	19,235,372.92	238,323,151.22	3,059,651,478.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4600 吨/年特种含氟电子气体项目房屋及建筑物	128,269,022.78	正在办理中
5980 项目房屋及建筑物	21,712,263.08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7,891,210.40	780,508,454.34
工程物资	36,612,313.81	114,773,350.51
合计	1,064,503,524.21	895,281,804.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昊华气体-4600吨/年特种含氟电子气体建设项目	140,863,267.17		140,863,267.17	183,259,145.74		183,259,145.74
中昊晨光-聚偏氟乙烯树脂项目				70,953,551.64		70,953,551.64
曙光院-XX项目	38,081,581.98		38,081,581.98	60,577,451.17		60,577,451.17
中昊晨光-XX项目				51,679,282.55		51,679,282.55
光明院-基地建设项目				45,370,997.45		45,370,997.45
大连院-生产基地				34,656,998.00		34,656,998.00
海化院-XX关键原材料				27,881,955.87		27,881,955.87
中昊晨光-有机氟生产控制系统优化	26,410,068.20		26,410,068.20	24,082,034.44		24,082,034.44
中昊晨光-有机氟生产系统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24,681,200.73		24,681,200.73	23,349,075.13		23,349,075.13

北方院- GJCL 技术自主化能力建设项目	49,622,136.03		49,622,136.03	23,257,553.89		23,257,553.89
光明院-十三五项目	22,343,619.75		22,343,619.75	19,746,118.75		19,746,118.75
中昊晨光-2.6万吨/年高性能有机氟材料项目	187,940,334.20		187,940,334.20	18,374,562.45		18,374,562.45
曙光院-关键材料项目	56,538,276.32		56,538,276.32	12,321,435.55		12,321,435.55
中昊晨光-氟化三厂聚合装置自动化升级改造				11,877,891.31		11,877,891.31
昊华气体-六氟化硫项目	11,555,831.87		11,555,831.87	11,555,831.87		11,555,831.87
黎明院-XX 项目				8,019,770.69		8,019,770.69
中昊晨光-F142b 装置安全整改				1,039,809.72		1,039,809.72
曙光院-航空轮胎项目	34,323,283.17		34,323,283.17			
西南院-清洁能源催化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	150,298,029.76		150,298,029.76	10,953,947.10		10,953,947.10
锦西院-XX 项目	17,452,203.20		17,452,203.20	10,571,058.77		10,571,058.77
西北院-大飞机型材能力建设项目	34,525,252.79		34,525,252.79	2,030,660.67		2,030,660.67
黎明院-XX 项目	93,994,590.59		93,994,590.59	7,707,405.95		7,707,405.95
其他项目	141,776,689.64	2,515,155.00	139,261,534.64	123,757,070.63	2,515,155.00	121,241,915.63
合计	1,030,406,365.40	2,515,155.00	1,027,891,210.40	783,023,609.34	2,515,155.00	780,508,454.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昊华气体-4600吨/年特种含氟电子气体建设项目	86,836.35	18,325.91	41,973.27	46,212.85		14,086.33	69.44	100.00	334.65	249.70	3.19	借款、自筹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昊晨光-聚偏氟乙烯树脂项目	15,584.29	7,095.36	6,440.64	13,535.99			86.86	100.00	474.91	173.85	3.13	自筹+融资
曙光院-XX 项目	5,980.00	6,057.75		2,249.59		3,808.16	101.30	99.00				国拨
中昊晨光-XX 项目	8,609.00	5,167.93	3,488.98	8,656.90			100.56	100.00				自筹
光明院-基地建设 项目	16,600.42	4,537.10	1,298.86	5,835.96			78.00	100.00	236.07			自筹
大连院-生产基地	4,052.61	3,465.70	211.99	3,677.69			100.00	100.00				自筹
海化院-XX 关键原 材料	3,154.00	2,788.20	382.19	3,170.38			100.52	100.00				国拨+自筹
中昊晨光-有机氟 生产控制系统优化	3,126.00	2,408.20	232.80			2,641.01	84.49	90.00				自筹
中昊晨光-有机氟 生产系统节能减排 技术改造项目	21,934.53	2,334.91	4,229.63	3,656.72	439.70	2,468.12	84.00	90.00				自筹
北方院- GJCL 技术 自主化能力建设项 目	5,556.00	2,325.76	2,636.46			4,962.21	89.31	80.00				国拨、自筹
光明院-十三五项 目	8,203.00	1,974.61	259.75			2,234.36	27.24	30.00				国拨+自筹
中昊晨光-2.6 万吨 /年高性能有机氟 材料项目	223,278.55	1,837.46	16,956.58			18,794.03	8.42	9.00	65.59	65.59	3.13	自筹+融资
曙光院-关键材料 项目	9,335.00	1,232.14	4,421.68			5,653.83	60.57	89.95	30.50	30.50	1.33	国拨+自筹
西南院-清洁能源 催化材料产业化基 地项目	42,016.00	1,095.39	13,934.41			15,029.80	35.77	50.00	41.18	41.18	3.05	自筹
锦西院-XX 项目	6,480.00	1,057.11	688.11			1,745.22	26.93	43.00	20.77	20.77	1.35	国拨
黎明院-XX 项目	23,055.32	770.74	8,628.72			9,399.46	40.77	60.00				自筹
黎明院-退城入园 项目	98,755.17	761.77	982.49			1,744.26	1.77	2.00				自筹
西北院-大飞机型 材能力建设项目	9,160.00	203.07	3,249.46			3,452.53	37.69	70.00				自筹

海化院-平度基地 建设项目	13,276.71		335.02	335.02			96.00	100.00				自筹
曙光院-航空轮胎 项目	64,800.00		3,432.33			3,432.33	5.30	20.00	15.25	15.25	3.05	自筹
合计	669,792.95	63,439.11	113,783.37	87,331.10	439.70	89,451.65	/	/	1,218.92	596.8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9,288,906.87		29,288,906.87	95,322,082.35		95,322,082.35
专用设备	7,323,406.94		7,323,406.94	19,451,268.16		19,451,268.16
合计	36,612,313.81		36,612,313.81	114,773,350.51		114,773,350.51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44,432.48	26,344,432.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82,695.73	3,282,695.73
(1) 新增租赁	3,282,695.73	3,282,695.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627,128.21	29,627,128.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71,894.67	4,471,894.67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7,392.90	4,557,392.90
(1) 计提	4,557,392.90	4,557,39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029,287.57	9,029,287.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97,840.64	20,597,840.6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72,537.81	21,872,537.8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6,170,197.94	229,472,682.33	27,826,606.13	3,902,159.14	42,863,866.95	1,270,235,51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879,356.65	13,105,533.80			12,716,202.63	229,701,093.08
(1) 购置	203,879,356.65				12,716,202.63	216,595,559.28
(2) 内部研发		13,105,533.80				13,105,53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58,342,277.75					58,342,277.75
(1) 处置	52,795,920.36					52,795,920.36
(2) 企业合并减少	5,546,357.39					5,546,357.39
4. 期末余额	1,111,707,276.84	242,578,216.13	27,826,606.13	3,902,159.14	55,580,069.58	1,441,594,327.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6,599,906.87	164,988,381.85	26,085,891.91	3,902,159.14	23,975,406.67	385,551,74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16,373.21	12,785,658.19	208,124.99		5,104,159.37	40,814,315.76
(1) 计提	22,716,373.21	12,785,658.19	208,124.99		5,104,159.37	40,814,315.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08,487.37					12,308,487.37
(1) 处置	11,458,617.57					11,458,617.57
(2) 企业合并减少	849,869.80					849,869.80
4. 期末余额	177,007,792.71	177,774,040.04	26,294,016.90	3,902,159.14	29,079,566.04	414,057,574.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59,029.84				859,02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59,029.84				859,029.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4,699,484.13	63,945,146.25	1,532,589.23		26,500,503.54	1,026,677,723.15
2. 期初账面价值	799,570,291.07	63,625,270.64	1,740,714.22		18,888,460.28	883,824,736.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4,443,200.0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悬浮法聚四氟乙烯树脂 CGM1101 新工艺技术开发	5,375,373.03	7,911,255.06				13,286,628.09
高性能聚四氟乙烯纤维研制和工程化研究	6,843,116.87	1,598,410.03				8,441,526.90
新一代通讯线缆用聚四氟乙烯分散树脂产业化新技术开发	5,372,341.29	2,547,041.53				7,919,382.82
**用氟橡胶粘结剂材料工程化研制	7,270,966.78			585,909.53		6,685,057.25
新型撬装天然气制氢成套装置的合作研发	4,337,697.26	1,052,650.82				5,390,348.08

氟橡胶 CGFT300A 生产工艺自动化控制研究	2,539,290.37	2,493,718.91				5,033,009.28
PTFE 分散树脂 CGF2021 系列产品工艺技术开发	4,876,504.93	878.66				4,877,383.59
PTFE 分散树脂 CGF1009 工艺技术开发	1,751,253.60	2,086.56				1,753,340.16
一种 XX 的特种氟混炼胶研制		877,555.75				877,555.75
锂电池密封用过氧胶的研制技术研究		458,536.54				458,536.54
二氟一氯甲烷生产装置副产三氟甲烷资源化综合利用	23,522.19					23,522.19
低压变过氧化物硫化胶工程化技术开发	1,344,734.27	79,150.67	1,423,884.94			
铅硼聚乙烯厚板工艺定型研究	4,986,547.43	212,788.84	5,199,336.27			
一种用于多层织物黏合氟涂料的氟混炼胶项目研制	1,153,665.91		1,153,665.91			
一种用于汽车发动机引擎密封圈的氟混炼胶项目研制	2,481,180.69		2,481,180.69			
四氟乙烯新型阻聚剂应用及补加装置优化	2,825,982.07	21,483.92	2,847,465.99			
关键材料技术自主化能力建设项目		34,889,760.48			34,889,760.48	

“十三五”关键材料 条件建设项目		33,042,118.43			33,042,118.43	
合计	51,182,176.69	85,187,436.20	13,105,533.80	585,909.53	67,931,878.91	54,746,290.65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938,793.56	1,741,230.75	2,201,288.59	885,252.76	593,482.96
电解质改造费	767,167.86		383,584.08		383,583.78
场地硬覆盖	149,886.00		24,981.00		124,905.00
采暖系统改造	202,632.83		29,296.32		173,336.51
开办费	564,327.23			564,327.23	
场地租赁费	46,788.67	151,376.15	198,164.82		
vocs 设备运维费	58,539.84	178,899.08	237,438.92		
其他		275,851.78	25,077.44		250,774.34
合计	3,728,135.99	2,347,357.76	3,099,831.17	1,449,579.99	1,526,082.59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为本期转入在建工程项目。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984,836.83	274,171,240.46	31,572,330.55	208,812,628.52
可抵扣亏损	606,338.74	2,425,354.92	285,363.13	1,141,452.53
科研用固定资产	89,775.98	598,506.53	177,259.41	1,181,729.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319.71	328,798.08	31,180.49	207,869.94
使用权资产	214,058.92	1,427,059.47	120,419.08	802,793.86
股权激励	12,417,515.83	81,099,203.09	14,173,852.27	92,965,437.00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3,302,805.65	22,018,704.33	3,201,495.59	21,343,303.93

合计	58,664,651.66	382,068,866.88	49,561,900.52	326,455,215.21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62,796.42	15,085,309.44		
固定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56,824,413.81	378,829,425.32	30,972,777.70	206,485,184.60
合计	59,087,210.23	393,914,734.76	30,972,777.70	206,485,184.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769,072.26	15,769,072.26
合计	15,769,072.26	15,769,072.2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维修基金	7,718,787.68		7,718,787.68	7,712,526.62		7,712,526.62
工程预付款	485,543,056.68		485,543,056.68	204,876,429.62		204,876,429.62
待抵扣进项税	15,867,423.98		15,867,423.98			
其他	312,543.00		312,543.00	4,959,245.68		4,959,245.68
合计	509,441,811.34		509,441,811.34	217,548,201.92		217,548,201.92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0,800,000.00
保证借款	115,088,000.00	65,000,000.00
信用借款	762,375,909.42	186,170,000.00
应付利息	107,383.18	135,928.06
合计	877,571,292.60	272,105,928.06

(2). 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41,900.00	3,575,826.05
银行承兑汇票	345,145,664.23	183,307,695.51
合计	346,087,564.23	186,883,521.5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50,606,067.27	392,409,465.42
工程款	422,393,464.82	371,866,543.71
设备款	180,077,327.32	111,805,442.36
其他	37,253,713.36	20,806,140.73
合计	1,190,330,572.77	896,887,592.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9,019.66
合计		179,019.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22,293,491.93	287,945,299.31
预收工程款	93,867,880.84	170,428,277.79
合计	716,161,372.77	458,373,577.1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3,949,503.31	1,497,850,863.84	1,416,124,283.38	365,676,083.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02,994.65	148,456,011.67	147,943,593.82	3,115,412.50
三、辞退福利		842,874.66	842,874.66	
合计	286,552,497.96	1,647,149,750.17	1,564,910,751.86	368,791,496.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8,948,288.58	1,263,260,088.18	1,181,567,358.05	340,641,018.71
二、职工福利费		40,310,457.55	40,310,457.55	
三、社会保险费	2,378,475.09	74,396,027.11	75,403,381.71	1,371,120.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13,514.88	66,922,525.80	67,921,452.52	1,214,588.16
工伤保险费	164,960.21	7,473,501.31	7,481,929.19	156,532.33
四、住房公积金	1,393,272.92	75,575,026.03	75,803,989.95	1,164,30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14,025.25	16,972,951.02	15,702,782.17	3,584,194.10
六、其他短期薪酬	18,915,441.47	27,336,313.95	27,336,313.95	18,915,441.47
合计	283,949,503.31	1,497,850,863.84	1,416,124,283.38	365,676,083.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97,858.56	116,382,264.07	116,301,414.46	2,178,708.17
2、失业保险费	65,698.57	4,725,703.75	4,716,996.30	74,406.02
3、企业年金缴费	439,437.52	27,348,043.85	26,925,183.06	862,298.31
合计	2,602,994.65	148,456,011.67	147,943,593.82	3,115,412.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503,520.89	16,858,915.83
消费税	271,214.16	128,133.31
企业所得税	100,373,370.86	51,463,63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3,906.05	1,869,383.36
房产税	2,533,065.89	1,741,475.11
土地使用税	1,135,934.62	1,304,089.60
土地增值税	34,876,685.09	
个人所得税	14,870,143.07	12,036,137.01
教育费附加	1,774,783.77	630,569.26
其他税费	653,055.70	593,171.73
合计	199,255,680.10	86,625,506.84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38,982,271.88	456,904,504.22
合计	339,982,271.88	457,904,50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缴款	7,397,574.83	7,209,207.65
担保费	2,416,800.00	2,416,800.00
关联方往来款	70,180,595.70	73,036,909.64
往来款	89,092,186.19	89,744,098.71
押金及保证金	39,607,490.25	19,892,095.85

专项基金	5,838,792.46	8,309,977.4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7,660,177.61	251,772,674.27
其他	36,788,654.84	4,522,740.68
合计	338,982,271.88	456,904,504.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598,145.09	389,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81,965.25	4,142,650.04
应付利息	172,486.11	107,961.11
合计	120,252,596.45	393,250,611.1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7,864,088.13	51,806,809.21
应付融资款		2,905,036.20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810,415,404.45	
合计	888,279,492.58	54,711,845.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76,800,000.00	1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98,391,900.00	296,110,950.00
应付利息	2,251,501.85	811,050.60
合计	1,177,443,401.85	406,922,000.6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保证借款的利率区间为:2.65%-3.80%;

期末信用借款的利率区间为:0.5%-3.00%;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070,490.14	25,936,207.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84,714.93	3,412,339.13
重分类至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1,965.25	4,142,650.04
合计	18,003,809.96	18,381,218.26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45,461.24	2,103,061.24
合计	2,045,461.24	2,103,061.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住房补贴款	1,007,661.24			1,007,661.24	详见说明 1
其他	1,095,400.00		57,600.00	1,037,800.00	
合计	2,103,061.24		57,600.00	2,045,461.24	/

其他说明：

1、住房补贴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昊晨光根据国科发财【2010】722 号文件收到的转制前符合住房改革条件的离退休职工住房补贴余额。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53,221,149.92	56,520,425.7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53,221,149.92	56,520,425.7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8,468,070.53	505,531,917.41	468,844,559.77	845,155,428.17	
合计	808,468,070.53	505,531,917.41	468,844,559.77	845,155,428.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筑工程 3	73,652,286.53			7,699,980.48		65,952,306.05	与资产相关
XX 项目 1	59,800,000.00			822,698.26		58,977,301.74	与资产相关
聚四氟乙烯悬浮树脂项目和加工区项目补助资金	64,235,388.37			5,945,694.60		58,289,693.77	与资产相关
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助		318,764,300.00	263,315,600.00			55,448,700.00	与收益相关
基地建设项目	61,134,767.68			7,319,405.40		53,815,362.28	与资产相关
十三五条件保障项目	42,500,000.00					4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键材料项目	41,000,000.00					4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键原材料项目	32,500,000.00					3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XX 研保项目	24,525,207.76			2,101,896.12		22,423,311.64	与资产相关
聚四氟乙烯悬浮树脂及配套工程	24,524,581.12			2,541,354.72		21,983,226.40	与资产相关
XX 项目 2	23,635,535.94			2,895,558.00		20,739,977.94	与资产相关
SG-XX 关键材料项目	19,800,000.00					19,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XX 研制保障条件建设项目	20,845,007.53			2,287,773.12		18,557,234.41	与资产相关
HH-XX 关键材料项目	18,000,000.00			284,999.96		17,715,000.04	与资产相关
航空轮胎项目扶持资金		16,300,520.90				16,300,520.90	与资产相关

建筑工程 1	15,758,288.00			1,360,428.00		14,397,860.00	与资产相关
XX 项目生产能力建设	15,408,837.59			1,093,948.92		14,314,888.67	与资产相关
建筑项目 2	13,117,442.00			1,259,208.00		11,858,234.00	与资产相关
XX 项目 4	12,995,886.64			1,734,676.32		11,261,210.32	与资产相关
其他补助项目	245,034,841.37	170,467,096.51		150,852,037.87	-17,329,300.00	247,320,600.01	
合计	808,468,070.53	505,531,917.41	263,315,600.00	188,199,659.77	-17,329,300.00	845,155,428.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19,229,657.00				-7,755,850.00	-7,755,850.00	911,473,807.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减少 7,755,850.00 元中：190,050.00 股系被激励员工辞职进行的股份回购；182,240.00 股系被激励对象退休、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进行的股份回购；7,383,560.00 股主要系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进行的股份回购。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16,768,431.19		76,447,385.77	2,440,321,045.42
其他资本公积	122,365,937.45	39,559,262.66	44,702,124.31	117,223,075.80
合计	2,639,134,368.64	39,559,262.66	121,149,510.08	2,557,544,121.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9,559,262.66 元为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76,447,385.77 元系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的股本溢价，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44,702,124.31 元，其中 44,429,938.88 元系尚未完成业绩承诺冲回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252,090.43 元系中昊晨光之合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20,095.00 元为本期购买杭州中蓝新材料 1% 股权构成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合并对价与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1,772,674.27		164,112,496.66	87,660,177.61
合计	251,772,674.27		164,112,496.66	87,660,177.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 164,112,496.66 元，其中 84,203,235.77 元系回购注销尚未解禁的限制性股票；73,417,708.48 元为限制性股票达成业绩承诺解锁上市；6,491,552.41 元为本年度向员工已分红的金额作为可撤销的现金股利，从而减少库存股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85,309.46			2,262,796.42	12,822,513.04		12,822,513.0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85,309.46			2,262,796.42	12,822,513.04		12,822,513.0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085,309.46			2,262,796.42	12,822,513.04		12,822,513.0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0,934,067.96	67,787,850.12	59,228,412.28	69,493,505.80
合计	60,934,067.96	67,787,850.12	59,228,412.28	69,493,505.80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8,467,422.44	32,923,744.43		281,391,166.87
合计	248,467,422.44	32,923,744.43		281,391,166.87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0,666,802.17	2,947,996,292.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74.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90,666,802.17	2,947,998,067.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4,886,425.27	891,462,415.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923,744.43	21,743,955.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7,498,990.07	227,049,725.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55,130,492.94	3,590,666,802.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774.88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97,611,005.62	6,579,648,808.78	6,943,814,183.62	5,032,270,650.14
其他业务	369,918,678.65	285,342,888.21	480,539,915.48	374,174,410.66
合计	9,067,529,684.27	6,864,991,696.99	7,424,354,099.10	5,406,445,060.8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98,156.62	17,685,789.37
房产税	19,632,009.50	15,618,318.38
土地使用税	13,192,573.50	14,137,810.03
教育费附加	10,079,781.01	8,164,379.54
印花税	5,698,933.34	4,378,629.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91,681.03	5,311,381.74
消费税	1,899,780.32	1,881,723.95
其他	1,676,515.02	1,600,758.91
合计	78,569,430.34	68,778,791.8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096,544.04	87,671,798.55
业务招待费	8,796,326.68	11,241,393.99
包装费	6,727,178.68	7,405,597.25
技术服务费	5,817,580.17	7,411,271.06
差旅费	5,487,141.06	8,414,885.19
办公费	5,051,965.61	5,754,334.76
仓储保管费	2,160,700.70	2,274,611.29
装卸费	1,758,113.21	1,868,446.24
折旧费	1,296,415.28	1,208,470.82
车辆使用费	973,891.34	1,198,371.64
广告费	916,314.38	679,259.09
展览费	544,856.53	542,930.93
出口服务费	521,659.77	1,117,033.83
其他	11,875,881.80	10,442,707.76
合计	158,024,569.25	147,231,112.4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4,547,204.09	375,732,693.09
无形资产摊销	31,239,320.96	36,357,459.40

折旧费	29,714,860.50	25,300,795.25
系统维护及技术服务费	16,097,728.76	8,003,957.98
安全管理费	15,391,515.31	15,060,329.79
修理费	10,918,662.33	12,649,438.21
办公费	10,899,625.81	8,404,581.78
环保支出	8,464,619.57	4,797,179.54
咨询费	6,434,596.66	5,842,298.57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6,269,719.05	6,901,825.97
业务招待费	3,777,338.82	5,194,502.86
差旅费	3,162,027.03	5,061,849.44
租赁费	2,751,374.05	2,800,867.30
车辆使用费	2,612,592.32	5,785,483.58
残疾人保障金	2,359,461.09	1,984,641.74
财产保险费	1,928,592.04	2,350,224.95
通讯费	1,905,181.91	726,053.98
低值易耗品	1,058,979.46	2,413,584.87
水电费	952,750.19	1,165,222.82
会务费	818,358.58	919,101.72
劳动保护费	651,046.28	1,428,941.91
培训费	505,216.18	796,407.18
股权激励费用	-4,870,676.22	64,856,088.00
其他	19,629,859.08	14,996,600.96
合计	597,219,953.85	609,530,130.8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125,042.78	227,628,653.06
原料消耗	184,471,862.63	133,122,428.24
设备费用	33,936,457.62	41,185,550.83
折旧费	31,236,743.55	29,548,168.34
动力费用	21,252,560.38	21,823,956.45
试验检验费	13,485,558.80	10,159,550.31
机物料消耗	9,923,653.58	10,860,442.16
技术咨询费	5,005,422.80	6,995,874.03
其他	62,446,756.05	61,390,546.51
合计	641,884,058.19	542,715,169.9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7,391,626.49	24,693,590.22
减：利息收入	-27,988,780.87	-30,744,214.20
净汇兑收益	-12,387,929.41	2,261,296.14
手续费等其他	3,082,880.34	5,150,829.25
合计	97,796.55	1,361,501.4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设项目补助	45,121,097.91	43,188,705.30
科研项目补助	217,188,962.19	201,962,487.92
特殊化学品退税	437,168.88	313,191.64
专项补助	38,542,412.43	28,847,743.36
奖励补助	7,734,341.13	5,040,948.83
其他	6,594,140.38	1,865,061.79
合计	315,618,122.92	281,218,138.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869,681.89	13,769,906.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94,01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06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2,145,368.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0,299.70	
合计	43,498,865.11	13,769,906.1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928.14	180,206.64
合计	-120,928.14	180,206.64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531,985.4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748,762.55	-12,741,606.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586,362.94	760,250.77
合计	-55,867,110.93	-11,981,355.34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56,525.43	-17,222,698.1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19,421.72	-5,555,627.2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075,947.15	-22,778,325.3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7,331,172.40	25,136,431.5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94,714,615.11	
合计	262,045,787.51	25,136,431.57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9,683.80	100,158.06	179,683.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9,683.80	100,158.06	179,683.80
政府补助	263,315,600.00	282,222,700.00	
罚没利得	328,639.00	191,150.50	328,639.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25,782.75	1,853,628.73	25,782.75
其他	2,505,239.22	1,787,154.94	2,505,239.22
合计	266,354,944.77	286,154,792.23	3,039,344.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制科研院所经费补助	263,315,600.00	282,222,7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095,342.45	14,642,564.40	8,095,342.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95,342.45	14,642,564.40	8,095,342.45
对外捐赠	118,368.57	237,494.78	118,368.57
罚款支出、滞纳金	387,496.56	527,803.50	387,496.56

离退休人员工资性经费	197,846,801.02	200,556,654.54	
其他	3,451,542.18	5,932,890.44	3,451,542.18
合计	209,899,550.78	221,897,407.66	12,052,749.76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636,003.33	100,462,849.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748,884.97	-5,507,393.18
合计	165,384,888.30	94,955,455.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35,296,362.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3,824,090.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969,625.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44,880.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685,230.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609,114.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2,746.04
其他	-60,745,835.10
所得税费用	165,384,888.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7,952,477.89	200,715,040.89
转制科研院所经费	318,764,300.00	282,222,700.00
银行利息	29,104,209.90	25,981,153.74
收到保证金及往来款	130,828,716.13	133,284,787.42
其他	53,870.33	799,770.61
合计	776,703,574.25	643,003,452.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制科研院所离退休人员等支出	197,846,801.02	196,274,797.94

支付保证金及往来款	97,664,222.96	79,654,972.12
支付期间费用	206,745,056.28	227,174,459.07
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4,506,161.00	5,758,139.53
支付三供一业款项		10,295,554.39
合计	506,762,241.26	519,157,923.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项目款项及保证金	16,968,565.90	
委托贷款及利息	52,249,090.29	52,306,596.74
合计	69,217,656.19	52,306,596.7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及其他	443,000.00	981,588.90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443,000.00	50,981,588.9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39,179,691.36	
合计	39,179,691.3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权		40,208,844.04
回购限制性股票	84,203,235.77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4,703,584.47	5,085,035.46
合计	88,906,820.24	45,293,879.50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9,911,474.11	903,139,262.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75,947.15	22,778,325.39
信用减值损失	55,867,110.93	11,981,355.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5,816,857.07	285,189,345.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57,392.90	4,471,894.66
无形资产摊销	40,814,315.76	41,547,656.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99,831.17	2,088,24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045,787.51	-25,136,431.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15,658.65	14,542,306.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928.14	-180,206.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779,555.90	26,624,881.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498,865.11	-13,769,90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12,218.67	-11,189,14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51,636.11	5,686,734.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22,782.18	-252,614,115.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1,784,152.75	-373,604,798.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1,372,332.37	433,891,056.47
其他	10,520,839.09	70,962,30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840,073.13	1,146,408,768.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7,030,162.08	2,450,741,919.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0,741,919.06	1,939,910,39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288,243.02	510,831,520.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322,9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30,130.2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692,769.7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97,030,162.08	2,450,741,919.06
其中：库存现金	138,950.13	189,349.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96,891,211.95	2,450,552,569.9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030,162.08	2,450,741,919.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170,939.31	保证金
应收票据	97,745,175.47	票据质押
合计	189,916,114.78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9,091,009.37
其中：美元	9,920,305.44	6.9646	69,090,959.27
欧元	6.75	7.4229	50.10
应收账款	-	-	46,840,200.21
其中：美元	6,725,468.83	6.9646	46,840,200.21
应付账款	-	-	15,928,157.36
其中：美元	1,606,870.71	6.9646	11,191,211.75
欧元	638,152.96	7.4229	4,736,945.6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10,042,585.9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4,728,411.5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31,377,498.49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524,205,311.3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	合并前后均受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2022-12-31	股权转让当日	84,940,301.04	2,469,085.17	0	5,594.63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现金	100,095.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72,885,149.34	2,009,112.84
货币资金	5,683,810.11	2,009,112.84
应收票据	78,457,023.28	
应收款项	79,177,102.70	

应收款项融资	9,277,709.55	
预付款项	260,750.00	
固定资产	28,753.70	
负债：	160,406,989.39	38.06
短期借款	39,035,909.42	
应付款项	75,232,627.96	
合同负债	4,849,252.64	
应付职工薪酬	16,352.59	
应交税费	1,357,945.14	
其他应付款	7,166.88	
其他流动负债	39,907,734.76	
净资产	12,478,159.95	2,009,074.7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478,159.95	2,009,074.78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浙江嘉翔氟塑料有限公司	26,322,900.00	52.00	对外出售	2022-7-31	股权处置日	3,794,018.65	0	0	0	0	资产评估法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曙光院投资设立中化三环（桂林）航空轮胎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取得桂林市七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6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轮胎制造；轮胎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详见公司临 2022-025 号公告。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南院	成都市	成都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昊晨光	自贡市	自贡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北院	咸阳市	咸阳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化院	青岛市	青岛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黎明院	洛阳市	洛阳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曙光院	桂林市	桂林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洲院	株洲市	株洲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院	大连市	大连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锦西院	葫芦岛市	葫芦岛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方院	兰州市	兰州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院	沈阳市	沈阳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昊华气体	洛阳市	洛阳市	化工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中昊贸易	北京市	北京市	化工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洛阳黎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8.00%	-1,217,155.60	389,187.14	16,528,430.01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	1,209,851.73		6,114,298.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洛阳黎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449.00	2,329.78	3,778.78	235.36	100.00	335.36	2,062.89	2,452.45	4,515.34	621.46	100.00	721.46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17,285.64	2.88	17,288.51	16,040.70		16,040.70	200.91		200.9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洛阳黎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410.78	-253.57	-253.57	21.67	4,712.91	162.16	162.16	-212.56
杭州晨光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8,494.03	246.91	246.91	-4,348.82		0.56	0.56	0.5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化工	50.00		权益法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化工	9.77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0,539,394.25	156,004,873.44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126,847.92	43,126,847.92
非流动资产	235,535,801.72	230,338,234.03
资产合计	456,075,195.97	386,343,107.47
流动负债	189,269,902.25	200,486,958.22
非流动负债	28,599,875.93	
负债合计	217,869,778.18	200,486,958.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8,205,417.79	185,856,149.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9,102,708.90	92,928,074.63
调整事项	-37,143,907.91	-40,448,050.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143,907.91	-40,448,050.20
营业收入	764,242,484.29	416,769,812.88
财务费用	4,473,435.33	4,431,398.83
所得税费用	3,243,152.82	
净利润	62,148,112.41	4,152,363.24
综合收益总额	62,148,112.41	4,152,363.2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689,201,101.39			2,689,201,10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849.74		373,849.74
应收票据	1,470,848,051.03			1,470,848,051.03
应收账款	1,735,104,011.14			1,735,104,011.14
应收款项融资			574,844,734.90	574,844,734.90
其他应收款	384,456,134.51			384,456,134.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769,742.46	23,769,742.46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557,430,755.93			2,557,430,755.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777.88		494,777.88
应收票据	331,861,817.93			331,861,817.93
应收账款	1,228,528,631.23			1,228,528,631.23
应收款项融资			602,736,648.59	602,736,648.59
其他应收款	42,679,111.48			42,679,11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84,433.00	8,684,433.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877,571,292.60	877,571,292.60
应付票据		346,087,564.23	346,087,564.23
应付账款		1,190,330,572.77	1,190,330,572.77
其他应付款		339,982,271.88	339,982,271.88
长期借款		1,293,214,033.05	1,293,214,033.05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72,105,928.06	272,105,928.06
应付票据		186,883,521.56	186,883,521.56
应付账款		896,887,592.22	896,887,592.22
其他应付款		457,904,504.22	457,904,504.22
长期借款		795,922,000.60	795,922,000.60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849.74			373,849.7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849.74			373,849.7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73,849.74			373,849.74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769,742.46	23,769,742.4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74,844,734.90	574,844,734.9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3,849.74		598,614,477.36	598,988,327.1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因此市价计量依据为活跃市场收盘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成本计量，除非该项成本计量不可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昊华	北京市	化工	422,121.93	64.75	64.7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以及附注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主要注释之长期股权投资。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以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主要注释之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油杨树沟（大连）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蓝晨光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蓝晨光成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石油辽宁（朝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石油黑龙江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石化销售（福建）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化工博物馆	集团兄弟公司
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华院（南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蓝星机械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晨光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玺美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陕西中化蓝天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平阴鲁西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市鲁西化工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氯甲烷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甲胺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聊城氟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西昌）航天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蓝翎（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斯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湖南中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中蓝宏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桂林橡胶制品厂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郴州中化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天融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橡院橡胶轮胎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翔运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道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浙江嘉日氟塑料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昊华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自贡张家坝氯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自贡鸿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其他
沁阳市长怀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骏化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昊华辛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7,253,455.90	50,000,000.00	是	14,159.29
聊城氟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1,363,171.68	不适用		
北京中昊华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物资	31,216,318.72	35,000,000.00	否	19,967,402.44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服务	30,332,034.86	360,000.00	是	
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5,595,913.10	20,000,000.00	是	14,748,661.05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8,477,952.21	80,000,000.00	否	
聊城鲁西氯甲烷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7,841,574.62	不适用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7,669,503.12	35,000,000.00	否	38,987,830.10
四川蓝星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物资	11,642,912.24	22,550,000.00	否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8,679,986.58	5,000,000.00	是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7,254,252.80	8,108,600.00	否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6,238,938.05	6,238,900.00	是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3,612,754.77	161,600.00	是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697,482.32	1,200,000.00	是	1,911,592.92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839,469.03	1,360,300.00	是	847,433.63
蓝星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59,381.69	1,791,900.00	否	1,144,955.77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1,469,505.46	3,959,000.00	否	3,925,778.07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78,252.52	952,900.00	是	124,716.98
上海玺美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237,679.98	2,000,000.00	否	325,619.99
蓝钿（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166,999.10	2,700,000.00	否	
昊华（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气费用	1,071,186.84	4,000,000.00	否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959,646.02	952,900.00	是	
浙江嘉日氟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799,059.76	不适用		16,804,000.25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734,513.28	1,000,000.00	否	385,336.28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气费用	683,522.70	不适用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671,599.28	671,500.00	是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17,044.25	750,000.00	否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89,476.75	1,000,000.00	否	994,219.38
郴州中化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77,876.10	700,000.00	否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43,230.09	539,800.00	否	225,530.98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23,198.94	403,000.00	是	1,339,673.49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13,400.00	不适用		
聊城鲁西多元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02,734.44	650,000.00	否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服务费	349,056.60	254,300.00	是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1,132.07	280,000.00	是	
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3,503.20	475,000.00	否	
中化石化销售（福建）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27,331.41	66,500.00	否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8,761.06	不适用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7,407.08	不适用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396.23	不适用		
昊华（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9,449,671.11
桂林橡胶制品厂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224,379.51
四川晨光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806,603.77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21,698.11
北京翔运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监理费				79,150.95
中蓝晨光成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34,622.63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886.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44,173,977.91	146,001,921.45
湖北中蓝宏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1,641,403.42	
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2,017,742.35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031,319.50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399,722.99	
陕西中化蓝天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613,382.30	
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93,622.12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896,346.94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26,480.46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14,565.34	11,727,629.54
聊城鲁西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49,699.70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70,169.20	16,371.68
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46,076.93	
浙江嘉日氟塑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27,629.17	42,631,402.73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72,920.35	11,093,697.25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03,123.89	1,165,715.91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85,840.57	
深圳昊华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6,771.68	327,376.99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0,437.17	165,683.18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4,866.39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9,813.31	
中蓝晨光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528.30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9,557.52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3,396.23	9,734.52
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509.70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技术服务	76,242.75	136,415.06
平阴鲁西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140.88	
聊城鲁西甲胺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641.87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2,965.44	56,754.05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203.54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6,946.89	22,848.66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471.70	229,571.94
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507.48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539.82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54.87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81.13	2,264.15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71.68	
蓝星（西昌）航天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09.73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技术服务	4,478.80	13,738.93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0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23.01	
北京广源益农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969.02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26.42	
安道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73.45	
中化化工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6.01	
聊城市鲁西化工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49.34	2,029,545.40
中化石油黑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7.34	
中化石油辽宁（朝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97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465,886.94
昊华（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01,825.30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59,469.03
沁阳市长怀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8,257.07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2,069.03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300.00
中国化工博物馆	销售商品		5,357.52
华斯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39.8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1,988,517.01	1,351,095.00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682,095.41	
中油杨树沟（大连）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出租	3,333,333.33	1,523,809.5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600,000.00					
昊华（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6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昊华	300,000,000.00	2020-4-28	2022-4-28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昊华	36,170,000.00	2022-12-30	2023-12-28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48,940,000.00	2022-12-30	2024-12-28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26,100,000.00	2022-12-30	2024-12-28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13,800,000.00	2022-12-30	2024-12-28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42,000,000.00	2022-12-30	2024-12-28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77,780,475.00	2022-12-05	2028-04-15	亚行转贷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77,780,475.00	2022-05-31	2028-04-15	亚行转贷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77,780,475.00	2021-11-30	2028-04-15	亚行转贷委托贷款
中国昊华	77,780,475.00	2021-10-19	2028-04-15	亚行转贷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36,170,000.00	2021-12-31	2022-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37,1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21,9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31,35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12,4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22,2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中国化工	15,6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9-10	2022-9-10	委托贷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9-10	2022-9-10	委托贷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9-23	2022-9-23	委托贷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9-9	2023-9-9	委托贷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8-31	2023-8-31	委托贷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9-23	2023-9-23	委托贷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91.24	1,077.9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中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6,629,102.70			
应收账款	湖北中蓝宏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4,434,185.38			
应收账款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13,144,111.98			
应收账款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5,556,572.46	1,750.00	384,034.73	
应收账款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5,038,395.48		3,654,822.20	
应收账款	聊城鲁西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3,259,113.54			
应收账款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170,440.67	595,930.30	3,609,770.80	491,728.30
应收账款	河南骏化装备有限公司	3,091,321.80	508,545.78	3,091,321.80	156,479.49
应收账款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77,930.98	593,098.05	1,990,673.25	432,008.00
应收账款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1,658,142.31	1,514,042.31	1,658,142.31	1,514,042.31
应收账款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1,606,100.00	478,950.00	1,606,100.00	159,916.25
应收账款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60,439.51	72,591.10	1,005,249.51	54,473.95
应收账款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6,185.87	671,436.92	697,920.87	697,920.87
应收账款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636,019.50	31,800.98		
应收账款	聊城市鲁西化工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67,192.16	28,359.61		
应收账款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7,153.24	18,510.18		
应收账款	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511,232.00	12,945.50		
应收账款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42,063.46	442,063.46	442,063.46	442,063.46

应收账款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287,759.95			
应收账款	鲁西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47,399.80			
应收账款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219,000.00	10,950.00	510,870.80	
应收账款	沁阳市长怀化工有限公司	165,126.00	16,512.60	165,126.00	6,411.10
应收账款	昊华辛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9,200.00	1,985.00		
应收账款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76,000.00	27,700.00	83,784.00	14,289.20
应收账款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2,660.00	72,660.00	72,660.00	72,660.00
应收账款	桂林橡胶制品厂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应收账款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40,000.00		128,680.00	
应收账款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39,600.00		3,000.00	
应收账款	自贡张家坝氯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2,416.02	32,416.02		
应收账款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30,450.00	885.00	1,700.00	
应收账款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935.00	28,935.00	28,935.00	14,467.50
应收账款	天华院（南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9,750.00	487.50		
应收账款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			
应收账款	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91.20			
应收账款	湖南中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84.00			
应收账款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2,541.00	2,541.00		
应收账款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18.00			
应收账款	蓝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9,030.00	139,030.00
应收账款	自贡鸿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620.00	23,187.20
应收账款	华斯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	
应收账款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675.00	675.00
应收款项融资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	
预付账款	聊城氟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691,796.00			
预付账款	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	4,975,721.12		1,774,618.49	
预付账款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预付账款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1,294,464.81			
预付账款	四川蓝星机械有限公司	794,000.00		1,876,000.00	
预付账款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86,950.00		90,000.00	
预付账款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6,111.89			
预付账款	蓝星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200,000.00		1,512,000.00	
预付账款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76,000.00			
预付账款	中化石化销售（福建）有限公司	111,540.51			
预付账款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51,292.04			
预付账款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		26,400.00	
预付账款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			
预付账款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31,200.00			
预付账款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25,344.00		50,871.73	
预付账款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			
预付账款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949.00			
预付账款	中国化工博物馆	698.00			
预付账款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400.00			
预付账款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10,000.00	
预付账款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天融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769,072.26	15,769,072.26	15,769,072.26	15,769,072.26
其他应收款	自贡鸿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83,658.49	1,883,658.49	2,122,365.42	2,122,365.42
其他应收款	桂林蓝宇航空轮胎发展有限公司	1,234,335.12			

其他应收款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4,222.45	36,711.12		
其他应收款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667,997.65	667,997.65	669,504.45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620,381.63	620,381.63	620,381.63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79,000.00	379,000.00	379,000.00	379,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12,000.00	4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298.00			
其他应收款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		
其他应收款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806.50	1,806.50	1,806.50	1,806.50
其他应收款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50.00	1.50		
其他流动资产	晨光科慕氟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50,065,579.14		50,065,579.14	
其他流动资产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80,823.42			
其他流动资产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5,985,69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81,355,13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9,334,300.00			
合同资产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2,855,596.53			
合同资产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2,666,200.00	
合同资产	聊城市鲁西化工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41,545.4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9,334,300.00	
应付账款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836,131.26	
应付账款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984,333.00	487,343.00
应付账款	四川蓝星机械有限公司	888,000.00	320,000.00
应付账款	昊华(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551,455.17	
应付账款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6,488.31	
应付账款	蓝星工业服务(沈阳)有限公司	337,000.00	
应付账款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298,620.00	298,620.00
应付账款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17,600.00	

应付账款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84,674.11	193,794.11
应付账款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154,9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92,736.00	
应付账款	蓝翎（北京）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81,905.00	
应付账款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973.44	18,585.71
应付账款	北京橡院橡胶轮胎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950.00	80,000.00
应付账款	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	
应付账款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00.00	128,140.00
应付账款	江西蓝星星火有机硅有限公司	112.53	
应付账款	浙江嘉日氟塑料有限公司		15,281,920.63
应付账款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9,984.80
应付账款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4,325.01
应付账款	中国化工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83,046.19
其他应付款	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7,394,395.57	35,737,995.57
其他应付款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02,506.35	27,080,9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633,565.34	4,537,785.28
其他应付款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860.86	
其他应付款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昊华辛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6,400.00	36,4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9,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395.19	
其他应付款	桂林橡胶制品厂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昊华鸿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918.01
合同负债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56,591.00	
合同负债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1,980.00	
合同负债	自贡鸿鹤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合同负债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452,830.19
合同负债	河南顺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132.74
应付票据	山东蓝星东大有限公司	5,664,024.80	
应付票据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534,500.00	
应付票据	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45,800.00	
应付票据	中化安全科学研究（沈阳）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票据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1,307,58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662,224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755,8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价格为 11.44 元/股，6,864,606 股合同剩余期限 16.5 个月；

	(2)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认购价格为 12.59 元/股, 662,320 股合同剩余期限 24 个月, 660,000 股已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完成解禁。
--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度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6,888,966.7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70,676.22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股利分配预案，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1,473,8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4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583,343,236.48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度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股利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昊华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拟向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蓝天”）52.81%股权，向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化蓝天47.1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化蓝天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3年2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向包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中化资本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发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本公司未能成功实施募集配套资金或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小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需求量，本公司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缺口。

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对中国昊华增资至434,124.96万元，于2022年已增资12,003.03万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完成工商手续变更。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应收票据。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应收票据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本期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所以不存在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几个下属子公司的少部分业务以美元、欧元进行核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

3、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上述价格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端制造化工材料	高端氟材料	电子化学品	工程技术服务	贸易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34,141.19	221,793.83	76,334.50	162,282.99	113,952.08	1,751.62	906,752.97
利润总额	56,654.09	33,804.53	33,745.12	10,101.96	36,373.67	37,149.73	133,529.64
净利润	52,636.78	29,346.83	27,325.30	9,593.15	35,238.82	37,149.73	116,991.15
资产总额	626,642.71	422,233.79	218,667.26	188,138.47	709,819.81	623,011.34	1,542,490.70
负债总额	262,484.06	169,950.73	99,816.75	103,925.26	129,333.53	45,343.45	720,166.8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天以内	14,086.00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14,086.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086.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86.00	100.00			14,086.00	74,602.00	100.00			74,602.00
其中：										

账龄组合	14,086.00	100.00			14,086.00	74,602.00	100.00			74,602.00
合计	14,086.00	/		/	14,086.00	74,602.00	/		/	74,602.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南院	14,086.00	100.00	
合计	14,086.00	1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9,071,019.67	1,547.67
合计	409,071,019.67	1,54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90天以内	409,069,472.00
90天至1年（含1年）	
1年以内小计	409,069,472.00
1至2年	1,563.30
2至3年	
3年以上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09,071,035.3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63.30	1,563.30
关联方往来款	409,069,472.00	
合计	409,071,035.30	1,563.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63			15.6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63			15.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5.63					15.63
合计	15.63					15.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昊晨光	关联方往来	180,000,000.00	一年以内	44.00	
曙光院	关联方往来	150,000,000.00	一年以内	36.67	
中昊贸易	关联方往来	43,069,472.00	一年以内	10.53	
沈阳院	关联方往来	30,000,000.00	一年以内	7.33	
北方院	关联方往来	6,000,000.00	一年以内	1.46	
合计	/	409,069,472.00	/	99.9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54,071,684.21		5,754,071,684.21	5,760,932,071.04		5,760,932,071.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754,071,684.21		5,754,071,684.21	5,760,932,071.04		5,760,932,071.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南院	677,482,696.91		812,295.73	676,670,401.18		
中昊晨光	1,894,494,588.09		1,034,554.89	1,893,460,033.20		
西北院	403,709,183.70		672,369.04	403,036,814.66		
海化院	341,324,227.48		352,169.44	340,972,058.04		
黎明院	644,040,681.50		1,070,004.32	642,970,677.18		
曙光院	243,414,295.24		441,227.22	242,973,068.02		
株洲院	146,849,827.34		223,277.70	146,626,549.64		
大连院	107,010,919.61		260,623.82	106,750,295.79		
锦西院	250,267,779.25		376,526.20	249,891,253.05		
北方院	54,366,461.95		293,603.31	54,072,858.64		
沈阳院	154,835,237.09		607,018.99	154,228,218.10		
昊华气体	795,431,593.91		716,716.17	794,714,877.74		
中昊贸易	47,704,578.97			47,704,578.97		
合计	5,760,932,071.04		6,860,386.83	5,754,071,684.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8,690.75		85,987,341.02	84,265,208.98
其他业务	3,370,169.19		2,925,105.39	
合计	4,218,859.94		88,912,446.41	84,265,208.9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4,478,550.87	265,157,578.16
内部借款利息	13,028,374.97	
合计	387,506,925.84	265,157,578.1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924,147.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4,777.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93,086.9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928.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145,368.2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2,136.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393,259.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93,135.20	
合计	201,177,921.8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6	1.2872	1.28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5	1.0636	1.06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的规定,对于现金股利可撤销的情形,等待期内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应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不应包含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董事长:胡冬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